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Damon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四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在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系统提供及方案解决领域，公司在国内同级别的竞争对手较少，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国际同行业公司及其在我国的合资公司。一些国际知名物流装备企业以直接投资或合资公司的形式进入我国市场，例如：德马泰克（DEMATIC）于1996年进入中国，已先后在上海、北京、深圳设有分支机构，在苏州设有工厂；英特诺（INTERROLL）于2002年正式进入中国市场，并在苏州建立生产基地；TGW物流集团于2010年在中国南京设立代表处，2012年在中国上海设立分公司。国外厂商的进入，使国内物流装备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目前在承接大项目的能力、资产规模及抗风险能力等方面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如果公司不能在短时间迅速提高经营规模，增强资本实力，扩大市场份额，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二、技术风险

公司的技术水平较强，较同业竞争者有较大的优势；公司生产的产品较同类产品具有技术指标优化、性价比高等特点。技术优势是公司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及系统产品竞争优势的重要体现。但是随着社会不断进步，客户对公司现有产品在技术和质量上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具有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但不排除在未来公司无法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国内外同行业及其它竞争对手率先在上述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而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技术，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从而导致公司技术优势被削弱甚至丧失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形成了由董事长卓序、总工程师汤小明、研究院院长马贤祥组成的核心技术团队。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总计 105 名，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16.43%。上述技术人员对于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以及提供优质稳定的售后服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尽管公司一贯重视并不断完善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但由于优秀的技术人才是市场激烈争夺的对象，不排除行业内其他企业以高薪聘用公司优秀人才从而使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四、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关键设备及系统，其中关键设备及系统业务合同金额较大、周期较长，占用资金较多。近几年，随着电商、医药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业务量增长较快，资金需求量较大，主要依靠银行信贷资金满足资本支出及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100.50%、99.36% 和 89.71%，流动比率分别为 0.78、0.79 和 0.86，公司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德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德马铃木、上海德马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海德欧物流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虽然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符合国家政策的规定，但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因公司自身原因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 10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7,155,127.26 元、46,722,285.37 元、61,300,588.12 元，分别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 34.13%、32.95%、34.51%。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均超过 30%，总体较高，且应收账款绝对数额逐年上升。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信誉良好的大型电商、零售商等优质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结构稳定、合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且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虽然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大量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但公司应收账款数额逐年增加，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从而给发行人带来坏账损失的风险。

七、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10 月国外市场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12.19%、15.13%、13.67%，公司与该部分国外客户主要以欧元和美元等外币结算。因此，公司面临由于人民币兑欧元和美元的汇率波动而带来的汇兑风险。公司外销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付款比较及时，公司采用实时结汇的方式处理外汇收入，以规避因外汇管理不当导致的风险。

八、土地和房产抵押的风险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以部分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德马科技及子公司上海德马的土地和房产均用于抵押，担保借款金额 4610 万元，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14 年 10 月 8 日和 2014 年 9 月 24 日。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或采取银行认同的其他债权保障措施，相关银行有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被抵押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九、德马铃木土地使用权证变更的风险

德马铃木原拥有权证号为湖土国用（2012）第 000253 号，位于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功能区小王山路东，面积为 14,149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因与其他企业的土地以斜角的形式相邻，为方便双方企业更高效的利用土地资源，双方协商确定，相邻企业将其宗地中的面积为 654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转让给德马铃木。德马铃木向湖州市国土资源局申请受让坐落于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2-51-52-2 号地块）的 65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湖州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吴土让（转）审字【2014】第 1 号”《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书》，湖州市国土资源局同意德马铃木取得申请受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654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终止日期为 2053 年 5 月 28 日，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相应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德马铃木会同转让方持原土地证书、宗地内房屋产权证书、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书等相关材料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更换土地使用权证书。德马铃木与湖州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签订了“湖土让协字【2002】年 311 号（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约定，本合同作为原土地出让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项下宗地使用权面积为 654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终止日期 2053 年 5 月 28 日，本合同项下的其他各项权利和义务，均与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湖土让协字[2002]311 号）载明一致。

截至说明书出具日，德马铃木的土地使用权处于已经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尚未完成土地使用权证变更的阶段。德马铃木目前未取得换发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存在不确定因素，可能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德马科技	指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马有限	指	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
德马铃木	指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德马	指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力固	指	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德欧物流	指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德马国际	指	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东秀科技	指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澳洲德马	指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塑模分公司	指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塑模分公司
研究院	指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流技术研究院
德马机械	指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2014年2月更名为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德马投资、控股股东	指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创德投资	指	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州力固	指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美国湖兴	指	美国湖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

		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10 月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是一种由电磁或光学等自动导引装置，能够沿规定的导引路径行驶，具有安全保护以及各种移载功能的无人搬运车
RGV	指	Rail Guided Vehicle，有轨穿梭小车，可用于各类高密度储存方式的仓库，小车通道可设计任意长，可提高整个仓库储存量，并且在操作时无需叉车驶入巷道，使其安全性会更高
Multi-Shuttle Move	指	用于对料箱、货柜和吸塑盘自动化立体存取的新一代系统
WMS	指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仓库管理系统，通过入库业务、出库业务、仓库调拨、库存调拨和虚仓管理等功能，综合批次管理、物料对应、库存盘点、质检管理、虚仓管理和即时库存管理等功能综合运用的管理系统，有效控制并跟踪仓库业务的物流和成本管理全过程，实现完善的企业仓储信息管理
WCS	指	Warehouse Control System，仓库控制系统，位于 WMS 与物流设备之间的中间层，负责协调、调度底层的各种物流设备，使底层物流设备可以执行仓储系统的业务流程，并且这个过程完全按照程序预先设定的流程执行
直流无刷电机	指	这是有别于炭刷电机的一种电机，具有节能、调速可控性强（变频）、寿命长、免维护（轴承寿命）等特点，通常用于控制要求比较高，转速比较高的设备上
多级减速比技术	指	通过内置齿轮的不同配比，可以形成大范围的转速比，以满足辊筒不同输出转速的需求
PLC	指	可编程控制器
零压力积放	指	一种通过在直线型辊筒输送线上设置智能传感器，实现传输物件之间无接触、高效、间隙式输送的解决方案

单组积放或整窜积放的在线设定	指	通过系统电控控制，可在物流输送系统运行中随时设定物件输送方式的技术
挠性	指	柔软可弯曲
连接映射	指	连接由两部分组成：调用接口的对象（称为“源”）以及实现接口的对象（称为“接收器”）。通过显示连接点，源允许接收器生成与自身的连接；通过连接点机制，源对象获取指向接收器的实现一组成员函数
挠性	指	物体受力变形，作用力失去之后不能恢复原状的性质
拨叉	指	轨道的道岔机构
换向频率	指	即道岔机构的动作频率，是衡量分拣机分拣效率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
路向引导曲线	指	即推块（滑块）进入道岔时的行走轨迹
有限元分析	指	即利用数学近似的方法对道岔几何形状和载荷工况进行模拟。是一种用有限数量的未知量去逼近无限未知量的真实系统分析方法
深货格货架（Deep-Lane Rack）	指	一种货架结构形式
OEM	指	代工生产
JIT	指	供方根据需方的要求，按照需方需求的品种、规格、质量、数量、时间、地点等要求，将物品配送到指定的地点
非独占实施使用权	指	被许可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非独占性拥有许可方专利使用权，不排斥包括许可方在内的一切人使用供方技术的一种许可。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
二、技术风险	2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
四、偿债能力风险	3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3
七、汇率波动风险	4
八、土地和房产抵押的风险	4
九、德马铃木土地使用权证变更的风险	5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概况	12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31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3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业务情况	34
二、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4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7
四、业务情况	61
五、商业模式	69

六、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7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4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4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96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97
五、同业竞争情况.....	98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0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103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0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6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6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0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50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86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96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98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99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00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203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206
十一、公司未来总体发展规划	21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4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4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5
三、律师声明	216

四、审计机构声明	217
五、评估机构声明	218
第六节 附件	21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卓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1年4月2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2月14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住所：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区

邮编：313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郭爱华

电话号码：0572-3826015

传真号码：0572-3826007

公司网址：www.damon-group.com

所属行业：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依据《上市公司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C3439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主要业务：从事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2846421-1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一) 股票代码：830805

(二) 股票简称: 德马科技

(三)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四) 每股面值: 1.00元

(五) 股票总量: 2,000.00万股

(六) 公司股票挂牌之日可流通股份: 66.6666万股

公司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 66.6666 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	备注
1	德马投资	1,596.95	-	公司控股股东
2	湖州力固	203.05	-	自然人房殿选控制的有限公司
3	创德投资	200.00	66.6666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合伙企业
合计		2,000.00	66.6666	-

(七)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八)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 “2.8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卓序以及卓序控制的有限公司德马投资、合伙企业创德投资承诺: 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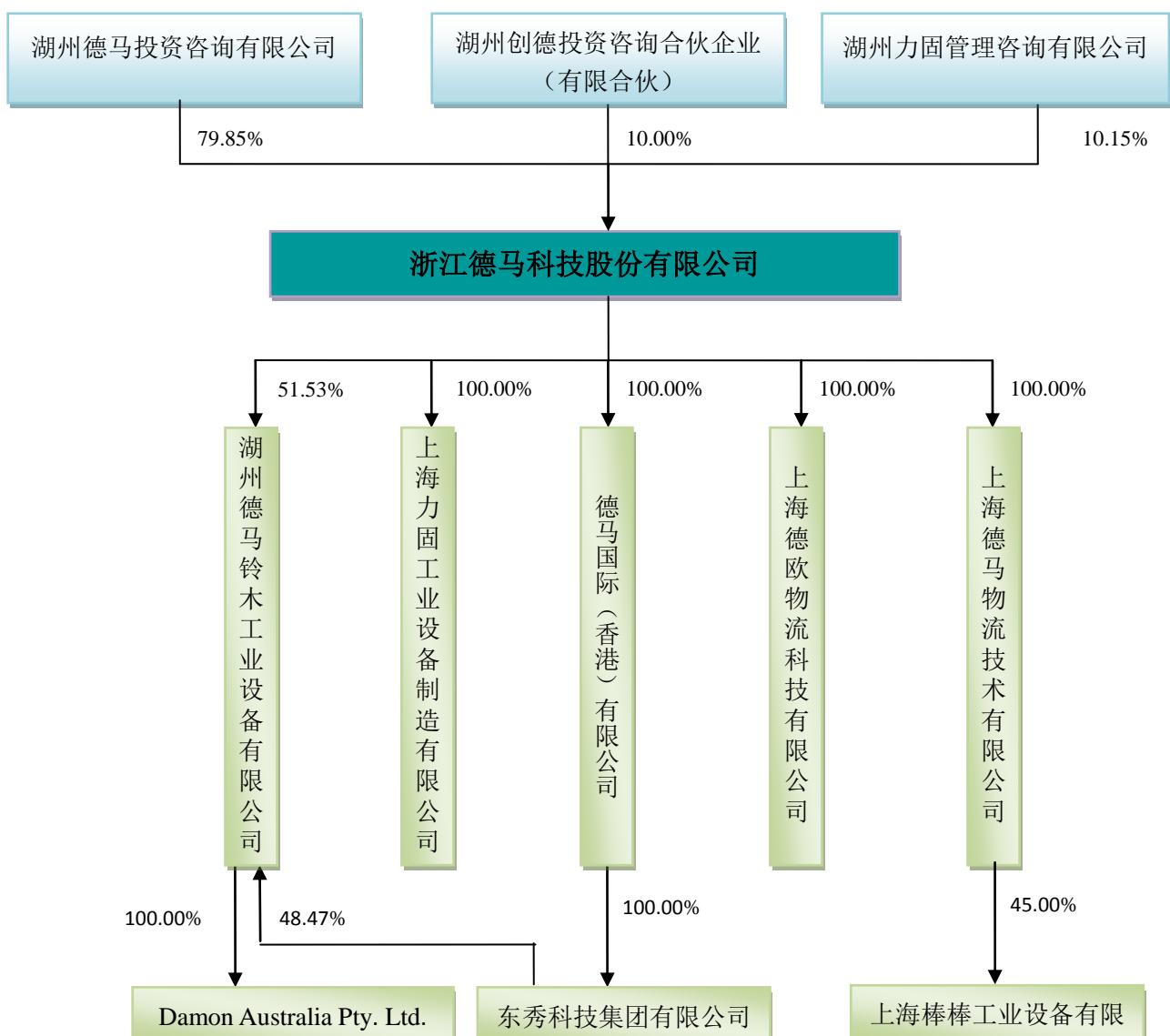
2、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

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全体发起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



注：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海力固已完成登报公告程序，正在清算阶段。

公司各个子公司的取得方式，实际业务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4年4月由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与铃木纯一郎（外籍人士）合资设立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6年5月，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向卓序等9名自然人股东收购取得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5年8月，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曹超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持股27.78%。2005年12月，曹超将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卓序。2007年4月，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收购卓序持有的72.22%的股权，收购后德欧物流成为全资子公司。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子公司德马铃木的全资子公司	2013年12月，德马科技向卓序收购取得
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7年6月，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向沈慧敏等5名自然人收购取得
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6年3月，由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香港德马的全资子公司	2006年11月，由德马国际出资设立

德马科技母公司主要为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系统的制造、安装、销售，其他物流设备的制造、销售。德马铃木主要业务为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除为母公司的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系统提供零部件外，大部分对外销售，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上海德马主要业务为输送分拣技术的研发、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系统的销售以及其他物流设备的销售，主要为母公司提供研发和销售支持。上海德欧设立时为母公司提供进出口贸易服务，目前业务较少，未来可能从事软件开发业务，为母公司的输送分拣系统业务提供软件开发支持。澳洲德马主要业务为在澳洲从事输送分拣设备的组装以及输送分拣零部件和设备的销售。上海力固被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收购时主要生产销售工具柜产品，后来由于销售情况不佳，停止该业务，目前正在注销过程中。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和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实际业务，主要为持有德马铃木的股权。

德马科技各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为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管控性，由公司董事负责主要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直接实现对子公司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有效控制。

公司决策机制、公司制度及利润分配方式等公司治理有效，间接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职权、董事会职权、监事会职权及总经理职权等，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实施均有相应的制度进行约束。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授权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制度。根据《子公司管理制度》，子公司拟实施收益分配等重大事项，须事先报告母公司董事会，并按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子公司章程未规定的，按照母公司章程及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德马投资持有公司 79.85% 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卓序

注册资本：555.5555 万元

成立时间：1997 年 1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德马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卓序	424.9710	76.4948%
2	殷家振	60.3156	10.8568%
3	蔡国良	31.4356	5.6584%
4	于天文	12.5556	2.2600%
5	蔡永珍	10.0000	1.8000%
6	郭爱华	10.0000	1.8000%
7	史红	6.2778	1.1300%
合计		555.5555	100.0000%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卓序先生持有德马投资 76.4948%的股权，通过德马投资控制公司 79.85%的股份。同时，卓序先生持有创德投资 20.00%的出资额，并担任普通合伙人，可决定执行该合伙企业事务，通过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10.00%的股份，卓序合计控制公司 89.8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卓序先生简历参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争议
1	德马投资	1,596.95	79.85%	境内法人	直接持有	否
2	湖州力固	203.05	10.15%	境内法人	直接持有	否
3	创德投资	200.00	10.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2,000.00	100.00%	-	-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湖州力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房殿选	177.36	44.34
2	宋伟	118.96	29.74
3	于天文	48.00	12.00
4	郭哲	48.00	12.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卓序	7.68	1.92
合计		40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创德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卓序	80.00	20.00
2	有限合伙人	陈学强	30.00	7.50
3		金春晖	30.00	7.50
4		周炳华	30.00	7.50
5		汤小明	20.00	5.00
6		朱敏奇	20.00	5.00
7		陈能	20.00	5.00
8		蒋成云	20.00	5.00
9		肖永克	30.00	7.50
10		张鹏程	20.00	5.00
11		马贤祥	20.00	5.00
12		戴国华	20.00	5.00
13		于天文	60.00	15.00
合计			400.00	100.00

根据创德投资的合伙协议、工商登记资料、德马科技提供的情况说明，创德投资系由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员工出资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除投资于德马科技之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德马投资系由卓序等七位自然人共同出资 555.5555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卓序出资 424.9710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76.4948%，并担任执行董事。

湖州力固系由卓序等五位自然人共同出资 400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卓序出资 7.68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1.92%，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创德投资系由卓序等十三位自然人共同出资 400 万元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卓序出资 80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20.00%，并担任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1年4月，公司前身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设立

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29 日，系由德马机械、自然人曹雪芹、美国湖兴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美元，其中中方认缴出资额为 75.00 万美元，外方认缴出资额为 25.00 万美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卓序。

2001 年 4 月 25 日，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经湖州市菱湖区管委会经贸委“菱管经外【2001】2 号”《关于同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及董事会名单的批复》批准设立，并于 2001 年 4 月 26 日取得由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外经贸资浙府字（2001）1139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1 年 4 月 29 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设立登记。

（1）第一期出资

根据协议、合同和章程的规定，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美元。截至 2001 年 7 月 24 日，第一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752,426.14 美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628,186.95 美元，实物出资 124,248.19 美元。其中，德马机械以人民币出资 1,810,960.00 元，以机器和电子设备（评估价值和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均为 1,031,260.00 元）出资 1,031,260.00 元，以上投入货币、实物按约定汇率 8.3 折合美元 342,436.14 元。2001 年 6 月 26 日，湖州嘉业会计师事务所以 2001 年 5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出具“湖嘉会（2001）评报字 1-050 号”《关于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单项资产评估报告书》，德马机械投入的实物资产评估价值为 1,031,260.00 元。曹雪芹以人民币出资 3,071,000.00 元，按约定汇率 8.3 折合美元 370,000.00 元，美国湖兴以美元现汇出资 39,990.00 元。2001 年 7 月 31 日，湖州恒生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HZHS（2001）NO.358”《验资报告》。

德马机械以机器和电子设备（评估价值和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均为 1,031,260.00 元）出资人民币 1,031,260.00 元，折合美元 342,436.14 元。用于出资的

机器和电子设备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数量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塑剪机	1	43,167.25	44,200.00
折弯机	1	45,880.22	51,000.00
折弯机	1	60,131.50	54,000.00
车床	1	38,230.72	38,160.00
车床	1	43,794.54	45,000.00
铣床	1	74,179.98	76,500.00
半自动金属锯	1	33,962.85	36,550.00
喷塑设备	1	30,754.85	33,750.00
100克注塑机	1	54,543.60	60,300.00
线切割机床	1	30,935.15	34,200.00
其他	-	511,053.26	557,600.00
合计	-	966,633.92	1,031,260.00

注：上表中仅详细列示了账面价值3万元以上的机器和电子设备。

公司设立时主营业务为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的制造和销售，上述用于出资的机器和电子设备均为公司设立时生产经营所需设备。根据HZHS（2001）358号《验资报告》以及经投资双方德马投资与德马有限确认的实物投资汇总清单、实物投资明细清单，德马投资已将上述实物资产移交给德马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

（2）第二期出资

截至 2002 年 6 月 7 日，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东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247,573.86 美元，各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德马机械以人民币出资 310,897.29 元，按约定汇率 8.2765 折合美元 37,563.86 元，美国湖兴以美元出资 210,010.00 元。2002 年 6 月 12 日，湖州恒生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湖恒验报字（2002）第 344 号”《验资报告》。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德马机械	380,000.00	38.00

2	曹雪芹	370,000.00	37.00
3	美国湖兴	250,000.00	25.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

2、2001年9月，变更经营期限

2001年9月10日，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经营期限由原来的十五年变更为五十年。2011年9月17日，湖州市菱湖区管委会经贸委出具“菱管经外【2001】11号”文件《关于同意变更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经营期限申请的批复》。

2001年9月19日，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外经贸资浙府字（2001）1139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1年10月10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3、2006年1月，股权转让

2005年12月7日，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股东曹雪芹将其持有的合营企业37.00%的股权合计37.00万美元以人民币215.7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德马机械，2005年12月8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原投资方曹雪芹将其持有的37.00%的股权计37.00万美元全部转让给德马机械。

曹雪芹系实际控制人卓序的母亲。2001年德马有限设立时，卓序委托其母亲代为出资并持有股权。2005年12月，卓序通过其控制的德马投资收购曹雪芹所持德马有限37%的股权计出资额37万美元，转让作价215.7万元，转让后曹雪芹不再是德马有限股东，卓序通过德马投资间接持有德马有限之股权。转让后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是双方真实意愿的体现。本次股权转让由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由经湖州市吴兴区外经贸局2005年12月23日出具的“吴外经贸资[2005]101号”文件批复同意，由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审议和

批准程序合法。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低于原始出资额，未缴纳个人所得税。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湖州市吴兴区外经贸局 2005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吴外经贸资[2005]101 号”文件批复同意。

2006 年 1 月 12 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股权转让后，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德马机械	750,000.00	75.00
2	美国湖兴	250,000.00	25.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

4、2008年6月，增加注册资本至112.71万美元

2008 年 5 月 27 日，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公司投资总额由 118.00 万美元增至 136.00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美元增至 112.71 万美元，新增 12.71 万美元由湖州力固以现汇 1: 4.542 的增资溢价价格认缴。

增资原因为湖州力固的股东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看好。增资价格确定依据为德马有限当时的资产市场价值（主要为土地房产的增值）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由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由湖州市吴兴区外经贸局 2008 年 5 月 29 日出具的“吴外经贸资 [2008]19 号”文件对上述增资事项批复同意。

2008 年 5 月 29 日，湖州市吴兴区外经贸局出具“吴外经贸资 [2008]19 号”文件对上述增资事项批复同意。

2008 年 5 月 29 日，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湖国瑞会验字 (2008) 第 07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5 月 28 日，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收到湖州力固的新增出资额 576,302.44 美元，折合人民币 4,000,000.00 元，其中注册资本 127,100.00 美元，资本公积 449,202.44 美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8年6月2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增资后，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德马机械	750,000.00	66.54
2	美国湖兴	250,000.00	22.18
3	湖州力固	127,100.00	11.28
合 计		1,127,100.00	100.00

5、2009年2月，变更经营范围

2009年2月4日，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自动化物流产品的研究、开发、制造；物流系统集成及相应的软件开发；通用机电设备（除汽车）、轴承及配件生产、加工、销售（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

2009年2月25日，湖州市吴兴区外经贸局出具“吴外经贸资[2009]3号”文件对上述变更事项批复同意。

2009年2月25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6、2010年10月，变更经营范围

2010年10月11日，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自动化物流产品的研究、开发、制造；物流系统集成及相应的软件开发；通用机电设备（除汽车）、轴承及配件生产、加工、销售；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限分支机构经营：精密机械产品结构设计；精密钣金、精密铸件的加工、销售、组装及售后服务；销售隶属公司生产的产品。电气控制箱加工，装配；自动化器件、组件的安装，调试；销售隶属公司生产的产品。

2010年10月29日，湖州市吴兴区外经贸局出具“吴外经贸资（2010）15号”文件对上述变更事项批复同意。

2010年10月29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7、2010年11月，变更企业名称

2010年8月26日，经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将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22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8、2013年10月，股权转让、变更企业类型、注册资本

(1) 股权转让、变更企业类型

2013年9月18日，经德马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美国湖兴将其持有的德马有限22.18%的股权(计25万美元)以人民币231.899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德马机械，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3年9月28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湖州民企产权交易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湖民企交成字(2013)567号”《股权转让确认书》。

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系：由于德马有限合作经营期限已满10年，合营双方经协商决定不再继续合作，并由德马投资受让美国湖兴所持德马有限全部股权。转让价格参照2012年12月31日德马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协商定价。

本次股权转让经德马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所得税已由德马科技于2014年3月完成代扣代缴。

2013年10月8日，湖州市吴兴区商务局出具“吴商务资[2013]9号”《吴兴区商务局关于同意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类型的批复》，同意以上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类型。

(2) 注册资本变更

2013年10月8日，德马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经以上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175,500.97元，其中德马机械出资8,293,325.29元，其中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262,065.29万元，以设备及辅料方式出资人民币1,031,260.00万元；湖州力固以货币出资882,175.68元。2013年10月22日，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国瑞会验字(2013)第247号”《验资报告》，验审了德马有限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的注册(实收)资本

币种变更情况。

2013年10月29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德马有限由中外合资企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变更为内资企业（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175,500.97元，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德马机械	8,293,325.29	90.39
3	湖州力固	882,175.68	9.61
合 计		9,175,500.97	100.00

9、2013年12月，股权转让

2013年11月15日，德马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德马机械将其持有公司1.666%的股权（计人民币15.286385万元）转让给湖州力固，转让价格为0，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3年11月16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湖州民企产权交易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湖民企交成字（2013）595号”《股权交易成交确认书》。

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及作价依据为：德马有限在2013年10月由外资变更为内资企业之前，湖州力固的持股比例为11.28%。在2013年10月由外资变更为内资企业时，德马有限的注册资本由以美元计价变更为以人民币计价，且按各股东历史上出资时的汇率进行折算，折算后湖州力固的持股比例变更为9.61%。经股东德马机械和湖州力固双方协商，德马机械以0元的价格向湖州力固转让公司1.666%的股权。转让后湖州力固的出资比例恢复为11.28%。因转让价格为0元，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本次股权转让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经股权转让双方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为双方真实意愿的体现。

2013年12月6日，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上述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德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德马机械	8,140,461.44	88.72
3	湖州力固	1,035,039.53	11.28
合 计		9,175,500.97	100.0000

10、2014年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0日，德马科技召开首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同意德马有限整体变更为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2月10日出具的“瑞华审字[2013]第313A0011号”审计报告审定的德马有限截至2013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22,237,235.86元为依据，全体发起人同意折合为18,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4,237,235.86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3年12月11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马有限截止2013年10月31日拟改制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德马有限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3）第1283号”资产评估报告，德马有限经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275,784,572.93元，负债总额为193,968,433.39元，净资产为81,816,139.54元。

2013年12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整体变更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313A00001号”《验资报告》。

2014年2月14日，公司在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305004000069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德马机械	1,596.95	88.72
2	湖州力固	203.05	11.28
合计		1,800.00	100.00

11、2014年3月，增资至2000万

2014年2月24日,德马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创德投资以每股2元的价格认购200万股,德马科技将注册资本由1,8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2014年3月11日德马科技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上决议。

创德投资为公司员工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为了留住核心员工,进行本次增资。增资价格为参照2013年10月31日德马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协商定价。本次增资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年3月21日,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湖国瑞会验字(2014)第043号”《验资报告》。

2014年3月13日,公司在浙江省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305004000069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德马投资	1,596.95	79.85%
2	湖州力固	203.05	10.15%
3	创德投资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根据德马投资、湖州力固、创德投资出具的承诺,在德马科技(德马有限)历次股权转让、增资中,相关主体之间不存在“对赌(业绩补偿)、反稀释、优先权、拖带市场、认沽权”等内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卓序	中国	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	33050219601023XXXX	2014.1.10—2017.1.9

2	郭爱华	中国	无	33050219570822XXXX	2014.1.10—2017.1.9
3	于天文	中国	无	22230319710512XXXX	2014.1.10—2017.1.9
4	蔡永珍	中国	无	33050219701028XXXX	2014.1.10—2017.1.9
5	宋伟	中国	无	22010219690104XXXX	2014.1.10—2017.1.9

1、**卓序先生**，196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 12 月—1997 年 10 月，任浙江双力集团电动滚筒厂经营厂长；1997 年 11 月—2001 年 4 月，任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4 月—2013 年 12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湖州力固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卓序自 2010 年 9 月获取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经核查其签证上所记载的出入境记录，虽然卓序每年都会前往澳大利亚，但其每次在澳的时间较短，每年在澳的累积居留时间也较短。经核查公司会议资料、日常经营管理审批文件、合同等资料，公司董事长卓序亲自负责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参加与公司重大决策相关的会议，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董事长的职务要求。公司董事长卓序具有的澳大利亚永远居留权对其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不存在障碍。

2、**郭爱华女士**，195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7 年 10 月—2001 年 10 月，任浙江双力集团电动滚筒厂财务负责人；2001 年 11 月—2010 年 5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0 年 6 月—2013 年 12 月，历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于天文先生**，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7 月—2000 年 8 月，任吉林油田热电厂工程师；2000 年 12 月—2004 年 1 月，任上海冠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4 月—2006 年 1 月，任上海力固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今—2012 年 8 月，任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2013 年 12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蔡永珍女士**，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

学历。2005 年 4 月—2007 年 1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7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任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宋伟先生，196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2005 年任上海冠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2013 年，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帝欧咨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二）监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 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殷家振	中国	无	33050219520915XXXX	2014.1.10—2017.1.9
2	郭哲	中国	无	61030219750412XXXX	2014.1.10—2017.1.9
3	蔡国良	中国	无	33050219600918XXXX	2014.1.10—2017.1.9
4	蒋成云	中国	无	33050119811230XXXX	2014.1.10—2017.1.9
5	宋艳云	中国	无	23082219801205XXXX	2014.1.10—2017.1.9

1、殷家振先生，195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6 年—1991 年，任湖州机床厂分厂副厂长；1991 年—2013 年 12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德马铃木塑模分公司经理。

2、郭哲先生，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1998 年，任宝钢集团上海五钢运输公司机修组技术员；1998 年—2001 年，任宝钢集团上海五钢工业设计院机械设计工程师；2001 年—2002 年，任上海冠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2 年—2004 年，任上海天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4 年—2009 年，历任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技术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 年—2013 年 12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存储系统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储系统事业部总经理、监事。

3、蔡国良先生，196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

历。1977年—1979年，任吴兴县汽车修配厂职工；1979年—1990年，任湖州装卸机械厂车间主任；1990年—1993年，任湖州天龙机械有限公司经理；1997年—2013年12月，历任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4、**蒋成云先生**，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2月—2013年12月，历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员工、大客户部副总监；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客户部副总监、职工监事。

5、**宋艳云女士**，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2月—2004年10月，任苏宁电器湖州分公司总经理秘书；2005年2月至今，任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卓序	总经理	中国	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	33050219601023XXXX	2014.1.10—2017.1.9
2	于天文	副总经理	中国	无	22230319710512XXXX	2014.1.10—2017.1.9
3	蔡永珍	副总经理	中国	无	33050219701028XXXX	2014.1.10—2017.1.9
4	陈学强	财务负责人	中国	无	33050119701204XXXX	2014.1.10—2017.1.9

1、**卓序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2、**于天文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3、**蔡永珍女士**，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4、**陈学强先生**，财务负责人，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4月—2010年5月，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10年6月—2013年12月，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49,188,306.13	201,283,118.52	188,295,919.24
负债合计	229,954,227.39	189,312,674.33	182,776,787.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每股净资产(元/股)	1.07	0.67	0.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7	0.67	0.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9.71%	99.36%	100.50%
流动比率	0.86	0.79	0.78
速动比率	0.47	0.48	0.50
财务指标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18,521,756.83	225,804,659.28	208,493,144.29
净利润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2,238.78	3,200,466.76	-10,752,155.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2,238.78	3,200,466.76	-10,752,15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3,216.74	524,044.17	5,910,536.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0	0.03	0.33
主营业务毛利率	26.83%	24.90%	21.03%
净资产收益率	46.55%	73.77%	-54.9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56%	36.60%	-14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6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8	-0.6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5	4.81	5.43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1	3.21	3.92
------------	------	------	------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新闸路1508号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7184

项目小组负责人：马建功

项目小组成员：王飞、唐健、柏青、王延民、周晓胜、余炜超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沈田丰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杨公堤15号国浩律师楼（空勤杭州疗养院内）

联系电话：0571-85775888

传真：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徐旭青、刘志华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电话：0571-56894100

传真：0571-56893292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晓华、胡永波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斌

住所：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4980号

联系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66338

签字注册评估师：王进江、许国强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定位于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组件及关键设备的制造商和服务商，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大型电商及医药、服装、烟草等行业的物流配送中心；公司还与国际知名的物流系统集成商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其提供工程配套输送设备。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输送分拣系统、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和其他物流设备。

2006年12月，公司被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授予“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2007年7月，公司被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浙江省总工会联合授予“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年1月，公司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单位”；2010年12月，公司下属的德马物流技术研究院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省级企业研究院”。2011年10月14日，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称号；2012年10月，公司被授予“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称号；2013年2月，公司被湖州市人民政府授予“2012年度湖州市两化融合示范企业”；2013年6月，公司被浙江省人民政府授予“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是浙江省唯一一家专业研究物流自动化装备的企业重点研究院。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和其他物流设备。

1、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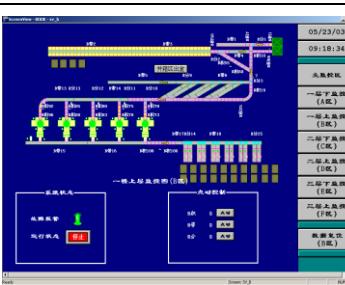
(1) 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软件

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解决方案由不同的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软件组成，输送分拣关键设备主要分为输送设备、分拣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和软件，具体分类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特征及应用
输送设备	托盘链条输送机（双排链）		物流输送设备是按生产工艺要求将物件以特定方式和线路从起始点输送到目的点的自动搬运设备，其功能是使物件按需移动，这种移动可以是连续的，也可以是断续（积放式）的。物流输送设备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程度高，易于拼装组成不同的生产线，同时不需要特殊的土建基础，广泛运用于仓储和物流配送中心
	托盘辊道输送机		
	托盘拆、码盘机		
	叉车接口地面动力辊道输送机		
	箱式无动力辊子输送机		

	无动力水平辊道机		
	箱式弯道皮带输送机 (180 °)		
	箱式皮带输送机		
	箱式辊道输送机		
	箱式辊子靠边机		
	箱式弯道辊子输送机		

	箱式移载机 (90 °)		
分拣设备	窄带分拣机		分拣设备是在输送功能基础上增加路向转撤而演变成的、具有对物件进行分类或重组功能的一种设备。其主要由输送、供件、分拣主线、物件下线集堆、系统电控和信息处理的部分组成，是一种集光、机、电、信息同步技术与一体的高技术物流装备。分拣设备因具有自动化程度高、适应性强、性价比高等特点，已被广泛应用于仓储和物流配送中心，应用行业主要有医药、烟草、服装、电商、快件、图书、邮政、零售等行业
	滑块分拣机		
	转向轮分拣机		
	交叉带分拣机		
	翻盘式分拣机		
	落袋式分拣机		

	扫盘式分拣机		
	悬挂式分拣机		
自动化控制系统	设备控制模块——以基于逻辑运算控制器的方式对系统内所有包含电气执行器件的机械设备逻辑动作控制功能		
	数据处理模块——系统内被处理物料相关生产数据信息的生成、更新及转移		作为面向底层设备的软件类产品，本产品运用了模块化编程、面向对象编程以及程序自动生成、参数化编程等先进的结构和编程理念，使得本系统具有严密的逻辑结构、良好的扩展性以及非常高的实施效率。本系统既可以适用于所有以基于电气控制的单台机械设备控制，同时更加适用于相互关联的多台机械设备组成的大型设备系统整体功能控制
	接口模块——本系统与其他系统的数据收发、转换、存储及查询等功能		
	显示监控模块——以图形化的方式显示系统运行状态并提供所需的操作功能		

	多接口以太网耦合 I/O 专用控制卡		
软件	WCS(仓储控制系统软件)		
	机器人运动控制软件		
	输送机路向控制软件		主要负责仓储业务的逻辑处理、系统相关系统设备间的逻辑控制，以及调度和协调各底层设备的可靠运行
	分拣系统控制软件		
	穿梭车 RGV 控制软件		

(2) 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

按其所应用领域，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可分为以下几种：

按其应用行业分类的系统产品名称	系统设备配置
电商、物流中心的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	输送机、提升机、合流及分拣机、缓存系统、

	其它设备
服装行业的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	滑块分拣机, 交叉带分拣机, 箱式辊道机, 皮带机及斜轮分拣机, 螺旋提升机, 连续提升机, 称重设备, 自动贴标机, 顶升移载机, 电子标签拣选系统, 自动塑封机, 及工作桌及周边设备等
医药行业的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	输送机、提升机、合流及分拣机、其它设备
工厂、大型制造企业的物流中心的输送分拣方案	输送机、提升机、穿梭设备、拆码垛设备、合流及分拣机

2、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

输送分拣设备核心零部件主要由德马铃木生产销售。德马铃木是中国最早专业化生产此类产品的公司，其产品目前的销量达到年产能500万支，主要分为以下几类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特征及应用
输送辊筒系列产品	无动力输送辊筒、动力输送辊筒、积放输送辊筒、转弯输送辊筒		用来制造辊筒输送设备，可用于输送如纸盒、医药、饮料包装箱、塑料箱、轮胎等轻/中型单元物料以及如重型托盘、钢制料箱等重型单元物料
直流 24V 电动辊筒系列产品	料箱输送电动辊筒、托盘输送电动辊筒		可分别运行在 ECO 模式(高速度、较低扭矩)和 BOOST 模式(高扭矩、低速度)两种模式，可以提供以太网的全网络通讯和控制的解决方案
输送用零配件系列产品	万向球、福来轮、可调杯脚、流利条		万向球使其上运行的工作板、物料箱等物体能灵活滑移，减少工人劳动强度；福来轮用于输送系统的弯道或分合流部分，也可用作护栏或导向；可调杯脚用于输送机等机械设备的水平调整和高度调整；流利条主要用于流利式货架滑轨和输

		送机护栏和导向
--	--	---------

3、其他物流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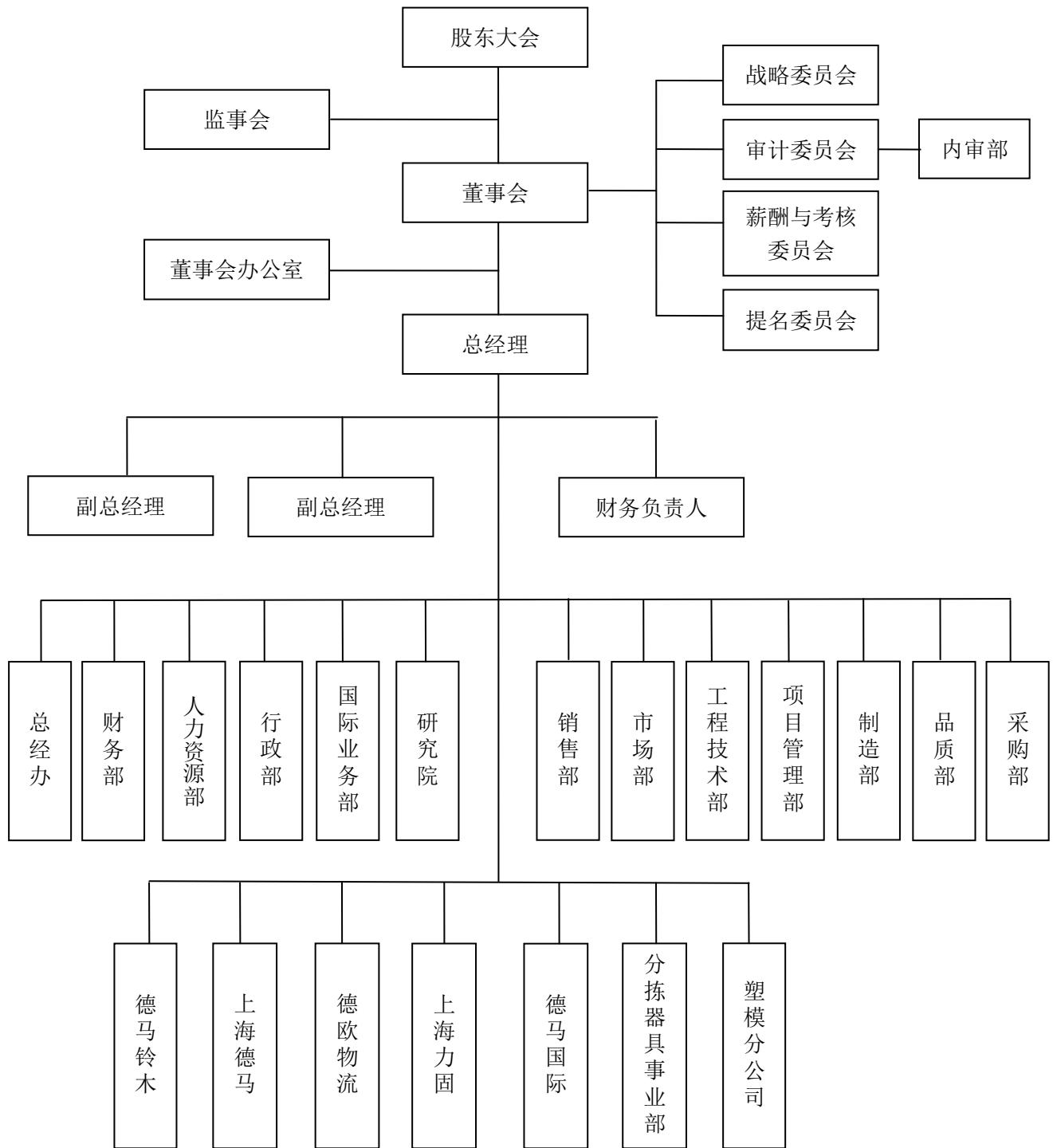
其他物流设备主要为动态仓储系统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特征及应用
重力式辊道仓储系统	重力辊筒式滑道系统		
重力式交叉辊轮仓储系统 (FIFO)	托盘交叉轮式滑道系统		
后推式交叉轮 (辊道) 仓储系统	辊筒后推式仓储系统		<p>动态仓储系统是绿色、环保、节能的密集存储方式，相比传统的存储方式，可以提高60%~100%的库房空间使用率。动态仓储系统的设计条件决定在货物存储时执行先进先出原则，确保存储物品新鲜。动态仓储系统的密集存储方式，节省了搬运设备的行走距离以及搬运设备数量，提高工作效率近30%，与此同时，可以减少仓库作业人员。在劳动力日益紧张的情况下，可以选择动态仓储产品作为仓库设计选型时的一个合理方案。一端存放，另一端取货，动态仓储产品把存取通道自然分开，使仓库管理井然有序，避免视觉死角，确保仓库作业人员安全。</p>
	交叉轮后推式仓储系统		
	辊筒交叉轮后推式仓储系统		
流利条式流利货架仓储系统	新型流利条式琉璃货架		



二、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结构情况



注：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上海力固正在注销流程中，尚未注销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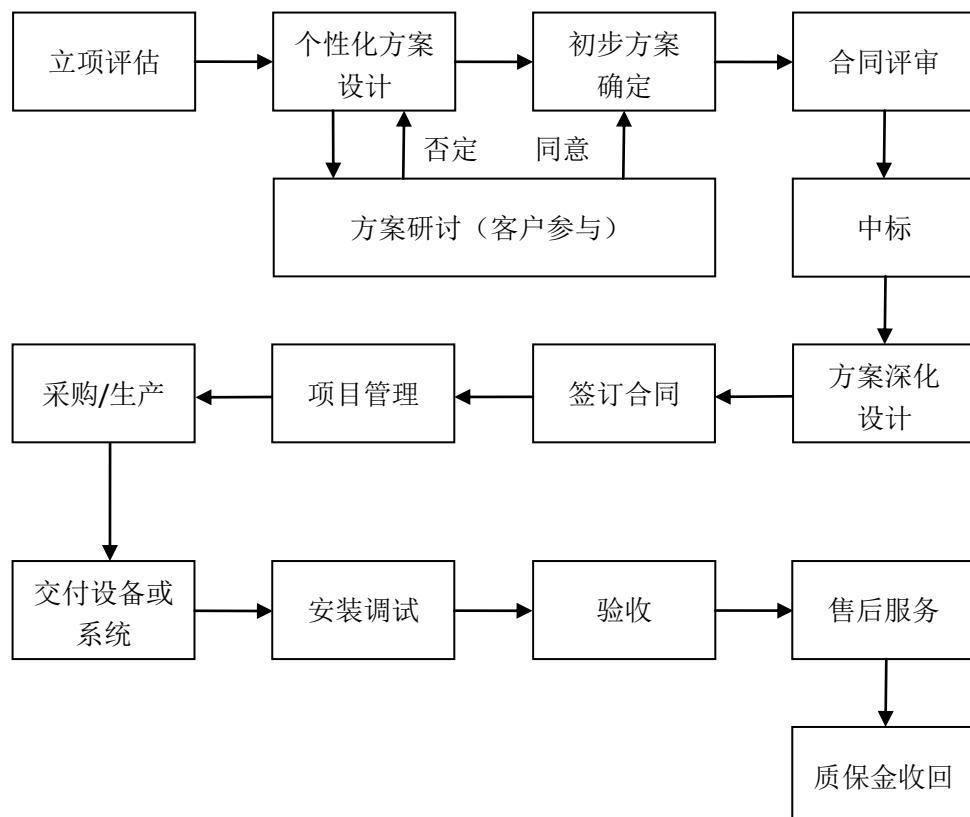
公司各机构职责简要披露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董事会办公室	协助董事会秘书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跟踪证券市场的动态，保持与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及各中介机构的联系；及时、规范、准确披露有关信息；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或参与制订公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司中长期融资计划和方案；负责公司新三板挂牌及交易的其他相关事项。
内审部	负责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组织落实各项审计工作；审计公司内的季度、年度财务情况、成本、费用开支情况；审计公司内专项投资、对外投资情况；对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年度预算、预算外计划审批和经济合同的执行以及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总经办	负责公司公文和外部文件的起草、收取、归档等；负责公司级会议的召集、组织；负责公司印章、资料、档案的管理；负责公司基建、保卫、通讯、交通、食堂等后勤保障工作；协调公司其他部门合作关系；负责公司对外联络和协调工作。
财务部	负责公司会计、财务管理、成本核算及控制、资金预算等工作。编制公司财务预算、成本计划；编制利润、财务、税务报表，以及正常的财会日常管理工作；执行和保持财务核算制度、经济运行分析制度等；提出公司财力资源配置、资金合理运用的建议；反映和监督公司的经济运行活动等。
人力资源部	编制人力资源规划及实施；人员招聘管理；员工培训；薪酬管理；员工绩效考核及特殊工种管理；人事信息及员工关系管理；劳动合同及各项社会保险实施及管理；劳动人事统计。
行政部	负责公司公文和外部文件的起草、收取、归档等；负责公司级会议的召集、组织；负责公司公章管理；负责公司通讯、交通等后勤保障工作。
国际业务部	负责公司国际业务的开拓及发展。
研究院	以公司发展目标和开发方向为宗旨，负责科研项目申请、落实工作；负责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研究开发及试验工作；同时在相关技术领域为公司研发方向定位，进行前瞻性研究和技术储备；负责高要求的输送分拣项目设计；依据行业产品特点和公司产品标准，制定产品行业标准。
销售部	负责公司市场运作及销售管理，包括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市场开发、以及订单管理、合同评审、销售计划、交付管理等。
市场部	关注潜在客户及市场，收集市场信息；建立了解客户和市场的方法，识别和确定客户的需求、期望和偏好；收集国内外市场信息，进行市场战略策划，组织年度市场调研。
工程技术部	负责提供项目产品使用的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并对项目产品出厂调试提供技术指导。
项目管理部	负责公司项目管理实施，合理调配项目资源，精确把控项目完成时间。
制造部	组织公司产品的生产和调试；生产过程中的物料控制；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控制及改善；生产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等。
品质部	建立和完善、监督和协调质量体系的具体运行；编制产品检验计划，制定质量检验方法；生产现场检验和质量考核；不合格品的管理；重要件、关键件的可追溯性检查；外协产品检测；计量管理；签发质量证明文件。
采购部	负责公司项目合同采购订单的形成及管理，编制原材料、配套件。外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协件的采购计划,进厂提请检查、验收;对公司的配套厂商进行辅导和维护管理;安排项目物料的运输管理。
塑模分公司	主要负责公司塑模产品的生产。
分拣器具事业部	主要负责公司分拣器具的生产。

(二) 主要业务流程



上述业务流程各个阶段的主要工作可分为以下几大阶段：

(1) 规划设计阶段

从项目立项评估至合同评审为项目的规划设计阶段,公司在项目投标前按照项目的技术要求和预算对项目进行初步方案设计,形成规划设计方案,依据招标书的具体条款形成投标书。

(2) 细化设计阶段

从项目中标至合同签订为项目细化设计阶段。中标后根据标书以及客户的需

求对中标方案进行进一步细化并形成最终方案，双方签订正式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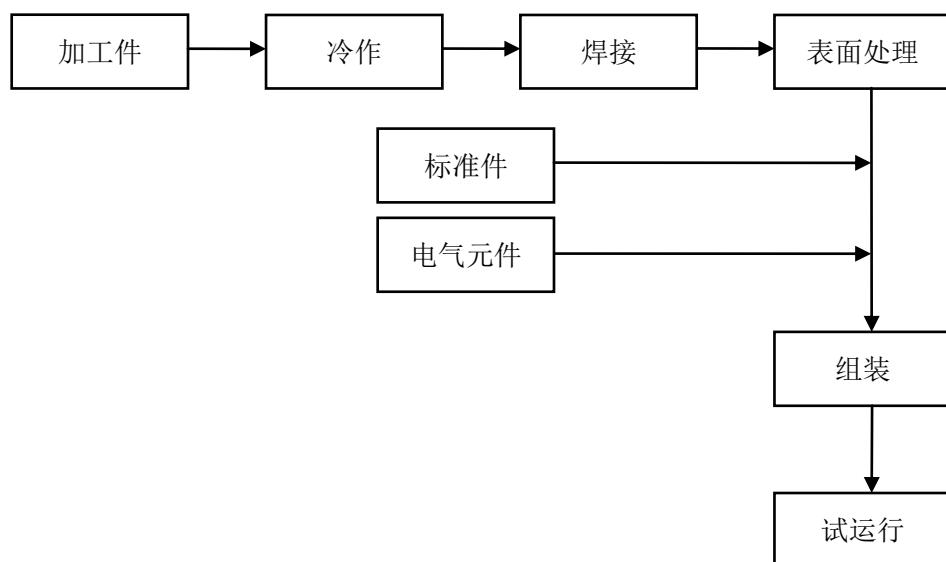
（3）项目管理阶段

项目管理阶段是对物流装备及系统集成项目工程的现场管理，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需要项目管理人员有较强的项目综合管理能力，能够对项目资源合理调配，对项目完成时间精确把控。

（4）采购和生产阶段

根据合同要求，对设计方案形成的采购清单按时间、类别完成输送分拣单机设备或者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中涉及的设备及软件的生产、设计。

其中，制造加工流程如下：



（5）安装调试阶段

主要设备或系统根据项目进度运送至客户现场后，公司项目部门人员与供应商的相关安装人员按照项目设计要求安装各输送分拣设备或者调试输送分拣系统。所有的输送分拣设备或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向客户提交验收申请。

（6）验收阶段

所有的输送分拣设备或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向客户提交验收申请。经输送分拣设备或系统运行一定时间后，客户对设备或系统的主要技术性能检测合格后，

完成项目最终交付并取得“验收证明书”。

(7) 运营维护阶段

在质保期间,对设备或系统进行例行检修以及设备系统维护;在质保期过后,收回质保金,可对设备或系统进行有偿维护服务。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主要用途	技术来源
辊筒驱动技术	驱动卡技术	内置电机可驱动与控制,具有启/停设置、调节运动方向和速度、设定运行和刹车模式、检测信号输出等功能和特点	辊筒输送机	自主研发 日本合作
	内置减速直流电驱动技术	内置 24V 直流无刷电机驱动,不同模式驱动方式和直径规格可使速度变化范围 2m/min 至 307m/min, 相应额定扭矩为 0.19N.m 至 32.2N.m, 最重驱动能力可达 1400Kg, 具有节能、低噪、大扭矩等特征		
	零压力积放技术	内置智能逻辑, 无需 PLC 实现零压力积放, 通过系统电控控制, 可在物流输送系统运行中随时设定物件输送方式		
	以太网智能控制技术	无需工具、PLC、软件, 与计算机通过以太网直接通迅即可自动配置, 能同时驱动控制二个电辊筒, 具有数据跟踪、连接映射、在线设置、状态监控、故障计数等功能		
输送技术	带传动输送技术	采用连续而具有挠性的输送带不停的运转来输送物料。使用该技术的输送设备具有输送距离长, 输送能力大、结构简单、操作简单、安全可靠、容易实现自动化控制等特征, 其输送线路可	带式输送机	自主研发

		水平、倾斜、垂直布置，应用较广泛		
	链传动输送技术	通过链条传动来输送物体。一般用来输送托盘，链条多采用直板链，水平布置。使用该技术的输送设备具有承载能力大、结构简单等特点	托盘输送机	
	辊筒传动输送技术	通过辊子转动来输送平直底成件货物，以箱类、桶类、托盘为居多。使用该技术的输送设备具有输送距离长、输送速度大、通用化程度高等特点，其输送线路可以水平、倾斜布置，通过分流、合流、转向等方式可以灵活的改变输送方向	辊子输送机	
	可拆卸窄带合流输送技术	将窄带合流机上的每条窄带部分做成单元模块，并与窄带合流机机架及驱动辊筒分离；单元模块的窄带在装上机架时会直接搭压在驱动辊筒上，从而产生驱动力，便于快速拆装，提高安装维修效率；共用张紧装置方式改为单独使用张紧装置方式，张紧位置放置在单元模块中间，可以实现根据每根窄带的张紧需求不同分别调节	窄带合流机	
分拣技术	电驱动岔道高速换向技术	采用电驱动高速换向技术替代气缸作为拨叉的驱动动力，远低于气缸的动作时间，可提高运行频率效率；采用条状拨叉，沿转轴作弧形运动，较直线运动大大减小运行幅度，提高换向频率，并且降低拨叉与轨道接触面粗糙度的要求；采用高速转角电机及其定制的专用控制卡组成的电驱动方式，使其道岔换向频率可高达 62 次/秒，控制卡的自适应功能能根据推块行走线速度自动调节拨叉机构的工作频率，确保行走机构可靠运行	滑块分拣机	
	中置道岔自动换向技术	本技术结构是一个独立装配体，在独立的装配体安装完成后，只需将模块整体安装在某支撑板	双向滑块分拣机	

		上即可，无需借助任何外部动力、传感器和控制电路，动作稳定可靠，可大大减低使用和维护成本；本技术的路向引导曲线对各零件的结构采用了有限元分析，并对相关零件的材质及结构进行优化处理，对转动板的停留位置无特殊要求，可在任意位置，行走滚轮接触转动板的瞬间始终会沿圆弧面切点自然切入接触，接触面光滑阻力小，换向动作流畅，提高了本技术产品的使用寿命及可靠性		
	转向轮驱动技术	采用转向轮分拣模块为一个独立的模块，并以实现独立分拣的功能。该技术改变了传统转向轮分拣机整体式结构而产生的诸多弊端，具有成本降低、安装及维护方便、独立转向轮分拣模块可谓即插即用，不受分拣口的多少的限制等特征		
仓储技术	主动式密集仓储技术	采用“货物移动，设备不动”的工作模式，即通过在深货格货架（Deep-Lane Rack）内安装“动力”装置（动力来源依靠物件重力的水平分力），使物体具有运动自发性，无须其他运行载体来存取，货物就可以自行达到指定位置，此技术既可满足高密度存储，又能保证高吞吐效率	先进先出、密集存放、拆零拣选	
单元化技术	物料单元化包装技术	根据不同行业的物料形状、特性以及工序的关联性，把物料归整成一定形状和数量的单元化包装单位进行流转，其核心是自始至终采用单元化包装运输	物流有效存放	自主研发
	装配线工位器具配置技术	本技术主动地开发系统化的产品，设计多种模块进行组合，产生统一标准下的多个规格、形态的产品，并以广泛应用于汽车和机床制造业	适应生产现场管理的配置设计	自主研发
	车间作业环境设计技术	本技术旨在将生产流转工件以工艺路线等相关信息制定车间生产的日计划，组织日常的生	设计车间作业环境	自主研发

		产, 内容涉及建立工序计划、工序排程、优先级确定、工序派工及工序转移		
--	--	------------------------------------	--	--

垂直机是公司的输送分拣系统产品所需的核心设备,公司使用的垂直机主要为公司自产。日本HOKUSHO垂直机与公司自产的垂直机相比,在技术上更加先进,产品类型上更加丰富。为了提高公司输送分拣设备和系统产品的技术和质量,公司2013年6月与北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日本HOKUSHO垂直机厂家在中国的独资公司)签订《技术使用许可合同》。上述合同规定,北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在5年合同期间内允许公司使用“连续型(VERTILATOR)标准垂直机”、“往返型(AUTOLATOR)标准垂直机”技术以及“VERTILATOR”、“AUTOLATOR”商标,公司向北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支付技术转移费30万元,销售每台设备支付技术使用费4000元或8000元(不同类型的设备具有不同收费标准)。以上技术不可转让且为非独占实施使用权,以上商标为非独占实施使用权。截至2013年10月末,上述技术处于技术转移和产品试制阶段。

公司一直致力于输送分拣相关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对垂直机技术不断的进行改进和创新,若上述合作合同终止不再续签,不会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

目前,北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除了授权德马科技使用日本HOKUSHO垂直机技术和商标外,未授权其他中国境内公司使用其技术和商标。非独占使用权不会导致市场竞争。

(二) 正在研发的产品及技术

技术名称	适用产品种类	产品特征及应用
智能机器人技术	AGV	智能机器人具备很强的操作灵活性,一般位于生产工艺的后端,用来处理各类型物件包装后的拆码垛和柔性输送,是将来替代传统的输送、拆码垛工艺的一种自动化智能系统设备
	拆码垛机器人	
	多功能机械手	
	高速重载推块分拣技术	

(三) 土地使用权

地块编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土地座落	面积(M ²)	土地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元)	他项权利
1	德马有限	湖土国用(2011)第018767号	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	86,357.56	工业用地	2052.3.20	出让	8,431,845.42	抵押
2	上海德马	沪房地徐字(2006)第020207号	上海市虹桥路461号	800.60	工业用地	2052.3.24	出让	-[注]	抵押

注：上海德马取得的“沪房地徐字（2006）第020207号”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价值均计入固定资产。

德马铃木原拥有权证号为湖土国用（2012）第000253号，位于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功能区小王山路东，面积为14,14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因与其他企业的土地以斜角的形式相邻，为方便双方企业更高效的利用土地资源，双方协商确定，相邻企业将其宗地中的面积为654平方米的工业用地转让给德马铃木。德马铃木向湖州市国土资源局申请受让坐落于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2-51-52-2号地块）的65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湖州市国土资源局于2014年3月26日出具了“吴土让（转）审字【2014】第1号”《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书》，湖州市国土资源局同意德马铃木取得申请受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面积为65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终止日期为2053年5月28日，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相应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德马铃木会同转让方持原土地证书、宗地内房屋产权证书、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书等相关材料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更换土地使用权证书。

德马铃木与湖州市国土资源局于2014年4月18日签订了“湖土让协字【2002】年311号（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约定，本合同作为原土地出让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项下宗地使用权面积为65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终止日期2053年5月28日，本合同项下的其他各项权利和义务，均与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湖土让协字[2002]311号）载明一致。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德马铃木的土地使用权处于已经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尚未完成土地使用权证变更的阶段，公司正在准备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所需的相关申请资料，不涉及后续的规划建设。

（四）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证号	所有权人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6 号	德马有限	5,067.34	工业	自行建造	抵押
2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5 号	德马有限	728.19	食堂	自行建造	抵押
3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4 号	德马有限	9,969.93	工业	自行建造	抵押
4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3 号	德马有限	1,559.04	集体宿舍	自行建造	抵押
5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2 号	德马有限	76.68	其它	自行建造	抵押
6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1 号	德马有限	77.70	传达室	自行建造	抵押
7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0 号	德马有限	195.75	配电	自行建造	抵押
8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79 号	德马有限	5,067.34	工业	自行建造	抵押
9	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78 号	德马有限	3,032.81	工业	自行建造	抵押
10	沪房地徐字（2006）第 020207 号	上海德马	1510.41	厂房	购买	抵押

德马铃木建造了位于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功能区小王山路东的房产两处，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二处房产的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五）知识产权情况

1、商标

序号	商标图	注册号	所有权人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1307083	德马有限	起重机、运输机(机器)、升降机(电梯)、装卸用设备、机器传动装置、滚筒(机器零件)、机器联动机件、移动吊车、轴承座、轴壳、轴套、平行胶带(包括传输带，	2009.8.12 — 2019.8.20	受让

				传动带, 不包括陆地车辆引擎传动带)		
2		4479795	德马有限	起重机、运输机(机器)、装卸用设备、机器传动装置、滚筒(机器零件)、平行胶带(包括传输带, 传动带, 不包括陆地车辆引擎传动带)、升降机(电梯)、移动吊车、轴承座、轴套	2007.10.21 — 2017.10.20	申请
3		4939796	德马有限	起重机、运输机(机器)、升降设备、装卸设备、传动装置(机器)、滚筒(机器零件)、机器联动机件、电梯(升降机)、轴承(机器零件)、平行胶带(包括传输带, 传动带, 不包括陆地车辆引擎传动带)	2008.9.28 — 2018.9.27	申请
4		9931750	德马有限	起重机、运输机(机器)、升降设备、装卸设备、机器传动装置、机器联动机件、轴承(机器零件)、电梯(升降机)、滚筒(机器零件)、平行胶带(包括传输带, 传动带, 不包括陆地车辆引擎传动带)	2012.11.7 — 2022.11.6	申请
5		9931741	德马有限	起重机、运输机(机器)、升降设备、装卸设备、机器传动装置、机器联动机件、轴承(机器零件)、电梯(升降机)、滚筒(机器零件)、平行胶带(包括传输带, 传动带, 不包括陆地车辆引擎传动带)	2012.11.7 — 2022.11.6	申请
6		1797837	德马有限、德马机械(共有)	滚珠轴承、轴承(机器零件)、滚筒(机器零件)	2012.6.28 — 2022.6.27	受让

7		5505882	上海德马	金属支架；金属装货货盘；金属运输盘；装货用金属传动带；金属容器；存储和运输用金属容器金属钳工台	2009.10.7 — 2019.10.6	申请
---	---	---------	------	---	-----------------------------	----

注：(1) 2012年6月18日，德马科技与上海德马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规定德马科技无偿许可上海德马使用注册号为4939796号的注册商标，许可使用期限为2012年6月18日至2018年9月27日；

(2) 2012年6月18日，德马科技与上海德马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规定德马科技、德马机械无偿许可上海德马使用注册号为1307083号的注册商标，许可使用期限为2012年6月18日至2019年8月20日；

(3)根据马德里协定(Madrid Agreement and Protocol)，经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注册(WIPO)认证，2012年4月17日，德马科技取得国内注册号为9931750、国际注册号为1124932号的境外注册商标，注册国家或地区为韩国、日本、美国、澳大利亚、西班牙、荷兰、比利时、瑞典、德国、法国、意大利，商标许可期限为2012年4月17日至2022年4月17日。

2、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公告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1	德马有限	推块式分拣机的防振减噪组装式机架	ZL 2004 1 0025175.4	2004年6月5日	2006年11月29日	发明专利	申请
2	德马有限、德马铃木	单向阻尼滚筒	ZL 2012 2 0280555.2	2012年6月8日	2013年1月16日	实用新型	申请
3	德马有限、德马铃木	一种输送机的支腿	ZL 2012 2 0332132.0	2012年7月3日	2013年1月16日	实用新型	申请
4	德马有限、德马铃木	单向阻尼辊子	ZL 2012 2 0582906.5	2012年10月30日	2013年4月24日	实用新型	申请
5	德马有限、上海德马	防滑传动链条	ZL 2008 2 0168611.7	2008年11月22日	2009年9月16日	实用新型	申请
6	德马铃木、上海德马	链条皮带双传动辊子	ZL 2008 2 0166438.7	2008年11月4日	2009年10月7日	实用新型	申请
7	德马铃木、上海德马	无中心轴的辊子	ZL 2008 2 0166437.2	2008年11月4日	2009年10月7日	实用新型	申请
8	上海德马	伸缩输送机的支腿	ZL 2011 2 0183940.0	2011年6月1日	2012年3月21日	实用新型	申请
9	上海德马	一种摩擦驱动装	ZL 2011 2	2011年6月	2012年3	实用新型	申请

		置	0183945.3	1 日	月 21 日		
10	上海德马	装车机的悬挂机 构	ZL 2011 2 0183951.9	2011 年 6 月 1 日	2012 年 1 月 4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1	上海德马	一种带式分拣装 置	ZL 2011 2 0183944.9	2011 年 6 月 1 日	2012 年 1 月 4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2	上海德马	分拣机的传动链 条	ZL 2011 2 0183935.X	2011 年 6 月 1 日	2012 年 1 月 4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3	上海德马	一种多自由度滚 轮	ZL 2011 2 0183932.6	2011 年 6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14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4	上海德马	分拣机的滑动推 块	ZL 2011 2 0183942.X	2011 年 6 月 1 日	2012 年 7 月 4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5	上海德马	电驱动高速道岔 换向装置	ZL 2012 2 0422700.6	2012 年 8 月 23 日	2013 年 2 月 13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6	上海德马	滑块式分拣机内 的中置自动道岔 换向装置	ZL 2012 2 0536596.3	2012 年 10 月 18 日	2013 年 4 月 17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17	德马有限	型材(输送机导向 封条)	ZL 2012 3 0040382.2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18	德马有限	型材(输送机密封 条)	ZL 2012 3 0040404.5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19	德马有限	型材(输送机链条 托条)	ZL 2012 3 0040401.1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0	德马有限	型材(输送机封板 165)	ZL 2012 3 0040383.7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1	德马有限	铝型材 (44106)	ZL 2012 3 0040372.9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2	德马有限	铝型材 (44165)	ZL 2012 3 0040375.2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3	德马有限	铝型材 (3060)	ZL 2012 3 0040369.7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4	德马有限	端盖(输送机零件 3060)	ZL 2012 3 0040345.1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5	德马有限	端盖 (4459 输送 机零件)	ZL 2012 3 0040354.0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6	德马有限	端盖 (44106 输送 机零件)	ZL 2012 3 0040358.9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7	德马有限	端盖 (44165 输送 机零件)	ZL 2012 3 0040366.3	2012 年 2 月 24 日	2012 年 8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8	德马铃木	皮带轮	ZL 2008 3 0284979.5	2008 年 11 月 22 日	2009 年 12 月 30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29	德马铃 木、上海 德马	皮带轮 (I)	ZL 2009 3 0202296.5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0 年 9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30	德马铃 木、上海 德马	轴承外套	ZL 2009 3 0202294.6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0 年 9 月 1 日	外观设计	申请
31	德马有限	一种窄带合流机	ZL 2012 2 0534709.6	2012 年 10 月 18 日	2013 年 5 月 15 日	实用新型	申请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3、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德马有限	GF201133000926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11.10.14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德马铃木	GF201333000048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13.9.26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上海德马	GF201231000441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2012.11.18
4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德马铃木	02712Q10198R1 M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CNAS、IAF	2012.10.1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取得后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不进行年审，有效期满后需重新认定。德马有限、德马铃木和上海德马分别于2011年10月14日、2013年9月26日和2012年11月1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目前均在有效期内。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须每年进行年审，通过年审获得质量认证机构签署的《保持认证注册资格的通知书》方可继续有效。德马铃木于2012年10月19日取得“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3年底通过年检并取得《保持认证注册资格的通知书》。

4、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首发日期
1	德马码垛工业机器人系统	德马有限	2013SR05822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软件V3.0				
2	SYCH水平移动式立体货架管理控制系统V1.0	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注】	2004SR05265	原始取得	2004.4.19
3	自动化立体仓库管理系统V1.0	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注】	2004SR11035	原始取得	2004.8.10
4	德欧管理服务平台软件 [简称：德欧管理服务平台]V1.0	德欧物流	2010SR061255	原始取得	2010.5.12
5	德欧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简称：德欧客户关系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0SR061258	原始取得	2010.5.12
6	德欧协同管理软件[简称：德欧协同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0SR061254	原始取得	2010.5.12
7	德欧信息中心管理软件 [简称：德欧信息中心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0SR061256	原始取得	2010.5.12
8	德欧人事管理软件[简称：德欧人事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0SR061257	原始取得	2010.5.12
9	德欧滑块分拣机道岔检测平台系统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3SR13855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10	德欧WMS仓库管理系统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3SR138613	原始取得	2013.8.20
11	德欧DWCS智能物流控制系统V1.0	德欧物流	2013SR138551	原始取得	2013.10.10
12	德欧DWMS智能物流管理系统软件V1.0	德欧物流	2013SR149717	原始取得	2013.10.10

注：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前身。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50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12月31日。

以上软件著作权均为公司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相关权属纠纷。

5、软件产品

序号	申请人	证书编号	软件产品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德欧物流	沪 DGY-2011-1563	德欧管理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1年10月10日	五年
2	德欧物流	沪 DGY-2011-1564	德欧信息中心管理软件 V1.0	2011年10月10日	五年
3	德欧物流	沪 DGY-2011-1565	德欧客户关系管理软	2011年10月10日	五年

序号	申请人	证书编号	软件产品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件 V1.0		
4	德欧物流	沪 DGY-2010-1769	德欧协同管理软件 V1.0	2010年11月10日	五年

(六)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和运输工具。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司主要经营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41,945,048.20	13,080,410.21	28,864,637.99	68.82%
2	专用设备	24,401,464.11	8,057,838.63	16,343,625.48	66.98%
3	通用设备	4,011,492.77	2,567,083.63	1,444,409.14	36.01%
4	运输工具	4,534,486.48	2,752,106.90	1,782,379.58	39.31%
合计		74,892,491.56	26,457,439.37	48,435,052.19	64.67%

注：专用设备主要指生产研发设备，通用设备主要指办公设备。

(七) 公司资产及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4年2月14日，经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德马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德马科技依法全部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八) 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639人。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49	7.67%
财务人员	19	2.97%
研发人员	105	16.43%

销售人员	59	9.23%
生产人员	331	51.80%
行政人员	54	8.45%
质量人员	22	3.44%
合计	639	100.00%

2、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25 岁及以下	109	17.06%
26-35 岁	271	42.41%
36-45 岁	164	25.67%
46 岁及以上	95	14.87%
合计	639	100.00%

3、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113	17.68%
专科	169	26.45%
高中及以下	357	55.87%
合计	639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间接持股比例
1	马贤祥	研究院院长	2014.1.10—2017.1.9	0.50%
2	汤小明	总工程师	2014.1.10—2017.1.9	0.50%

(1) **马贤祥**先生, 1951年4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1976年9月—2002年12月, 历任国家邮政局上海研究所员工、副总工程师; 2003年2月—2005年12月, 任上海博奕物流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6年1月—2013年12月, 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物流技术研究院院长; 2014年1月至今, 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物流技术研究院院长。

(2) **汤小明**先生, 1966年1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1990年10月—1998年7月, 历任湖州东风丝织厂纺织机械分厂技术员、工程师、副经理; 1998年10月—2001年8月, 历任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设计

部工程师、技术经理；2001年8月—2011年2月，历任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系统部技术部长、输送机事业部技术部长、总工程师；2011年2月—2013年12月，任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总工程师；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总工程师。

5、公司人员结构与独立研发能力、业务发展趋势的匹配性分析

公司在输送分拣细分领域具有技术领先优势，引进了一批行业内优秀专业人才，截至2013年10月末，公司有研发人员105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6.43%，具有较强的研发和创新能力。公司的技术研究院获得了政府部门的认可和大力支持，2010年12月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为“省级企业研究院”，2013年6月，公司被浙江省人民政府授予“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是浙江省唯一一家专业研究物流自动化装备的企业重点研究院。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新产品开发、国家重点创新基金研发项目、国家重点火炬计划项目、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项目等，并获得省、市科技成果进步奖。公司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具备独立研发能力。

公司为生产企业，同时是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一批从事研发、生产、质量控制、项目管理、市场营销等领域的高学历专业人才团队，公司的大专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较大，研发人员、生产人员占比较大，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吻合。公司的人员结构与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趋势相匹配。

6、公司社保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符合缴纳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如需补缴社会保险费用，德马科技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10月需补缴社会保险金额分别为1.68万元、0.60万元和0.52万元，金额较小。如需补缴上述社保费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九）房屋租赁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对外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M ²)
----	-----	-----	----	------	---------------------

1	李建成	湖州德马 铃木塑模 分公司	湖州市杨家埠久久 桥村西区 26#A—2 场地	2013.12.1—2018.11.30	1,800.00
2	CBE INVESTMENTS PTY LTD	澳洲德马	30 Grasslands Avenue, Craigeburn, Victoria, Australia	2013.3.10—2015.3.10	-
3	徐辉	德马科技	上海市松江区永丰 街道长谷路 85 号 的厂房及办公用房	2014.4.1—2015.3.30	2,418.00

上述租赁房屋中，均为公司经营场所。房屋租赁出租方与承租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股东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相关方利益情形。

四、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2013 年 1-10 月				
项目	主营业务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输送分拣系统及 设备	92,044,182.87	66,772,893.46	25,271,289.41	27.46%
辊筒	79,440,154.95	55,403,287.78	24,036,867.17	30.26%
物流设备及相关 产品	45,825,008.93	36,839,918.22	8,985,090.71	19.61%
合 计	217,309,346.75	159,016,099.46	58,293,247.29	26.83%
2012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输送分拣系统及 设备	73,251,296.10	52,634,999.56	20,616,296.54	28.14%
辊筒	78,189,665.91	58,145,874.98	20,043,790.93	25.63%
物流设备及相关 产品	73,220,740.71	57,949,499.95	15,271,240.76	20.86%
合 计	224,661,702.72	168,730,374.49	55,931,328.23	24.90%
2011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输送分拣系统及 设备	56,970,125.21	39,990,154.78	16,979,970.43	29.81%
辊筒	65,707,988.20	46,881,385.84	18,826,602.36	28.65%

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	84,139,804.38	76,450,373.55	7,689,430.83	9.14%
合 计	206,817,917.79	163,321,914.17	43,496,003.62	21.03%

(二)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三名客户销售状况的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3年1-10月	1	顺丰速运（集团）有限公司	21,263,110.48	9.73%
	2	VANDERLANDE	12,799,392.98	5.86%
	3	西门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689,008.72	5.81%
	4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	10,781,196.58	4.93%
	5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52,590.60	4.14%
	合计		66,585,299.36	30.47%
2012年	1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236,784.27	9.40%
	2	上海冈村家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8,561,772.22	8.22%
	3	顺丰速运（集团）有限公司	16,084,181.37	7.12%
	4	VANDERLANDE	10,872,370.22	4.81%
	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9,214,820.96	4.08%
	合计		75,969,929.04	33.64%
2011年	1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580,564.92	6.51%
	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车销售分公司	9,747,579.23	4.68%
	3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9,286,287.18	4.45%
	4	山东兰剑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66,938.45	4.06%
	5	上海冈村家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3,915,690.62	1.88%
	合计		44,997,060.40	21.58%

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主要销售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输送分拣系统、辊筒等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和其他物流设备。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

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三名供应商采购状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3年1-10月	1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11,253,780.39	7.07%
	2	昆山昱纬钢铁制品有限公司	5,221,920.06	3.28%
	3	无锡市金凯焊管有限公司	4,653,559.70	2.92%
	4	湖州思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524,406.11	2.84%
	5	苏州名扬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139,140.64	2.60%
	合计		29,792,806.91	18.71%
2012年	1	无锡市金凯焊管有限公司	6,037,406.53	3.57%
	2	昆山昱纬钢铁制品有限公司	5,500,514.25	3.26%
	3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4,819,226.50	2.85%
	4	杭州冷拉型钢有限公司	4,076,003.42	2.41%
	5	湖州金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83,997.67	2.12%
	合计		24,017,148.37	14.21%
2011年	1	无锡市金凯焊管有限公司	8,060,869.83	4.92%
	2	上海英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6,779,962.49	4.14%
	3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5,366,636.75	3.28%
	4	杭州冷拉型钢有限公司	5,078,234.55	3.10%
	5	苏州通达物流机器有限公司	4,352,982.98	2.66%
	合计		29,638,686.60	18.10%

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主要采购钢材、电机以及皮带。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签订时间	销售方	采购方	金额	标的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2011.6.3	上海德马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积放式滚筒输送线	完工
2	2011.11.27	德马科技	上海冈村家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21,050,000.00	华为松山湖新工厂物流中心项目	完工
3	2012.5.31	德马科技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400,000.00	哈尔滨卷烟厂物流中心输送分拣系统	已竣工
4	2012.6.21	德马科技	西门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876,510.00	顺丰速运华北转运中心项目输送机系统	完工
5	2013.6.5	德马科技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350,000.00	郑州卷烟厂物流中心输送分拣系统	已发货，安装调试阶段
6	2013.8.30	上海德马	北京伍强科技有限公司	11,470,000.00	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慈东服饰整理配送中心项目拣选输送系统	已发货，安装调试阶段
7	2013.9.9	上海德马	北京世纪卓越快递服务有限公司（亚马逊）	16,800,000.00	卓越亚马逊SHA3上海奉贤区运营中心配套传送带项目	已竣工
8	2013.10.11	上海德马	广州晶东贸易有限公司	46,697,800.00	京东商城“亚洲一号”广州小件库输送分拣系统	正在发货中
9	2013.12.23	德马科技	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	20,750,000.00	太仓物流中心项目分拣输送系统及相关服务	尚未发货，处于生产阶段

2、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签订时间	采购方	销售方	金额	标的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2011.1.14	上海德马	上海庆泽塑料托盘制造有限公司	1,374,000.00	托盘	完成
2	2011.4.18	上海德马	上海英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北京库房阁楼货架垂直提升装置	完成
3	2011.9.8	上海德马	上海英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2,050,000.00	输送系统	完成
4	2011.9.19	上海德马	苏州通达物流机器有限公司	3,518,000.00	金属半开门网格箱、金属半开门铁皮箱、金属网格箱	完成
5	2012.6.8	德马科技	哈尔滨艾斯亿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136,071.00	电机	完成
6	2012.7.11	德马科技	福尔波西格林传送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1,112,020.80	皮带	完成
7	2013.2.5	德马科技	CSi industries B.V.	139,200.00 欧元	Powerball sorter	完成
8	2013.2.5	德马科技	CSi industries B.V.	129,780.00 欧元	Powerball sorter	完成
9	2013.2.6	德马科技	CSi industries B.V.	543,000.00 欧元	Powerball sorter	完成

3、贷款合同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贷款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德马 铃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330101201300 25461	2,000,000.00	2013/7/29	2014/1/28	保证
			6,000,000.00	2013/8/1	2014/1/28	保证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2013 年委借字第 d-9 号	5,000,000.00	2013/6/14	2014/6/12	保证
	浙江省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城支行	886112013000 7332	3,000,000.00	2013/7/4	2014/7/1	信用 借款
	湖州银行股	2012 年吴流借	2,000,000.00	2012/12/25	2013/12/10	保证

	份有限公司 吴兴支行	字第 f-45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湖州市分行	湖州 2013 人借 264	8,000,000.00	2013/8/6	2014/8/5	保证
德马 科技	南浔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借 款 工行埭溪支 行	886 112013000734 4	1,000,000.00	2013/7/8	2014/6/4	保证
		2013 (EFR) 00079 号	4,000,000.00	2013/6/9	2013/12/5	质押
		2013 (EFR) 00103 号	4,000,000.00	2013/7/10	2014/1/7	质押
		2013 年(营业) 字 0382 号	5,000,000.00	2013/8/6	2014/8/1	最高 额抵 押+最 高额 保证
			4,900,000.00	2013/10/21	2014/4/17	
		2013 年(营业) 字 0349 号	4,000,000.00	2013/7/16	2014/7/13	
			5,000,000.00	2013/10/18	2014/10/8	
		2013 年(营业) 字 0242 号	3,000,000.00	2013/5/24	2014/5/12	
		2013 年(营业) 字 0208 号	1,000,000.00	2013/5/3	2014/4/2	
		2012 年(营业) 字 0698 号	2,000,000.00	2012/11/9	2013/11/6	
		2012 年(营业) 字 0720 号	6,000,000.00	2012/11/22	2013/11/15	
上海 德马	中国工商银 行漕河泾支 行	16131000180	7,200,000.00	2013/8/30	2014/8/20	抵押
		16131000511	8,000,000.00	2013/10/12	2014/9/24	抵押

4、其他重大合同

2013 年 6 月 18 日，德马有限与浙江工业大学签订《浙江德马智能制造系统研究合作协议》，双方共同研究德马智能制造系统的建立与实施，德马有限支付合作研究费用 20 万元，合作期限从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1 日。

根据德马铃木与日本“Kyowa Manufacturing Co.,Ltd.”公司 2012 年 4 月 1 日签订的产品授权使用协议，日本“Kyowa Manufacturing Co.,Ltd.”公司授予德马铃木的特许权力使用范围、产品生产情况为：Kyowa 特此授予德马排他性（独

占性)的特许权力,以用来在德马的工厂或者 Kyowa 授权的能够本地化组装产品的区域进行本地化组装其成品。Kyowa 批准德马在本地化组装产品的区域中,在合同规定的条款下并在指定的销售区域销售以及经销成品。在相应的商标和销售区域,所有完成的产品必须由德马来销售。注:“成品”指的是 DC24V 电动辊筒以及其商标“Pulse Roller”;“能够本地化组装产品的区域”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澳门除外);“销售区域”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澳门除外)。

2013 年 12 月,德马科技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兴支行、德马机械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兴支行同意接受德马机械的委托向德马科技发放委托贷款 1500 万元以委托贷款方式,发放给德马科技,借款期限为一年,从 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年利率为 10%。

(五)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情况

1、外协厂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的明细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用途	2011 年加工费(元)	2012 年加工费(元)	2013 年 1-10 月加工费(元)
1	湖州奔野汽车配件厂	辊道机机架冲加工类	20,714.68	5,675.22	16,066.09
2	湖州吴兴文雄机械配件厂	O 带机轴类\移载机机架铣加工类\伸缩机支腿类\电机板铣加工.退塑等	103,242.65	183,763.02	230,014.32
3	吴兴言达机械加工厂	伸缩机传动轴\升降轴类,护栏接头与闷盖等	32,989.73	30,791.67	13,726.66
4	德清县博屹静电喷塑厂(普通合伙)	喷塑	391,235.58	432,712.02	17,345.72
5	吴兴协达机械厂	喷塑	-	106,421.94	124,877.53
6	吴兴新圣达金属制品加工厂	喷塑	24,991.19	-	-
7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喷塑	205,525.53	52,226.16	-
8	吴兴大才机械配件加工场	喷塑	-	58,250.79	-

9	吴兴荣圣金属加工厂	喷塑	-	40,167.52	-
10	吴兴红琛机械加工厂	退塑	-	-	1,286.41
11	吴兴世好抛光厂	抛光	419,629.06	242,156.41	-
12	吴兴李权抛光厂	抛光	99,999.95	451,426.80	434,325.38
13	湖州金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镀锌	4,345,514.54	4,258,409.90	3,176,066.23
14	埭溪个体户费虹	线切割	11,765.05	8,994.17	-
15	桐乡铁盛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热镀锌	-	537.61	2,405.13
16	吴兴邦菊机械配件加工厂	抛光	-	82,969.18	396,178.99
合计		-	5,655,607.96	5,954,502.41	4,412,292.46

2、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问卷以及核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的工商登记资料，上述供应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为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4、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如下：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外协费用	5,655,607.96	5,954,502.41	4,412,292.46
营业成本	159,122,923.73	168,968,824.97	163,678,396.80
占比	3.55%	3.52%	2.7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外协费用占公司营业成本较低。

5、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的《采购产品控制程序》对外协产品的质量做出了规定，公司按照该规定执行质量控制。

6、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的重要性

公司的外协加工主要为抛光、喷涂以及个别零部件的简单加工，属于公司生产加工的环节，但不涉及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核心生产环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五、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目前公司生产设施齐全，核心技术先进，项目管理能力出众。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程序和竞争性的采购策略保障原材料质优价廉，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在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的控制下，凭借其性价比较高的产品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满足不同客户的标准化或个性化的需求。依靠以上关键资源要素的综合运用，公司获取可观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具体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体系是基于独特的供应链战略而建立的，由于德马的大部分产品全部是基于标准化、模块化设计的，因此培育开发了一批专用的零部件制造厂商，为公司提供品质稳定、性价比极高、批量化的零部件。公司的 PLM 系统和 ERP 系统与供应商实施连接，所有的供货计划均按照公司项目计划分解，采用准时制（JIT）的生产模式。采购部负责按公司要求对供应商评估并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制定《采购计划》并执行采购作业；公司质量部提供采购物料检验标准并对采购物料进行来料检验。采购物料主要分为重要物料、一般物料和辅助物料。重要物料主要指构成最终产品的主要部分或关键部分，如电机、传送带等，其供应商为公司的战略合作伙伴，双方通过签订供货协议和技术保密协议约束价格及服务。一般物料指构成最终产品非关键部位的物料，如电气控制元件、机械加工零件等，其供应商包括经销商和定点配套厂。针对经销商，公司需确认其资质和渠道；针对定点配套厂，公司需要对其设备、工艺流程、产能状况进行严格评审，并通过样品测试等才能录入《合格供应商名录》。辅助物料指非直接用于产品本身的起辅助作用的物料，如包装材料、生产用工具及耗材等，对此部分供应商，公司不需要做供应商评审，需要对供货质量进行检验。

（二）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既包括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也包括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其中，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的销售采取和设备制造商的产品配套的模式，其供应客户覆盖全球。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和产品解决方案采取直销模式，通过公开投标、竞标以及与已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客户直接签订合同的方式获得订单；通过参加展会、互联网营销及行业口碑的方式获得客户信息。

（三）盈利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既包括国际知名的大型物流装备和系统集成提供商，也包括国内外电子商务、医药、服装、快递、物流系统集成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和部分小型企业。对于国际知名的物流装备和系统集成提供商，公司为其提供本土化的配套零部件和设备；对于国内外如知名电商、医药、服装、快递、物流系统集成等行业的大型客户，公司定位于物流设备提供商和输送分拣分系统提供商，主要为其提供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及解决方案；对于国内的小型企业客户，德马科技提供高品质、低成本的标准化产品给当地渠道服务商，由他们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六、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一）行业概况

1、所属产业和行业概况

公司当前专注于生产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部件及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和系统集成产品，未来重点为客户提供输送分拣分系统解决方案。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文件，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属的“C343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行业中的“C3439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C 制造业——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近年来，现代物流业的高速发展也带动了与之相配套的物流装备行业需求的增长。物流装备应用领域广泛，

主要用在自动化仓储、机场物流、医疗器械、汽车制造、飞机制造、内燃机制造、码头矿山等行业。

目前，受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速下降的影响，一般物流技术装备产品如叉车、托盘、货运车辆等产品需求出现较大幅下滑。但是，随着电子商务物流、快递企业的快速发展，中高端物流技术装备产品如全自动化物流系统、自动化立体仓库、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部件、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和系统集成产品的市场需求日益增长，我国将成为世界最大的物流系统技术与装备市场。此外，土地价格的上升和劳动力成本的高涨也促进了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行业的快速发展。

我国物流装备行业的供应链已经形成并逐步完善，目前已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生产厂家、销售公司和消费群体。国内物流装备技术的发展已经从相对粗放阶段逐步过渡到基本技术的普及和产品系列化阶段。随着物流各环节分工的不断细化和物流服务需求的增加，新型的物流装备不断涌现。但是从整体看，国内除个别行业领先企业外，中国的高端物流装备制造业的发展水平与国外相比仍有一定差距。此外，国内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大都按照具体项目的要求定制而成，尚缺乏统一的行业规范和产品标准。目前，国际先进的物流装备制造主要集中于欧洲、日本和美国等地区，其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物流装备如自动化输送分拣设备系统、自动导引车、智能机器人以及其支持服务正逐步普及。

2、行业管理体制及行业自律组织

（1）行业管理体制

2004年8月，国家发改委等九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要求。为加强综合组织协调，建立了由国家发改委牵头，商务部等有关部门和协会参加的全国现代物流工作协调机制。该协调组织的成员由国家发改委、商务部、铁道部、交通部、信息产业部、民航总局、公安部、财政部、工商总局、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等部门及有关协会组成，主要职能是提出现代物流发展政策、协调全国现代物流发展规划、研究解决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组织推动现代物流业发展等。同时根据意见要求，目前国家已取消了针对物流行业的行政性审批，本公司所处的物流装备行业已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不存在市场准入、生产额度等限制。

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物流行业的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铁道部、交通运输部、民航局对物流运输方式实行行政许可准入；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工商总局则负责涉及出口及跨境物流过程中的通关、退税和商检职能。

（2）行业自律性组织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主要为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和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是国务院政府机构改革过程中，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中国唯一一家物流与采购行业综合性社团组织，总部设在北京。联合会的主要任务是推动中国物流业的发展，推动政府与企业采购事业的发展，推动生产资料流通领域的改革与发展，完成政府委托交办事项。政府授予联合会外事、科技、行业统计和标准制修订等项职能。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是全国现代物流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是亚太物流联盟和国际采购联盟的中国代表，并与许多国家的同行有着广泛的联系与合作。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直属协会“中国交通运输协会”下属分支机构。物流技术装备委员会是由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物流技术装备制造企业（包括运输车辆、装卸搬运器械、仓储设备、物流信息技术、物流自动化系统、集装箱、冷链设备及系统、物流安全设备等）、物流运输企业、物流园区、相关制造企业、科研机构及教育事业等单位与专家、学者自愿发起设立，正式设立于2008年6月。自设立以来，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主要向国内外物流与物流技术装备领域内的有关政府部门和相关企业提供行业性服务工作，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咨询、行业发展规划、行业交流会议会展、行业标准及政策法规的建立与完善等工作。

3、行业主要法规及政策

关于物流装备行业相关的主要法规和政策如下：

时间	部门	名称	主要内容
2004年8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公安部、铁道部、交通部、海关部	《印发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建立和完善物流技术标准化体系。加快制定和推进物流基础设施、技术装备、管理流程、信息

	署、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网络的技术标准，尽快形成协调统一的现代物流技术标准化体系。广泛采用标准化、系列化、规范化的运输、仓储、装卸、包装机具设施和条形码、信息交换等技术
2008年3月	商务部	《商务部关于加快我国流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的指导意见》	鼓励企业在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分拣包装等各环节采用先进适用的物流技术和装备，提升我国流通领域现代物流技术装备水平
2008年4月	海关总署	《关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国务院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执行问题》	自2008年1月1日起，对卷筒直径≤5.5m的提升机和所有规格的液压支架与固定式带式输送机，一律停止执行进口免税政策，将给本土企业带来一定积极影响
2009年3月	国务院	《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加强物流技术装备的研发与生产，鼓励企业采用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分拣包装、条码印刷等专用物流技术装备
2009年5月	国务院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要依托十大领域重点工程，振兴装备制造业，其中包括：行李和货物高速分拣系统
2011年3月	国务院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建立社会化、专业化、信息化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先整合和利用现有物流资源，加强物流基础设施的建设和衔接，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推动农产品、大宗矿产品、重要工业品等重点领域物流发展。优化物流业发展的区域布局，支持物流园区等物流功能集聚区有序发展。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提高物流智能化和标准化水平
2011年8月	国务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	加快先进物流设备的研制，提高物流装备的现代化水平。加强物流标准的制定和推广，促进物流标准的贯彻实施。鼓励物流企业应用供应链管理技术和信息技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物流企业的物流信息平台建设要积极给予扶持

2012年5月	国家发改委等12部门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进入物流领域的实施意见》	支持民间资本从事和进入社会化物流服务、物流业务重点领域、物流基础设施领域
2012年6月	商务部	《商务部关于推进现代物流技术应用和共同配送工作的指导意见》	完善城市共同配送节点规划布局，鼓励商贸物流模式创新，加快物流新技术应用步伐和加大商贸物流设施改造力度
2012年6月	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	《关于2012年支持酒类追溯体系建设等商贸流通服务业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	广州、武汉、合肥、南宁、成都、贵阳、兰州、银川、厦门等九个城市被纳入第一批现代物流技术应用和共同配送综合试点中央财政支持范围
2012年8月	国务院	《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	围绕节能环保、流通设施、流通信息化等关键领域，大力推进流通标准应用
2013年5月	国务院	《关于印发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	提出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支持和改造具有公益性质的大型物流配送中心、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等；支持流通企业建设；支持流通企业建设现代物流中心，积极发展统一配送；引进现代物流和信息技术，带动传统流通产业升级改造

4、行业竞争格局、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与发达国家同行相比，国内物流装备及系统集成企业虽然在技术、规模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但在本土化服务及产品价格方面仍然存在较大的优势。引进国外先进技术、OEM制造、提供本地化服务及与国外知名企进行品牌合作等方式是本土物流装备及系统集成企业在较短时间内形成综合竞争力的有效途径之一。

（1）行业竞争格局

①国内竞争形势

在物流装备行业，目前国内具有一定规模和研发能力并专注于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集成产品的企业不多，国内企业的竞争形势目前主要表现为：

a、项目管理能力的竞争。物流装备及系统集成项目，涉及多方面的密切配合，需要具有较强的项目综合管理能力才能完成。除包括公司在内的几家物流装备及系统供应商能够满足大的物流自动化装备系统系统工程所需的管理能力外，

国内大部分企业不具备竞争能力。

b、系统集成方案提供能力的竞争。国内物流装备及系统供应商具有单机设计能力的企业相对较多，而具有系统设计、集成能力的企业较少。目前，国内具有物流设备制造及系统集成方案提供能力的厂商较少，其竞争主要在几家集成能力较强公司之间展开。

c、中小型物流装备供应商之间的价格竞争。随着物流装备行业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及行业集中度的提高，国内大部分规模较小、技术基础薄弱、产品附加值低的的物流装备供应商在在单机产品价格上竞争较为激烈。由于系统集成能力较强的物流装备及系统供应商研发实力雄厚、产品附加值高，对上下游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因此国内大部分中小型物流装备供应商与之不构成竞争威胁。

②国际竞争形势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德国、日本、瑞士等国的大型物流装备系统供应商。该行业国际上的竞争形势主要表现如下：

a、集成能力强的企业数量少，规模大。目前全球较大的物流装备系统供应商主要有胜斐迩（SHAEFER）、瑞仕格（Swisslog）、德马泰克（DEMATIC）、大福（集团）公司（DAIFUKU）、范德兰德工业公司（Vanderlande Industries）、TGW物流集团等。

b、系统集成商和零部件供应商分化明显。国外大型系统集成商较少，配套零部件供应商数量较多，专业化分工明显。系统集成商以系统工程的规划、设计、组织、服务及部分专用设备制造为主业；配套零部件供应商以零部件的开发、研制、生产为主业。

c、多元化经营现象明显。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制造业、零售业以及电子商务的发展，国外大型物流装备系统供应商的经营范围逐步扩展，形成多元化的经营格局。

公司与其竞争对手在产品技术性能、客户对象与应用领域、价格水平与定价能力等方面进行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自身定位	主要产品和技术性能	客户对象与应用领域	价格水平与定价能力
胜斐迩 (SHAEFER)	全球最大的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和优质产品系统的组件制造商	货架系统和轻型货架系统、运输和仓储周转箱、物流系统、车间设备，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和解决方案	汽车制造、制动系统、食品生产以及电气传动等行业	价格水平高、定价能力强
大福(集团)公司 (DAIFUKU)	大型的综合物流系统集成商	将仓储、搬运、分拣和管理等多种技术综合为最佳、最理想的物料搬运系统	汽车生产自动化、基础制造业、流通业、半导体、液晶制造业、机场行李搬运业以及自动洗车机、保龄球、社会福利及环保设施的制造、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行业	价格水平高、定价能力强
范德兰德工业公司 (Vanderlande Industries)	输送分拣物流系统集成商	仓库自动化、包裹及邮政、行李处理产品	食品、时尚、零部件制造、汽车、医药、电子商务以及机场等行业	价格水平较高、定价能力强
德马泰克 (DEMATIC)	大型的综合物流系统集成商	主要生产存储与缓存产品、分拣系统、码垛系统、输送系统、拣选系统以及物流软件	服装、电子商务、食品饮料、家居产品、保健品、电子制造以及机械零部件生产行业	价格水平高、定价能力强
TGW 物流集团	输送分拣物流系统集成商	存储和检索系统、纸箱和周转箱输送机系统、托盘输送系统、定制的物流解决方案以及仓库管理软件	服装配送、食品杂货零售、电子商务、食品处理、饮料配送、制造、汽车、图书馆和出版社、制药以及其他行业	价格水平较高、定价能力强
英特诺 (INTERROLL)	综合零部件提供商	易于集成的驱动解决方案，如电动辊筒、流动仓储模块和输送机模块	仓储、配送、机场、工业制造、快递、食品及饮料等行业	价格水平较高、定价能力强
德马科技	中型输送分	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	国内大型电商、	产品性价比高、

	拣系统提供商及辊筒部件提供商	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医药、服装、快递行业公司及物流系统集成商	定价能力在国内企业中较强
--	----------------	---------------------------------	----------------------	--------------

注：以上资料来自各公司网站公开信息

与以上竞争对手相比，德马科技的比较优势和核心竞争能力在于：

①突出的价格优势，较国际同行业竞争对手，公司的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性价比较高；

②优秀的方案设计能力，深刻理解国内各行业客户的需求，优秀的项目方案设计及保证项目质量的可靠性又缩短了项目周期；

③高品质的产品，公司的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及设备系统为既能为全球大型的物流集成商提供产品配套，又能为国内电商、服装、医药、快递等行业提供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解决方案。

（2）行业内主要企业

①西门子

西门子股份公司成立于 1847 年，是全球电子电气工程领域的领先企业，其主要业务集中在工业、能源、医疗、基础设施与城市四个领域。其中，西门子基础设施与城市业务领域为城市轨道交通、物流运输、配电、智能电网、楼宇等基础设施建设及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全面的产品、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

②胜斐迩（SHAEFER）

胜斐迩集团于 1937 年在德国创立，是世界最大的工业仓储物流设备制造商和国际大型物流工程承揽商之一。除致力于制造高质量的工业仓储设备及自动化物流管理系统以外，胜斐迩还生产专供废料管理和再循环工业使用的绿色环保环卫设备。

③大福（集团）公司（DAIFUKU）

大福（集团）公司创立于 1937 年，将自动仓储与各类仓储系统、输送系统、分拣系统、物流设备及信息系统进行有效集成，针对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最佳

服务组合。其产品主要包括输送及搬运系统、仓储系统、分拣系统、控制（管理）系统、物流设施等。

④范德兰德工业公司（Vanderlande Industries）

范德兰德工业公司是主要从事包括机场行李处理系统在内的物流自动化系统的设计和生产制造的公司。公司成立于 1949 年，专业从事研究和制造整合的物流处理系统，提供系统概念设计、工程细化设计、三维系统模拟、项目管理、设备制造、运输、安装、以及对所有机械设备和控制系统包括计算机工程设计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⑤德马泰克（DEMATIC）

全球领先的物流自动化系统和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之一。作为系统集成商，德马泰克提供一整套的技术与服务，从独立的产品和系统到整体集成解决方案，以及完整的客户服务与支持。德马泰克为医药、烟草、食品与饮料、服装零售批发、金融及制造等行业提供自动物料输送产品及解决方案。

⑥TGW 物流集团

TGW 物流集团是为仓储、生产、订单拣选、配送提供高动态自动化物流解决方案的世界领先供应商和系统集成商。作为项目总包商和系统集成商，TGW 物流集团建立了世界范围内的系统集成商和总承包商网络，主要为客户提供系统设计、系统集成、设备生产、终身支持等服务。

⑦英特诺（INTERROLL）

英特诺创建于 1959 年，至今已发展为全球企业物流关键产品的领先供应商。英特诺产品包括易于集成的驱动解决方案，如适用于带式输送机的电动滚筒、适用于输送系统的 DC 驱动和非动力滚筒；适用于配送中心的托盘/周转箱货架系统的小型节约能源的流动仓储模块；带式交叉分拣机、转弯皮带机以及其他用户友好的适用于具有成本效益的物流系统的输送机模块。其产品应用于食品加工领域、机场物流、邮政服务以及各个行业部门。

5、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技术壁垒

物流装备行业中的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组件及关键设备及系统行业是一种集设计、加工、制造、调试为一体的系统工程，涉及软硬件等多项技术领域，其系统产品的结构复杂，技术含量较高，对产品设计开发的要求较高。从事本行业的装备制造及系统供应商需要掌握深厚的理论基础，不仅需要熟练掌握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组件的性能，还需对下游客户提出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引导。公司通过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已形成较成熟的技术开发及应用流程，使公司的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新的行业进入者较难在短期内掌握相关技术并未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及服务。

(2) 市场壁垒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国内的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组件及关键设备及系统行业以较高的产品性价比以及完善的后续服务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在相似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支持前提下，国际物流装备及系统集成供应商的产品价格较高，而国内大部分同行业企业不同时具备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组件及关键设备生产和提供系统集成的技术条件。因此，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国内市场赢得稳定、优质的客户。

(3) 人才壁垒

优秀的人才决定了公司在设计方案、产品及服务方面的质量。公司的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系统产品的服务流程包括方案设计、项目管理、生产制造、安装调试和售后维保，每个流程都需要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技术的专业人才进行项目管理。同时，公司也一批深刻了解客户个性化需求并有丰富的营销经验的销售人员。国内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系统行业对高端人才的较高需求为新的行业进入者构筑了人才壁垒。

(4) 品牌壁垒

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投资较大，回收期较长，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将直接影响到下游客户的物流输送和分拣进度。下游客户在选择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供应商时非常慎重，不仅要求供应商具备项目管理经验

和项目成功案例，能够对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提供长期的售后服务，还要求其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的品牌在此领域中的行业领先地位已深入人心，难以撼动。客户对物流设备及系统供应商品牌的依赖对后进入的装备供应商构筑了较高的品牌壁垒。

（5）资金壁垒

目前，国内的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主要是以定制的方式生产，为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供应商需投入大量资金进行产品研发设计；此外，供应商还需在固定资产投资、营销网络建设、人力资源投资等方面投入较大资金。由于公司主要收入是项目工程类的，因此需要有较大的工程周转资金。新的行业进入者需要一定规模的资金支持，否则很难进入该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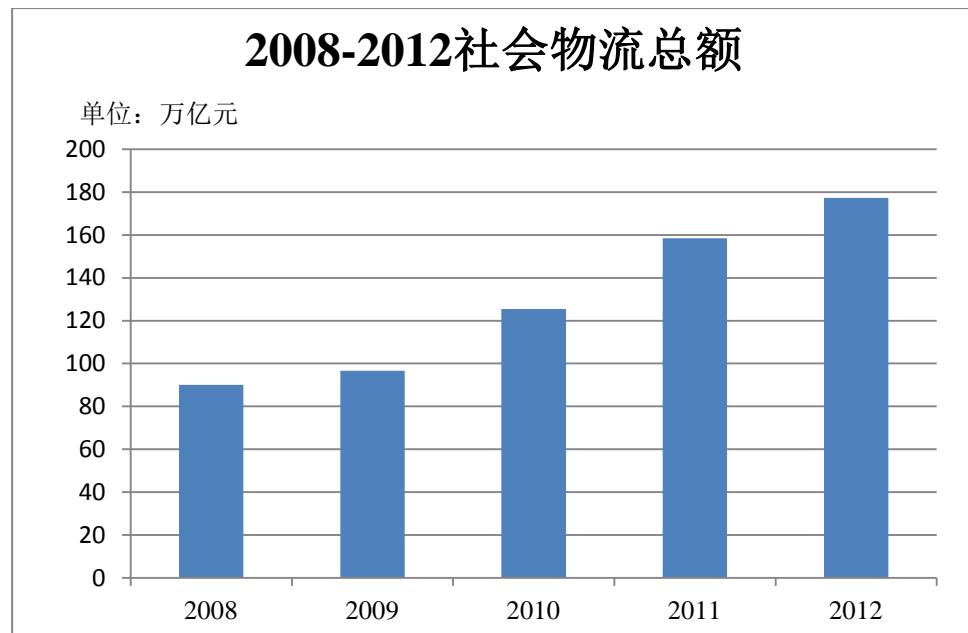
6、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受国民经济增速放缓以及产业结构调整影响，2008年后国内物流技术装备行业增长速度一直处于趋缓状态。2012年增长速度已由以往的30%下降至约20%。受其影响，部分物流装备行业初级产品如叉车、托盘等市场需求增速放缓。与之相反，由于劳动力成本的大幅上升以及电子商务、物流等行业的高速发展，中高端物流系统装备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其中物流输送分拣零组件、关键设备及系统、自动化立体仓库等产品在物流装备行业中所占的比例也相应地大幅上升。在此背景下，2012年我国物流装备市场供求关系总体趋稳，市场平衡性继续增强。

（1）市场供求与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

①社会物流总额趋势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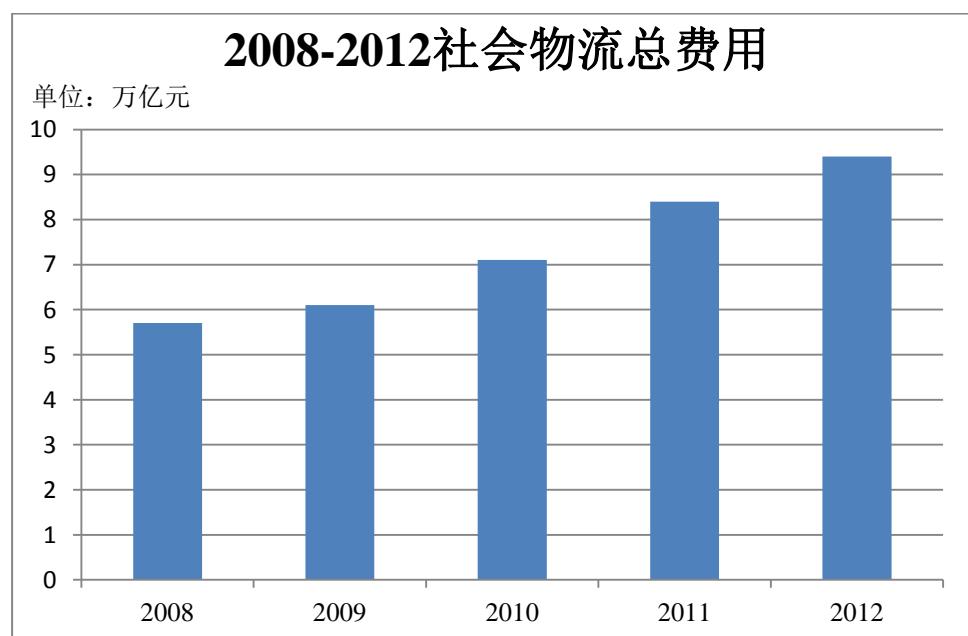
2012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177.3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9.8%，我国物流总体需求较强劲。从社会物流总额构成来看，2012年工业品物流总额为162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10%，是推动社会物流总额增长的主要动力。受电子商务快速发展推动，快递等与民生相关的物流发展势头良好，全年单位与居民物流总额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23.5%。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学会《中国物流发展报告 2012-2013》

②社会物流总费用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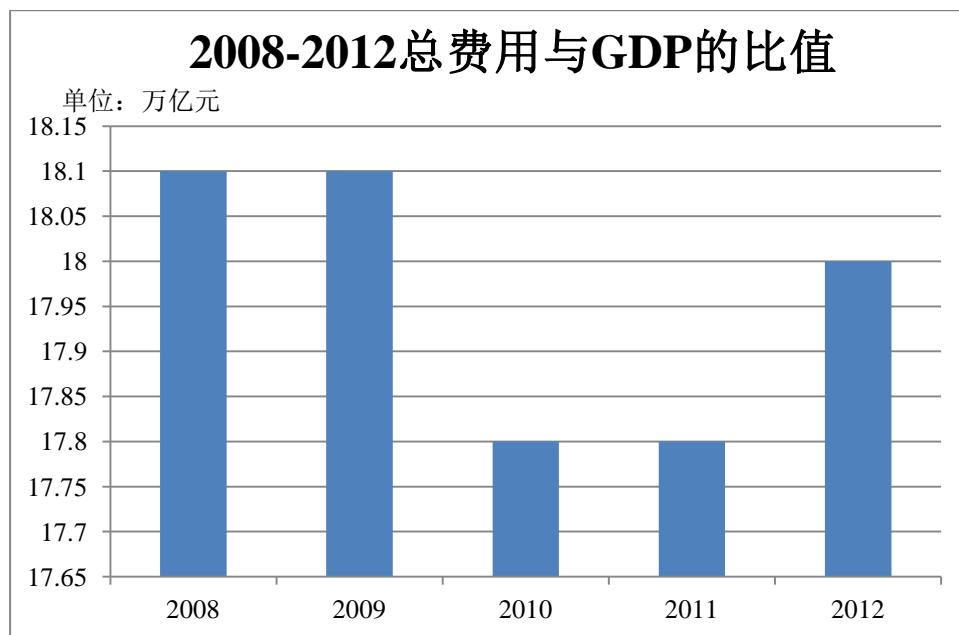
伴随社会物流总额的增加,我国社会物流费用(包括运输费用、保管费用和管理费用)也快速增长。2012 年,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 9.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4%。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学会《中国物流发展报告 2012-2013》

通常将物流费用占 GDP 的比值作为衡量一个国家物流发展水平的标准,物

流费用占 GDP 比值越低则表明物流发展水平越高。2012 年，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的比率为 18%，同比提高 0.2%，经济运行中的物流成本依然较高。使用先进的物流装备及系统可以大幅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物流运输效率，因此，未来国内物流装备及系统行业尤其是技术含量较高的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的需求空间依然很大。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学会《中国物流发展报告 2012-2013》

③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

2012 年，我国物流业固定投资完成额 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3.9%，比上年提高 16.1%。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年鉴（2013）》、国家发改委网站

（2）市场供求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

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核心零组件及关键设备及系统行业的市场需求逐年上升，主要受以下几个行业的发展影响：

①电子商务

2012 年全年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7 万亿元，网购交易额超过 1.2 万亿元，分别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33.8% 和 5.8%。随着电商企业的高速发展，物流服务成为其竞争的焦点。目前，大部分电商都在自建大型物流配送和仓储设施。苏宁已在全国 9 个地区建成并投入使用自有现代化物流基地，拥有 80 个区域配送中心，300 多个城市配送中心，2000 多个网点；京东商城陆续动工的一级仓储物流中心的面积约 80 万平米；亚马逊、1 号店、好乐买、易迅网等电商纷纷价格大型仓储物流设置的建造。电商对自有物流设施的需求将带动物流装备行业特别是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行业的快速发展。

②大型零售业

连锁超市等大型零售业的发展，促进了其配送中心的建设。目前国内大型零售行业的货物主要依靠人工进行分拣作业，随着经济发展、规模扩大，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未来也将逐步引进更高技术水平的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产品。

③机场建设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民用航空业基础设施建设将达到4,250亿元，‘十二五’期间将新修建机场56个，迁建机场16个，改扩建机场91个。中国空港吞吐能力的增加和邮政邮件处理现代化的要求都需要大量的现代化生产物流技术装备及系统。国外货运机场模式在中国的推行必将带来新一轮的装备竞争。因此，随着我国航空运输业的发展，民航基础设施投入的不断加大，相应的机场物流项目对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产品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加大。

此外，医药、服装、烟草等行业也对物流自动化装备及系统的要求不断提高，需求日益增长。

7、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国务院、商务部以及发改委等部门所提出的《商务部关于加快我国流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的指导意见》、《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等多项产业政策对提升本行业市场竞争力，推动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扩大市场开发力度，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起到了重要作用。

②市场空间广阔

物流装备产品及系统的应用行业十分广泛，包括电子商务、快递、零售、医药、服装、烟草等行业。这些行业的发展为物流装备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以电商行业为例，目前国内网络购物市场除了淘宝、天猫依靠第三方物流快递公司，京东商城、苏宁易购、亚马逊、当当网、1号店、唯品会、凡客诚品等大型电商纷纷自建物流体系，加快组件自有的“落地配”物流队伍。

③核心技术成熟

物流装备产品及系统关键零部件和设备的改良优化与软件控制系统的升级

推动着物流装备产品及系统技术的提升与性能的完备。目前，国内大型的物流装备产品及系统供应商、整体方案解决提供商在长期发展过程中通过不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与国际先进企业进行技术合作等方式逐步积累了物流装备及系统所需的相关核心技术。

（2）不利因素

①高端市场受国际巨头的冲击

与欧洲、日本等物流装备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物流装备行业发展起步较晚，规模较小。国际先进的物流装备及系统集成企业如胜斐迩（SHAEFER）、瑞仕格（Swisslog）、德马泰克（DEMATIC）、大福（集团）公司（DAIFUKU）、范德兰德工业公司（Vanderlande Industries）、TGW 物流集团等纷纷进入中国市场，凭借其丰富的产品线以及先进的技术支撑，在争夺高端、大型物流设施建设业务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虽然国际物流装备及系统供应商的产品性价比较低，但在我国物流设备及系统的高端市场，还是对国内优秀的物流装备及系统供应商形成了较大的冲击。

②高素质专业人才缺乏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物流装备行业发展历史较短，在管理和技术方面还有待于提高，缺乏高素质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由于现代物流设备及系统项目管理理念和技术水平更新较快，专业人才的培养需要一定时间，我国物流装备行业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仍将面临专业人才匮乏的困境。

（二）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及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商、快递、零售、烟草、医药、服装等行业，市场需求与这些下游行业的发展和景气状况有较强的联动性。如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可能会对公司产品需求、成本及价格等方面造成较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由于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此外，钢材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钢材市场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为平抑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加强

对国内国际钢材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以期能对未来钢材市场价格走势作出准确的判断。虽然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但仍存在钢材价格剧烈波动时可能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在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系统提供及方案解决领域，公司在国内同级别的竞争对手较少，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国际同行业公司及其在我国的合资公司。一些国际知名物流装备企业以直接投资或合资公司的形式进入我国市场，例如：德马泰克（DEMATIC）于1996年进入中国，已先后在上海、北京、深圳设有分支机构，在苏州设有工厂；英特诺（INTERROLL）于2002年正式进入中国市场，并在苏州建立生产基地；TGW物流集团于2010年在中国南京设立代表处，2012年在中国上海设立分公司。国外厂商的进入，使国内物流装备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目前在承接大项目的能力、资产规模及抗风险能力等方面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如果公司不能在短时间迅速提高经营规模，增强资本实力，扩大市场份额，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技术风险

公司的技术水平较强，较同业竞争者有较大的优势；公司生产的产品较同类产品具有技术指标优化、性价比高等特点。技术优势是公司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及系统产品竞争优势的重要体现。但是随着社会不断进步，客户对公司现有产品在技术和质量上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具有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但不排除在未来公司无法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国内外同行业及其它竞争对手率先在上述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而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技术，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从而导致公司技术优势被削弱甚至丧失的风险。

4、产品开发风险

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和系统技术升级速度不断加快，企业对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和系统产品的技术水平、稳定性能要求也不断提高。因此，如果未来公司的产品研发失败，或偏离市场需求，或相关技术未能及时转化为生产力、形成产品、产生效益，都将对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形成了由董事长卓序、总工程师汤小明、研究院院长马贤祥组成的核心技术团队。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总计105名，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16.43%。上述技术人员对于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以及提供优质稳定的售后服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尽管公司一贯重视并不断完善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但由于优秀的技术人才是市场激烈争夺的对象，不排除行业内其他企业以高薪聘用公司优秀人才从而使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6、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项以及实际掌握但尚未申请专利的多项技术成果，正是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才使得公司迅速发展壮大。上述技术成果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如果重要技术成果被泄露或专利被侵权，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7、管理风险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积累了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但由于公司处于业绩高速增长期，业务订单金额快速增长，有可能出现现有经营管理水平跟不上公司业绩增长的风险。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组织管理体系不能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三）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优势

（1）强大的自动化输送分拣解决方案提供能力

公司是中国物流装备行业最早专注于自动化输送分拣技术的公司之一，专注于解决客户遇到的物料输送分拣领域的所有问题，可以提供标准化和模块化程度高的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系统和解决方案。与国际知名的物流设备及系统供应商相比，公司更加熟悉国内环境，了解国内市场客户的需求，并能够针对

其需求进行快速反应并制定形成相应的解决方案。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方案规划团队，在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输送分拣系统方案之前，对客户的整体供应链管理现状做详细的了解和分析。具体的方案设计也会根据客户的需求如输送物料的包装、外形尺寸、重量、出货速度等进行合理的规划和完善。

（2）领先的技术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性，近年来公司获专利授权达 31 余项。2006 年 12 月，公司被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授予“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2007 年 7 月，公司被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浙江省总工会联合授予“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 年 1 月，公司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单位”；2010 年 12 月，公司下属的德马物流技术研究院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省级企业研究院”。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称号；2012 年 10 月，公司被授予“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称号；2013 年 2 月，公司被湖州市人民政府授予“2012 年度湖州市两化融合示范企业”；2013 年 6 月，公司被浙江省人民政府授予“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是浙江省唯一一家专业研究物流自动化装备的企业重点研究院。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新产品开发、国家重点创新基金研发项目、国家重点火炬计划项目、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项目等，并获得省、市科技成果进步奖。

（3）先进的生产制造能力

公司位于湖州的制造基地采用了全球先进技术的生产加工设备，其拥有的包括数控加工中心、激光加工设备、数控冲床、高速连冲连轧冷弯型钢机组、高精度计量检测设备等加工设备，高精度的工艺装备确保了公司产品的高品质。德马铃木作为德马的子公司，是目前国内生产规模最大的辊筒与电动辊筒专业制造商，为全球大型的物流设备商提供产品配套。该公司引进了日本 KYOWA 株式会社的电动辊子技术，生产制造全球领先技术的智能电动辊筒，并致力于研究贴合行业应用的定制化服务，以高品质的输送辊筒产品和技术服务，帮助客户提升作业

效率，降低物流成本。2001 年，其通过了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的认证，生产流程采用全信息化管控，并自主研发了滚筒参数化设计系统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4）持续的创新能力

公司成立了物流技术研究院，针对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组件和关键设备进行持续、高效的研究与开发，每年在预算中专项提出科研经费，确保科研创新持续进行。2010 年，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联合认定浙江德马物流技术研究院为“省级企业研究院”；2013 年，公司研究院被省政府认定为“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是浙江省唯一的专业进行物流技术装备研究的企业研究院。研究院面向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技术的各个层面展开研究开发工作，包括基础技术、新材料应用技术、控制技术、FID 和物联网技术、嵌入式软件及节能环保技术等的研究。

（5）优秀的人员团队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一批从事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市场营销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团队，积聚了一大批从事物流装备系统、财务、营销和管理等多学科的优秀专业人才，并且通过新产品研发、技术营销和质量控制工作的开展，培养了一批复合型的技术和管理带头人。人才队伍的建设是一个长期积累、历练和培养的过程，这是新进入该领域的企业无法比拟的。

（6）出色的项目管理能力

在物流装备行业，项目管理能力是一个项目能否顺利实施的关键。目前，国内的物流装备设备及系统供应商在项目管理水平方面参差不齐，除少数企业具有较强的项目管理能力，能独立承接大型工程外，大部分供应商不具备大型项目的项目管理经验与能力。项目工程的现场管理，既是项目管理的核心，也是项目管理的瓶颈。德马的项目管理优势源自于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及其所带来的以及快速的项目实施能力。公司通过为国内国际优质客户提供物流自动化装备系统的锻炼机会，利用与国外同行在工程项目上的密切合作，学习了世界一流的管理经验；同时派遣核心技术和管理人员进行海外研修；公司聘请国际

专家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项目经理总体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工作，实行目标式管理，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始终处于受控状态，保证工程顺利的完工。

（7）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渐建立了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德马的产品决定了其服务的对象都是大型企业，而知名的大企业选择供应商时，均采取严格的采购认证制度，通常需要经过业绩认证考察、工艺技术学习理解、技术方案匹配性试验等环节。而一旦通过下游客户的采购认证，通常可以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如果更换，不仅存在质量风险，而且更换成本高、实验周期长。优质的核心客户不但为公司提供了稳定可观的经济效益，还树立了公司在业内的良好口碑与高端的品牌形象。目前，公司已经为包括华为、IBM、联想、美特斯邦威、卡特彼勒、亚马逊、京东商城、当当网、一号店、苏宁易购、唯品会等知名大型零售商和电商提供了输送分拣设备、系统以及解决方案。在保证核心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还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如为国内二线城市的小型机场提供行李处理系统等。

（8）产品的逐步标准化优势

目前我国已投产使用和即将投产的输送分拣设备产品均没有相关的国家或行业标准，设备供应商不得不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进行大量的非标设计和生产。非标准化产品的生产和使用可能导致供货期较长以及产品使用不规范等问题。标准化包括硬件设备的标准化与软件接口的标准化，标准化可以实现不同物流系统的对接，使客户对系统同时有多种选择和便利。通过实现标准化，可以轻松地与其他企业生产的物流装备或控制系统对接，为客户提供多种选择和系统实施的便利性。模块化可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可按不同的需要自由选择不同功能模块，灵活组合、增强了系统的适应性。同时模块化结核能够最佳利用现有空间，可以根据存取量的增加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供货范围的变化进行调整。

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将标准化作为运营规划的物流自动化公司。公司的产品目录简化了客户根据产品应用对输送机的选型，加快了报价时间。公司的产品是模块化的，不同产品之间的零部件可以互换。因为设计已经完成，在接到项目后就无需花费任何技术设计的时间，制造和装配也已经非常熟练，因此交货时间非常

快且质量高。公司产品的安装手册介绍了设备如何进行安装和维护，并列明了备品、备件。客户服务部门可以很容易地提供技术支持以及从库存中调出零部件进行更换。此外，标准化更有利于延续系统的生命周期，当客户需要扩大系统时，最新的模块化输送机可以匹配早些年提供的模块。

（9）完善的售后服务

除了产品质量与价格，售后服务也是物流自动化装备行业的核心竞争要素。为此，德马要求市场部在技术服务方面做好售前咨询服务、售中现场服务、售后及时服务。公司与客户建立了日常维护联动沟通机制，时刻检查运行状态，并制定保养协议。此外，公司还通过及时为用户解决一些技术问题和服务咨询，定期给用户培训设备系统的维护与保养知识，保持良好的合作。

2、竞争优势

与国际大型物流装备制造商以及物流系统供应商相比，公司作为国内的民营企业，具有以下竞争优势：（1）靠自身积累滚动发展，其规模仍然较小；（2）融资渠道有限，资金实力相对较弱；（3）公司成立时间相对较短，与外资资深企业相比，项目经验和案例还在积累中。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从生产输送分拣零部件到制造复杂的输送分拣设备系统以及输送分拣解决方案的提供，公司一直通过其产品和服务品质的提升来增强其品牌影响力。未来公司会以持续的创新推动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以优质的服务和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从品牌知名度提升到品牌美誉度。

（2）研究开发新产品策略

公司会不断地推出更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深入了解包括电商、快递、服装、烟草、医药等在内的各行各业的行业特征，为其度身打造定制化的解决方案。未来，公司业务的主要发展方向是成为国内领先的电商物流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会积极推进产品和服务的升级，提供更先进、更高效的的智能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3）人力资源发展政策

公司推进实行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建设机制，并注重人才的培养，建设合理的企业人才梯队，不断提升各岗位人员的技能水平，提高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的整体竞争能力。

（4）国际化发展战略

公司目前已经在澳大利亚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和组装工厂，并正式投入运营，为当地的客户提供即时贴身的服务，受到了当地客户的欢迎，德马产品在当地也已经逐渐具有竞争力和影响力。德马将化通过品牌授权、技术授权、参股合资及直接投资等方式的尝试与探索，不断积累经验和方法，为未来德马全球拓展打下基础。

（四）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近年来，国务院、商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以及发改委等部门先后出具《印发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的通知》、《商务部关于加快我国流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国务院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执行问题》、《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进入物流领域的实施意见》、《商务部关于推进现代物流技术应用和共同配送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 2012 年支持酒类追溯体系建设等商贸流通服务业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等多项产业政策，这对提升自动化物流装备行业市场竞争力，推动自动化物流装备行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起到了重要作用。

目前，物流自动化装备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电商、医药、服装、第三方物流等各个行业都在加大投资建设物流基地，物流中心的订单处理正在从大型订单向小型、微型订单处理发展，对输送分拣功能的需求更加迫切。相比国内外的其他物流装备提供商，德马科技具有更突出的价格优势、突出的方案设计能力，并能深刻理解电商、医药、服装、快递等诸多行业的需求，快速响应其对产品的

要求。公司所提供的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及系统不仅能够满足当前物流中心处理小、微型物流订单的需求，而且能够满足其多品种多批次的订单处理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召开等做了详细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本公司董事会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股份公司董事会遵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过董事会。2014 年 3 月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其中公司职工代表两名，超过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2014年3月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监事会发挥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作用，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授权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门健全；责、权、利明确；会计信息和相关经济信息的报告制度健全；财务凭证制度健全，凭证的填制、传递和保管具有严格的程序；公司员工具备必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对财产、物资建立了定期盘点制度，对重要的业务活动建立了事后核对制度；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经济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对各项业务活动的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并具有清晰的流程；对采购、销售、安全、质量等各个关键控制点均设有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改进管理、提高效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德马有限或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以下行政处罚事项：

(1) 2011年5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州海关认定德马有限于2009年3月18日领取了编号为C29079320035号的加工贸易登记手册，手册有效期为2011年2月2日，至2011年3月7日德马有限未到湖州海关办理核销手续，该手册下尚有余料件福来轮101970个，剩余料件未补税，货物价值127,869.81元。因德马有限未按海关规定办理加工贸易核销手续，被湖州海关处以12,000.00元人民币的罚款。

根据公司的说明，上述行为的发生系因具体工作人员疏忽，未及时办理加工贸易核销手续造成，德马有限主观上没有违法故意。在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发生后，德马有限已及时整改，严格按照海关监管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未再发生违反海关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2014年4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州海关出具证明确认，德马有限上述行为不影响海关分类管理，属于一般违规行为。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从处罚性质及金额上分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德马有限被给予的罚款属于情节相对轻微的行政处罚，且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影响较小。在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发生后，德马有限已及时整改，规范情况良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州海关作为行政主管机关已确认德马有限的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 2012年2月，上海德马因未按规定时间申报办理税务变更登记，被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徐汇区分局第十六税务所处以200元的罚款；2013年8月，因德马科技上海分公司2013年4月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申报纳税，被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杨浦区分局第五税务所处以2,000元的罚款。截至目前，德马科技上海分公司已注销。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罚

款额在 2,000 元以下的行政处罚，可以由税务所决定。上海德马及德马科技上海分公司上述被给予罚款的行政处罚，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由税务所决定的行政处罚，罚款金额较小，违法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德马有限或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的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所致的行政处罚，德马科技符合“合法合规经营”的挂牌条件。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德马科技各股东投入资金已足额到位。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从事业务所必需的办公设备、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研发设备、商标和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资产产权明晰。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共同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下设财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市场部、销售部、项目部、制造部、品质部、采购部、审计部等。上述部门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与股东单位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也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从事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经营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程序，控股股东除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任何干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的其他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公司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德马投资	555.5555 万元	卓序持股 76.4948%，殷家振等其他 6 名自然人合计持股 23.5052%	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	创德投资	400.00 万元	卓序持有出资额的 20.00% 并作为普通合伙人，于天文等其余 12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出资额的 80.00%	投资咨询（除期货、证券）、投资管理
3	杭州财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卓序之配偶穆晓英持股 66.00%，王柳琳持股 34.00%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公关活动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品牌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展策划，国内广告设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除演出及演出中介），文化创意设计，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创德投资的出资人均系公司员工，创德投资、德马投资除持有德马科技股份外，未开展其他业务。除此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杭州财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从事与德马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实际控制人卓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

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 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德马科技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 在本人不再实际控制德马科技前，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德马科技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股东德马投资、湖州力固、创德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

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 对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企业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德马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德马科技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 在本企业不再持有德马科技 5% 及以上股份前，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向德马科技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3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Damon Australia Pty 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2,200,105.00	110,005.25
其他应付款	德马投资	4,986,327.79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Damon Australia Pty 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1,582,370.00	79,118.50
其他应付款	德马投资	796,357.79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德马投资	796,357.79	-
其他应付款	卓序	1,047,950.00	-

报告期内，公司与德马投资和卓序发生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因经营需要资金而向股东德马投资和实际控制人的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与澳洲德马发生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澳洲德马应经营需要向德马铃木借款。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013 年 12 月 12 日，澳洲德马已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二) 最近两年公司及一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 公司采取的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规则》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另外，实际控制人卓序签订了《承诺函》：“1.本人和/或关联方将尽最大可能避免与德马科技发生关联交易。2.如果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德马科技确需与本人或关联方发生任何关联交易的，则本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

交易的审议。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及关联方还将严格和善意的履行与德马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德马科技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或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德马科技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德马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卓序	董事长、总经理	1,265.4823	63.27%
2	于天文	董事、副总经理	90.4571	4.52%
3	蔡永珍	董事、副总经理	28.7451	1.44%
4	郭爱华	董事	28.7451	1.44%
5	宋伟	董事	60.3871	3.02%
6	殷家振	监事	173.3777	8.67%
7	蔡国良	监事	90.3618	4.52%
8	郭哲	监事	24.3660	1.22%
9	蒋成云	监事	10.0000	0.50%
10	宋艳云	监事	-	-
11	陈学强	财务负责人	15.0000	0.75%
合计			1,786.9222	89.3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保密协议以及劳动合同,对

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及对外投资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股权结构
1	北京帝欧咨询有限公司	宋伟任副董事长	宋伟持股 10%，北京帝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房殿军等其他 4 名自然人合计持股 41%
2	德马投资	卓序任执行董事，殷家振任总经理，郭爱华任监事	卓序持股 76.4948%，殷家振等其他 6 名自然人合计持股 23.5052%
3	湖州力固	卓序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郭爱华任监事	卓序持股 1.92%，房殿选等其他 4 名自然人合计持股 98.08%
4	创德投资	卓序任执行合伙人	卓序持有出资额的 20.00%，于天文等其余 12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出资额的 80.00%
5	上海弘瑞财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卓序任董事	卓序持股 3.3492%，章静等其余 5 名自然人合计持股 9.4348%，上海财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87.2160%

目前，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及对外投资的情况，上述公司、单位与挂牌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4 年 2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化情况

2014年1月10日，德马科技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卓序、郭爱华、于天文、蔡永珍、宋伟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卓序为董事长。

(二) 监事变化情况

2014年1月10日，德马科技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郭哲、殷家振、蔡国良为公司监事，与另外2名职工监事宋艳云、蒋成云共同组成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殷家振监事会主席。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4年1月10日，德马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卓序为公司总经理，于天文、蔡永珍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学强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10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3]第 313A00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母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如下：

单位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注 1]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	170 万美元	100%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注 2]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虹漕路 461 号 56 幢 7 层	2000 万人民币	100%
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高科技园区玉秀路 39 号第 121 号房	300 万人民币	100%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虹漕路 461 号 7 楼	360 万元人民币	100%
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1 万港币	100%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注 3]	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	1 万港币	100%

注 1：本公司直接持有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51.52% 的股权，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8.48% 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

注 2：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上海德马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上海德马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 万元。

注 3：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三)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12,691,029.29	24,398,991.50	20,613,192.3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548,900.00	1,167,696.00	7,932,985.94
应收账款	61,300,588.12	46,722,285.37	47,155,127.26
预付款项	12,353,565.29	7,128,124.41	6,199,778.66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0,344,208.40	6,219,392.73	5,551,99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81,372,908.77	56,172,839.54	49,171,828.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79,611,199.87	141,809,329.55	136,624,908.10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51,765.72	1,034,052.89	993,013.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435,052.19	33,496,668.42	35,919,757.26
在建工程	240,080.87	6,287,665.29	2,339,770.4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5,613,099.54	15,518,422.25	9,200,364.2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2,250,050.02	2,250,050.02	2,250,050.02
长期待摊费用	1,195,511.83	71,969.05	157,66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546.09	814,961.05	810,39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77,106.26	59,473,788.97	51,671,011.14
资产总计	249,188,306.13	201,283,118.52	188,295,919.24

续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81,100,000.00	83,500,000.00	73,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8,531,700.00	2,090,000.00	4,880,000.00
应付账款	69,749,121.37	48,493,369.74	53,353,644.38
预收款项	34,277,155.68	26,714,497.41	32,316,26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2,711,649.14	3,178,519.85	2,433,542.90
应交税费	-993,583.12	-2,534,713.81	-2,158,431.72
应付利息	263,470.67	180,083.55	170,952.38
应付股利	1,125,000.00	1,125,000.00	1,125,000.00
其他应付款	11,733,146.74	15,836,351.40	9,789,442.32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08,497,660.48	178,583,108.14	175,410,410.26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4,501,413.17	3,415,886.75	1,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55,153.74	7,313,679.44	7,365,377.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56,566.91	10,729,566.19	7,366,377.34
负债合计	229,954,227.39	189,312,674.33	182,776,787.60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9,175,500.97	9,175,409.65	9,175,409.65
资本公积	4,925,963.07	4,925,963.07	4,925,963.07
减: 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953,108.83	4,953,108.83	4,953,108.8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79,505.87	-7,084,037.36	-13,535,349.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188,306.13	201,283,118.52	188,295,919.24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5,455,940.62	13,885,540.73	9,505,57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00,000.00	1,000,000.00	2,300,000.00
应收账款	37,885,417.81	27,020,525.14	26,276,002.49
预付款项	10,202,229.48	4,521,074.34	4,860,062.8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6,244,800.00	-	-
其他应收款	3,787,031.92	8,716,484.28	10,515,356.82
存货	67,815,454.98	42,786,344.38	34,782,530.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42,390,874.81	97,929,968.87	88,239,527.16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7,468,591.67	37,468,591.67	29,468,591.6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6,817,339.14	23,680,995.29	25,679,398.6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9,033,808.81	8,830,218.22	9,027,464.2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6,289.06	71,969.05	157,66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8,765.76	467,067.08	385,22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14,794.44	70,518,841.31	64,718,340.51
资产总计	216,205,669.25	168,448,810.18	152,957,867.67

续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39,900,000.00	47,500,000.00	3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8,531,700.00	1,560,000.00	4,880,000.00
应付账款	74,165,409.43	60,314,432.54	52,756,145.47
预收款项	21,355,540.61	15,066,578.11	20,415,387.47
应付职工薪酬	973,414.80	1,511,141.43	1,067,657.49
应交税费	-3,819,108.12	-2,573,583.44	-3,120,654.99
应付利息	78,364.00	98,061.33	89,224.22
应付股利	1,125,000.00	1,125,000.00	1,125,000.00
其他应付款	30,201,545.76	32,047,367.92	29,636,06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72,511,866.48	156,648,997.89	146,348,822.77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4,501,413.17	3,415,886.75	1,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55,153.74	7,313,679.44	7,365,377.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56,566.91	10,729,566.19	7,366,377.34
负债合计	193,968,433.39	167,378,564.08	153,715,200.11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9,175,500.97	9,175,409.65	9,175,409.65
资本公积	3,117,824.32	3,117,824.32	3,117,824.32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953,108.83	4,953,108.83	4,953,108.8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990,801.74	-16,176,096.70	-18,003,67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37,235.86	1,070,246.10	-757,33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6,205,669.25	168,448,810.18	152,957,867.67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8,521,756.83	225,804,659.28	208,493,144.29
减：营业成本	159,122,923.73	168,968,824.97	163,678,396.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3,383.87	1,411,666.29	1,110,171.65
销售费用	15,285,372.40	12,752,295.58	12,703,331.11
管理费用	30,342,286.54	31,864,102.20	32,032,512.39
财务费用	7,337,775.31	6,934,629.93	6,018,774.95
资产减值损失	652,922.06	105,945.60	3,463,011.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7,712.83	41,039.62	50,65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12.83	41,039.62	50,650.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604,805.75	3,808,234.33	-10,462,403.25
加：营业外收入	5,156,911.95	3,487,208.82	6,914,575.93
减：营业外支出	231,957.25	289,232.36	344,543.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163.03	43,952.30	25,69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9,529,760.45	7,006,210.79	-3,892,370.76
减：所得税费用	2,266,217.22	554,898.24	286,966.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利润			
五、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881,410.00	115,539,331.65	96,059,261.17
减: 营业成本	88,856,818.98	91,814,225.84	80,724,700.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4,776.32	512,416.12	498,614.49
销售费用	5,861,341.76	4,927,509.53	4,937,131.34
管理费用	15,100,630.38	13,835,857.03	14,638,390.50
财务费用	4,076,737.21	4,230,925.39	3,079,538.43
资产减值损失	144,657.88	545,634.62	1,539,087.4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6,244,800.00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8,521,247.47	-327,236.88	-9,358,201.44
加: 营业外收入	2,747,037.37	2,253,705.91	4,856,724.41
减: 营业外支出	123,085.08	180,735.69	208,794.5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163.03	35,148.91	4,932.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21,145,199.76	1,745,733.34	-4,710,271.61
减: 所得税费用	-21,698.68	-81,845.20	-230,863.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1,166,898.44	1,827,578.54	-4,479,408.49
五、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66,898.44	1,827,578.54	-4,479,408.49

3、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059,527.30	231,679,748.81	205,464,037.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636.35	-	96,92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6,492.79	6,086,702.46	9,298,06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839,656.44	237,766,451.27	214,859,02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214,833.89	163,604,501.02	144,833,195.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58,177.44	33,404,316.93	25,389,60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35,562.08	12,180,385.60	8,866,94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07,866.29	28,053,203.55	29,858,74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16,439.70	237,242,407.10	208,948,48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3,216.74	524,044.17	5,910,53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149.47	494,471.30	238,26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49.47	494,471.30	238,26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60,792.74	5,931,275.88	6,135,214.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0,792.74	5,931,275.88	6,135,214.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1,643.27	-5,436,804.58	-5,896,95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100,000.00	102,000,000.00	88,0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9,970.00	8,702,606.79	5,526,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89,970.00	110,702,606.79	93,576,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00,000.00	92,000,000.00	78,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15,963.24	5,602,644.52	4,637,406.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12,385,298.58	3,648,261.38	1,990,845.36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701,261.82	101,250,905.90	85,178,25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1,291.82	9,451,700.89	8,398,198.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31.81	-100,101.92	-26,553.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07,950.16	4,438,838.56	8,385,227.3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70,746.98	17,731,908.42	9,346,68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2,796.82	22,170,746.98	17,731,908.42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431,008.22	113,460,535.55	96,326,598.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76,184.97	19,159,787.78	26,197,73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307,193.19	132,620,323.33	122,524,33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828,268.45	81,125,396.73	79,683,982.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60,243.19	14,795,117.12	10,550,568.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57,020.02	5,064,418.17	1,819,959.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25,553.53	27,531,767.75	27,287,67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971,085.19	128,516,699.77	119,342,19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6,108.00	4,103,623.56	3,182,14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649.47	272,044.85	112,264.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49.47	272,044.85	112,264.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41,513.92	788,253.51	1,513,29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1,513.92	8,788,253.51	1,513,29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864.45	-8,516,208.66	-1,401,025.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900,000.00	66,000,000.00	5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9,970.00	8,702,606.79	5,526,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89,970.00	74,702,606.79	57,526,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500,000.00	58,000,000.00	5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4,527.32	3,119,301.91	2,665,878.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5,298.58	3,648,261.38	1,990,84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99,825.90	64,767,563.29	55,156,72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9,855.90	9,935,043.50	2,369,72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06.34	21,546.82	-26,281.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53,406.01	5,544,005.22	4,124,566.6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43,496.63	6,799,491.41	2,674,92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0,090.62	12,343,496.63	6,799,491.41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10月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7,084,037.36			11,970,444.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7,084,037.36			11,970,44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32						7,263,543.23			7,263,634.55		
(一)净利润							7,263,543.23			7,263,543.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263,543.23			7,263,543.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91.32								91.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75,500.97	4,925,963.07			4,953,108.83		179,505.87		19,234,078.74

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13,535,349.91			5,519,13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 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13,535,349.91			5,519,13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451,312.55			6,451,312.55		
(一)净利润							6,451,312.55			6,451,312.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 计							6,451,312.55			6,451,312.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7,084,037.36			11,970,444.19

2011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9,356,012.66		9,698,46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 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9,356,012.66		9,698,46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79,337.25		-4,179,337.25	
(一)净利润							-4,179,337.25		-4,179,337.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 计							-4,179,337.25		-4,179,337.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75,409.65	4,925,963.07			4,953,108.83		-13,535,349.91		5,519,131.64

(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10月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存股	储备		险准备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6,176,096.70		1,070,24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6,176,096.70		1,070,24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32						21,166,898.44		21,166,898.44
(一)净利润							21,166,898.44		21,166,898.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166,898.44		21,166,898.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91.32								91.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75,500.97	3,117,824.32			4,953,108.83		4,990,801.74		22,237,235.86

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8,003,675.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8,003,675.24		-757,33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27,578.54		1,827,578.54
(一)净利润							1,827,578.54		1,827,578.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27,578.54		1,827,578.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6,176,096.70		1,070,246.10

2011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3,524,266.75		3,722,07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3,524,266.75		3,722,07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79,408.49		-4,479,408.49
(一)净利润							-4,479,408.49		-4,479,408.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79,408.49		-4,479,408.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75,409.65	3,117,824.32			4,953,108.83		-18,003,675.24		-757,332.44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

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

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

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异常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九）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

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

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相关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之“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通用设备	3-10	5.00%	9.50%-31.67%
专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10	5.00%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

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

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五）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公司销售辊筒等物流及相关产品在客户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需要安装调试的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项目收入

公司需要安装调试的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项目销售收入在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进度确认销售收入，即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经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同时并取得相应的收款权利后，按照工程进度确认销售收入。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公司分产品的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和方法如下：

①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辊筒和其他物流设备，均采用一般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公司在客户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确认销售收入。

②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销售收入在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进度确认销售收入，即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经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并同时取得相应的收款权利后，按照工程进度确认销售收入。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二十一）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二十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49,188,306.13	201,283,118.52	188,295,919.24
负债合计	229,954,227.39	189,312,674.33	182,776,787.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财务指标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18,521,756.83	225,804,659.28	208,493,144.29
营业利润	4,604,805.75	3,808,234.33	-10,462,403.25
利润总额	9,529,760.45	7,006,210.79	-3,892,370.76

净利润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2,238.78	3,200,466.76	-10,752,155.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2,238.78	3,200,466.76	-10,752,15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3,216.74	524,044.17	5,910,536.96
投资活动产品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1,643.27	-5,436,804.58	-5,896,95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1,291.82	9,451,700.89	8,398,19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07,950.16	4,438,838.56	8,385,227.35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毛利率	27.18%	25.17%	21.49%
主营业务毛利率	26.83%	24.90%	21.03%
净资产收益率	46.55%	73.77%	-54.9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56%	36.60%	-14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6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8	-0.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0	0.03	0.3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5	4.81	5.43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1	3.21	3.92
财务指标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9.71%	99.36%	100.50%
流动比率	0.86	0.79	0.78
速动比率	0.47	0.48	0.5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7	0.67	0.31

注：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说明如下：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 进行计算;
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股本, 其中“股本”按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的方法测算;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6.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股本, 其中“股本”按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的方法测算;
7.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8.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9.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一)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 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17,309,346.75	99.45%	224,661,702.72	99.49%	206,817,917.79	99.20%
其他业务收入	1,212,410.08	0.55%	1,142,956.56	0.51%	1,675,226.50	0.80%
营业收入	218,521,756.83	100.00%	225,804,659.28	100.00%	208,493,144.29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59,016,099.46	99.93%	168,730,374.49	99.86%	163,321,914.17	99.78%
其他业务成本	106,824.27	0.07%	238,450.48	0.14%	356,482.63	0.22%
营业成本	159,122,923.73	100.00%	168,968,824.97	100.00%	163,678,396.80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58,293,247.29	98.14%	55,931,328.23	98.41%	43,496,003.62	97.06%

其他业务毛利	1,105,585.81	1.86%	904,506.08	1.59%	1,318,743.87	2.94%
营业毛利	59,398,833.10	100.00%	56,835,834.31	100.00%	44,814,747.4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辊筒、其他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三类。上述收入类别划分主要依据公司产品的应用以及客户不同而划分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收入类别划分依据与业务模式描述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3年1-10月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	92,044,182.87	42.36%	66,772,893.46	41.99%	27.46%		
辊筒	79,440,154.95	36.56%	55,403,287.78	34.84%	30.26%		
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	45,825,008.93	21.09%	36,839,918.22	23.17%	19.61%		
合计	217,309,346.75	100.00%	159,016,099.46	100.00%	26.83%		
产品	2012年度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	73,251,296.10	32.61%	52,634,999.56	31.19%	28.14%		
辊筒	78,189,665.91	34.80%	58,145,874.98	34.46%	25.63%		
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	73,220,740.71	32.59%	57,949,499.95	34.34%	20.86%		
合计	224,661,702.72	100.00%	168,730,374.49	100.00%	24.90%		
产品	2011年度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	56,970,125.21	27.55%	39,990,154.78	24.49%	29.81%		
辊筒	65,707,988.20	31.77%	46,881,385.84	28.70%	28.65%		
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	84,139,804.38	40.68%	76,450,373.55	46.81%	9.14%		
合计	206,817,917.79	100.00%	163,321,914.17	100.00%	21.03%		

公司主要从事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产品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产品可以分为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

辊筒和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其中，公司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的毛利率较高，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毛利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3 年 1-10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87,602,574.33	86.33%	137,490,545.01	86.46%	26.71%
外销	29,706,772.42	13.67%	21,525,554.45	13.54%	27.54%
合计	217,309,346.75	100.00%	159,016,099.46	100.00%	26.83%
地区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90,663,363.44	84.87%	140,496,916.85	83.27%	26.31%
外销	33,998,339.28	15.13%	28,233,457.64	16.73%	16.96%
合计	224,661,702.72	100.00%	168,730,374.49	100.00%	24.90%
地区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81,601,178.36	87.81%	145,533,894.65	89.11%	19.86%
外销	25,216,739.43	12.19%	17,788,019.52	10.89%	29.46%
合计	206,817,917.79	100.00%	163,321,914.17	100.00%	21.03%

公司存在外销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内外销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87,602,574.33	86.33%	190,663,363.44	84.87%	181,601,178.36	87.81%
外销	29,706,772.42	13.67%	33,998,339.28	15.13%	25,216,739.43	12.19%
合计	217,309,346.75	100.00%	224,661,702.72	100.00%	206,817,917.79	100.00%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为输送分拣核心零组件辊筒产品。公司与国外客户的关系为公司直接对国外客户进行销售，国外客户以外币电汇方式向公司进行付款，公司产品实现了最终销售。子公司德马铃木具备自营进出口权，通过自行报关的方式出口。

报告期内，公司因受汇率影响造成的汇兑损益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汇兑损益	518,264.10	155,109.71	449,219.04

公司目前尚没有财务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

（2）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218,521,756.83	225,804,659.28	208,493,144.29
营业利润	4,604,805.75	3,808,234.33	-10,462,403.25
利润总额	9,529,760.45	7,006,210.79	-3,892,370.76
净利润	7,263,543.23	6,451,312.55	-4,179,337.2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为平稳，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增长了8.30%，2013年1-10月份的营业收入占2012年营业收入的96.77%。公司净利润增长较快，2012年较2011年净利润增长254.36%，2013年1-10月份的净利润占2012年净利润的112.59%。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加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将稳步提升。

2、主要费用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薪酬	5,847,640.42	3,524,231.54	3,809,815.41
办公费、差旅费	1,826,134.04	1,843,498.20	2,137,168.32
交际应酬费、广告宣传费、运输费	6,506,135.96	6,103,097.03	5,000,894.46
业务费、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1,105,461.98	1,281,468.81	1,755,452.92
合 计	15,285,372.40	12,752,295.58	12,703,331.11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	---------------	---------	---------

职工薪酬	8,997,775.85	11,065,551.00	9,679,132.37
办公费、保险费、差旅费	2,842,114.60	3,072,211.88	2,568,218.52
研发费用	11,974,041.24	9,365,929.60	10,919,378.60
交际应酬费、广告宣传费	1,934,078.61	2,499,177.22	2,149,400.14
运输费、车辆使用费、折旧费	2,372,598.23	3,744,447.30	3,249,376.91
税费及其他费用	2,221,678.01	2,116,785.20	3,467,005.85
合计	30,342,286.54	31,864,102.20	32,032,512.39

(3)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6,074,125.93	6,502,266.96	5,176,023.84
减: 利息收入	62,576.18	63,958.61	66,051.60
汇兑净损失	518,264.10	155,109.71	449,219.04
其他	807,961.46	341,211.87	459,583.67
合计	7,337,775.31	6,934,629.93	6,018,774.95

(4)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15,285,372.40	6.99%	12,752,295.58	5.65%	12,703,331.11	6.09%
管理费用	30,342,286.54	13.89%	31,864,102.20	14.11%	32,032,512.39	15.36%
财务费用	7,337,775.31	3.36%	6,934,629.93	3.07%	6,018,774.95	2.89%
期间费用合计	52,965,434.25	24.24%	51,551,027.71	22.83%	50,754,618.45	24.34%
研发费用	11,974,041.24	5.48%	9,365,929.60	4.15%	10,919,378.60	5.24%

(5)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销售费用	15,285,372.40	0.39%	12,752,295.58	0.39%	12,703,331.11	-
管理费用	30,342,286.54	-0.53%	31,864,102.20	-0.53%	32,032,512.39	-
财务费用	7,337,775.31	15.22%	6,934,629.93	15.22%	6,018,774.95	-

期间费用合计	52,965,434.25	51,551,027.71	1.57%	50,754,618.45	-
研发费用	11,974,041.24	9,365,929.60	-14.23%	10,919,378.60	-

3、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12.83	41,039.62	50,650.54
合 计	17,712.83	41,039.62	50,650.5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7,712.83	41,039.62	50,650.54
合 计	17,712.83	41,039.62	50,650.54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002.20	-13,331.18	94,698.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8,323.30	3,269,013.58	6,545,43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	-	-	-

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700.02	141,043.36	133,399.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5,134,025.52	3,396,725.76	6,773,536.86
所得税影响额	-142,721.07	-145,879.97	-200,71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4,991,304.45	3,250,845.79	6,572,818.15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3年度战略新兴产业技术创新综合试点（物流、环保）企业研究院补助资金	555,555.56	-	-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3 年第三批重大科技专项补助经费	1,500,000.00	-	-
物流技术公共服务平台补助资金	858,400.00	-	-
湖州市财政局财政性专项资金	-	-	2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招商局财政政府补助资金	-	-	20,120.00
徐汇区科技小巨人工程补助资金	400,000.00	-	-
徐汇区财政局项目补贴款-科委专项加速企业创新补助资金	200,000.00	-	-
国外引智项目补助资金	-	30,000.00	10,000.00
第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补助资金	150,000.00	-	-
国家级创新基金科技三项经费	50,000.00	-	-
两化融合企业奖励	200,000.00	-	-
科技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490,000.00	-	-
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资金	-	-	30,000.00
湖州市吴兴财政局财政性专项资金:人才专项资金 XM12-5	200,000.00	-	-
涉外发展服务奖励	-	100,000.00	41,001.00
吴兴区财政局“科技三项经费”补助资金	-	-	150,000.00
吴兴区慈善总会拨款	10,000.00	-	-
XM10-04 科技部国际协作（智能物流机器人联合研发）补助资金	-	540,000.00	1,940,000.00
XM11-3 国家财政部（智能激光引导搬运车系统）补助资金	-	50,000.00	-
XM10-2（物流装备集成化设计平台的开发和应用）补助资金	-	100,000.00	-
XM09-3（智能型塔式小物品高速分拣机）		450,000.00	-
湖州市财政局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	-	100,000.00
中小企业开拓补助资金	1,600.00	6,725.00	-
浙江省科技厅 2011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补助资金	-	-	700,000.00
湖州市财政局“地方特色产业资金”	-	-	900,000.00
智能激光引导搬运车系统补助资金	-	-	600,000.0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	90,876.00	20,600.00
对外发展奖励资金	-	-	101,561.00
湖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社保补助资金	-	344,700.00	-

项 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浙江省信息化平台补助资金	-	-	900,000.00
中央科技创新基金	-	-	240,000.00
外商投资企业财政补贴	-	54,002.00	72,185.00
财政贴息补助资金	-	-	467,900.00
上海市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	244,909.00	-
专利补助资金	-	-	320.00
2011 年度国际开拓补助资金	-	115,900.00	-
外经贸补助资金	42,415.00	108,685.00	12,936.00
浙江省工业转业补助资金	-	200,000.00	-
科技补助资金	-	500,000.00	3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	40,232.43	49,730.91
产学研研究专项补助资金	-	50,000.00	-
房产税返还	77,637.62	70,269.03	42,161.42
增值税退税收入	-	-	96,923.10
土地使用税返还	172,715.12	172,715.12	-
递延收益摊销	147,899.14	177,478.97	177,478.97
合 计	5,056,222.44	3,446,492.55	6,722,917.40

公司获取各种政府补助的能力受两方面因素影响，一是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对产业扶持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二是公司能否通过技术创新获取政府优惠政策的能力。从报告期数据来看，公司获取的这些政府补助较为稳定，未来获得政府补助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具有突出的技术优势，在物流装备行业快速发展的市场环境下，公司业务发展较快，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持续增长，公司的净利润也逐步增长。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净利润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4、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5%、7%计缴。[注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5%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16.5%、25%计缴。[注2]

注1：本公司及德马铃木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上海德马、上海德欧按应缴流转税额的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上海力固按应缴流转税额的1%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注2：本公司、德马铃木及上海德马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香港德马、东秀科技注册地为中国香港，企业所得税率为16.5%，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均为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财税[2000]25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及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欧物流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湖州市吴兴区国家税务局的“吴国税减备告字（高）[2012]第(014)号”《备案告知书》及“吴国税减备告字（高）[2013]第(002)号”《备案告知书》，公司2011-2013年度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德马铃木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湖州市吴兴区国家税务局的“吴国税减备告字（高）[2012]第(004)号”《备案告知书》及“吴国税减备告字（高）[2013]第(001)号”《备案告知书》，德马铃木2011—2013年度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海德马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的“沪国税徐所（2010）7号”《备案告知书》及“沪国税徐所（2013）23号”《备案告知书》，上海德马2011—2013年度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	46,305.71	37,886.83	98,369.47
其中：人民币	46,305.71	37,886.83	98,369.47
银行存款	8,316,491.11	22,132,860.15	17,633,538.95
其中：人民币	8,250,069.71	21,883,154.21	17,566,441.88
其中：港币	-	-	12,519.18
其中：美元	47,535.70	249,705.94	54,577.89
其中：欧元	18,885.70	-	-
其他货币资金	4,328,232.47	2,228,244.52	2,881,283.96
其中：人民币	4,328,232.47	2,228,244.52	2,881,283.96
合计	12,691,029.29	24,398,991.50	20,613,192.3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48,900.00	1,167,696.00	7,932,985.94
合计	1,548,900.00	1,167,696.00	7,932,985.94

截至2013年10月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为154.89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规模较大，2013年1-10月营业收入为2.19亿元，客户以票据付款较多。2013年10月31日前五大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票据号码	客户名称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经济合同内容及金额
1	21491758	上海冈村家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3/7/24	2014/1/24	公司销售华为立体仓库出入库输送机和箱式输送系统设备，合同金额为2105万元
2	21491757	上海冈村家具	500,000.00	2013/7/24	2014/1/24	同上

		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3	20629151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3/8/28	2014/2/28	公司销售移动型刀具柜、刀具座、塑料托盘等，合同总额为 32.58 万元
4	25775696	陕汽新疆汽车有限公司	127,900.00	2013/8/19	2014/2/19	公司销售仓储笼、塑料周转箱、零件盒等，合同金额 14.22 万元
5	21376420	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3/9/13	2014/3/13	公司销售行星轮网筐、大网筐、周转台车等，合同金额为 105.11 万元

2013年10月31日，公司背书转让未到期的票据余额为552.15万元。

（2）前五大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1-21	921,450.00	否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13-07-23	2014-01-23	921,450.00	否
福建省建华工贸有限公司	2013-07-05	2014-01-05	500,000.00	否
淄博顺联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2013-05-23	2013-11-23	500,000.00	否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29	2013-11-29	500,000.00	否
合计	-	-	3,342,900.00	-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6,100,484.65	100.00%	4,799,896.53	7.26%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小计	66,100,484.65	100.00%	4,799,896.53	7.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66,100,484.65	100.00%	4,799,896.53	7.2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061,995.33	100.00%	4,339,709.96	8.50%
组合小计	51,061,995.33	100.00%	4,339,709.96	8.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1,061,995.33	100.00%	4,339,709.96	8.5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80,533.38	100.00%	3,425,406.12	6.77%
组合小计	50,580,533.38	100.00%	3,425,406.12	6.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0,580,533.38	100.00%	3,425,406.12	6.77%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935,652.51	90.67%	2,996,782.63
1 至 2 年	2,575,690.24	3.90%	257,569.02
2 至 3 年	1,245,130.35	1.88%	373,539.10
3 至 4 年	2,344,011.55	3.55%	1,172,005.78
合计	66,100,484.65	100.00%	4,799,896.53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

	金额	比例	准备
1 年以内	41,546,752.99	81.37%	2,077,337.65
1 至 2 年	5,575,313.35	10.92%	557,531.34
2 至 3 年	1,325,617.64	2.60%	397,685.29
3 至 4 年	2,614,311.35	5.11%	1,307,155.68
合计	51,061,995.33	100.00%	4,339,709.96
2011.12.31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936,345.52	88.84%	2,246,817.27
1 至 2 年	2,573,337.58	5.09%	257,333.76
2 至 3 年	3,070,850.28	6.07%	921,255.09
3 至 4 年	-	-	-
合计	50,580,533.38	100.00%	3,425,406.12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业务增长期，营业收入呈整体递增趋势，公司应收账款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逐年递增。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时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3.10.31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	非关联方	7,032,500.00	1 年以内	10.64%
	Vander lande Industries	非关联方	5,987,343.57	1 年以内	9.06%
	西门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4,515.51	1 年以内	3.55%
	广东新阳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6,600.00	1 年以内	2.70%
	山东兰剑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488.22	1 年以内	2.50%
	合计	-	18,801,447.30	-	28.45%
2012.12.31	Vander lande Industries	非关联方	5,630,550.94	1 年以内	11.03%
	山东兰剑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4,591.37	1 年以内	9.7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520.00	1 年以内	1.22%
			1,510,528.00	1-2 年	2.96%

	上海冈村家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8,169.98	1年以内	4.05%
	苏州工业园区昊特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7,820.00	1年以内	2.38%
	合计	-	16,005,180.29	-	31.34%
2011.12.1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车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5,215,490.00	1年以内	10.31%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4,203.42	1年以内	8.27%
	山东兰剑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0,089.37	1年以内	7.85%
	北京世纪卓越亚马逊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8,346.00	1年以内	7.45%
	南京莱亚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1,502.42	1年以内	3.09%
	合计	-	18,699,631.21	-	36.97%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18,801,447.30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28.45%，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11,808.11	100.00%	667,599.71	6.06%
组合小计	11,011,808.11	100.00%	667,599.71	6.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1,011,808.11	100.00%	667,599.71	6.06%
种 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94,256.95	100.00%	474,864.22	7.09%
组合小计	6,694,256.95	100.00%	474,864.22	7.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6,694,256.95	100.00%	474,864.22	7.09%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5,217.95	100.00%	1,283,222.46	18.77%
应收出口退税	-	-	-	-
组合小计	6,835,217.95	100.00%	1,283,222.46	18.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6,835,217.95	100.00%	1,283,222.46	18.77%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3.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539,194.58	95.71%	526,959.74
1 至 2 年	221,468.23	2.01%	22,146.82
2 至 3 年	35,397.52	0.32%	10,619.26
3 至 4 年	215,747.78	1.96%	107,873.89
合计	11,011,808.11	100.00%	667,599.71
账 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16,764.20	89.88%	300,838.22
1 至 2 年	362,647.26	5.42%	36,264.73
2 至 3 年	98,307.37	1.47%	29,492.21
3 至 4 年	216,538.12	3.23%	108,269.06

合 计	6,694,256.95	100.00%	474,864.22
账 龄	2011.21.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14,607.05	23.62%	80,730.35
1 至 2 年	1,818,455.78	26.60%	181,845.58
2 至 3 年	3,402,155.12	49.78%	1,020,646.53
3 至 4 年	-	-	-
合 计	6,835,217.95	100.00%	1,283,222.46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时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余额的比例	内容
2013.10.31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00,105.00	1 年以内	19.98%	提供借款
	京东商城广州亚洲一号项目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7.26%	投标保证金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5,250.00	1 年以内	6.86%	融资租赁租金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5.45%	投标保证金
	湖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4.54%	担保费
	合 计	-	4,855,355.00	-	44.09%	-
2012.12.31	俞建亭	非关联方	650,000.00	1 年以内	12.72%	项目备用金
	湖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9.78%	担保费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5,250.00	1 年以内	9.30%	融资租赁

							租金
	王健	非关联方	286,578.00	1年以内	5.61%	项目备用金	
	杨琴芳	非关联方	260,000.00	1年以内	5.09%	项目备用金	
	合计	-	2,171,828.00	-	42.50%	-	
2011.12.1 1	湖州市埭溪镇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	1-2年	10.97%	多付的土地款	
	湖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7.32%	担保费	
	陈能	非关联方	310,100.00	1-2年	4.54%	项目备用金	
	王健	非关联方	220,100.00	1-2年	3.22%	项目备用金	
	徐明	非关联方	96,000.00	1-2年	1.40%	项目备用金	
	合计	-	1,876,200.00	-	27.45%	-	

截至2013年10月末，公司对澳洲德马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系澳洲德马因经营需要向公司借款；公司对京东商城广州亚洲一号项目投标保证金、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投标项目保证金；公司对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融资租赁机械设备向其支付的保证金；公司对湖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其支付的保证金。

（3）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850.00	4,455.00	10,850.00	4,455.00	10,850.00	4,455.00
合计	10,850.00	4,455.00	10,850.00	4,455.00	10,850.00	4,455.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湖州力固上述欠款已经归还。

5、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66,339.73	84.73%	4,678,513.77	65.64%	4,062,903.94	65.53%
1至2年	218,015.44	1.76%	425,021.19	5.96%	418,386.86	6.75%
2至3年	346,342.28	2.80%	369,275.63	5.18%	1,718,487.86	27.72%
3年以上	1,322,867.84	10.71%	1,655,313.82	23.22%	-	-
合计	12,353,565.29	100.00%	7,128,124.41	100.00%	6,199,778.66	100.00%

(2)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3.10.31	1	CSI industries B.V	非关联方	3,228,516.71	1年以内	26.13%
	2	深圳保德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8,780.50	1年以内	7.11%
	3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4,165.87	1年以内	5.30%
	4	杭州万盛精拔拉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7,574.33	1年以内	3.78%
	5	苏州阿波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600.00	1年以内	3.12%
		合计	-	5,614,637.41	-	45.45%
2012.12.31	1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2,058.93	1年以内	11.11%
	2	江苏鼎阳机电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300.00	1年以内	8.03%
	3	太原易能达物流仓储	非关联方	550,800.00	3年以上	7.73%

		设备有限公司				
	4	台州市凯华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418.70	1 年以内	4.44%
	5	北京中集车辆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890.00	1 年以内	3.39%
		合 计	-	2,473,467.63	-	34.70%
	1	太原易能达物流仓储设备有限公司(X)	非关联方	550,800.00	2-3 年	8.88%
	2	Kyowa Manufacturing Co., Ltd	非关联方	356,848.68	1 年以内	5.76%
2011.12.31	3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805.46	1 年以内	5.63%
	4	PRO-HAWK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333,656.59	1 年以内	5.38%
	5	南京敏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	1 年以内	3.87%
		合 计	-	1,830,110.73	-	29.52%

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为 5,614,637.41 元，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 45.45%，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其明细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3.10.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62,734.53	-	18,462,734.53
库存商品	10,485,616.31	735,920.93	9,749,695.38
在产品	53,160,478.86	-	53,160,478.86
合计	82,108,829.70	735,920.93	81,372,908.77
存货类别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02,214.98	-	10,602,214.98
库存商品	5,056,839.42	735,920.93	4,320,918.49
在产品	41,249,706.07	-	41,249,706.07

合计	56,908,760.47	735,920.93	56,172,839.54
存货类别		201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06,391.66	-	13,806,391.66
库存商品	8,565,860.12	735,920.93	7,829,939.19
在产品	27,535,497.52	-	27,535,497.52
合计	49,907,749.30	735,920.93	49,171,828.37

(2)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存货跌价准备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库存商品	735,920.93	735,920.93	735,920.93
合计	735,920.93	735,920.93	735,920.93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0月31日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	1,034,052.89	17,712.83	-	1,051,765.72
合计	-	500,000.00	1,034,052.89	17,712.83	-	1,051,765.72

接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	993,013.27	41,039.62	-	1,034,052.89
合计	-	500,000.00	993,013.27	41,039.62	-	1,034,052.89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残值率及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通用设备	3-10	5.00%	9.50%-31.67%
专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5-10	5.00%	9.50%-19.00%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74,892,491.56	56,538,445.97	57,850,217.45
房屋及建筑物	41,945,048.20	31,028,494.30	30,987,649.30
专用设备	24,401,464.11	18,075,426.62	19,442,473.24
通用设备	4,011,492.77	3,089,776.18	3,105,379.98
运输工具	4,534,486.48	4,344,748.87	4,314,714.9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457,439.37	23,041,777.55	21,930,460.19
房屋及建筑物	13,080,410.21	11,599,622.37	10,134,554.53
专用设备	8,057,838.63	6,639,642.77	6,972,205.98
通用设备	2,567,083.63	2,356,926.30	2,148,317.40
运输工具	2,752,106.90	2,445,586.11	2,675,382.2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435,052.19	33,496,668.42	35,919,757.26
房屋及建筑物	28,864,637.99	19,428,871.93	20,853,094.77
专用设备	16,343,625.48	11,435,783.85	12,470,267.26
通用设备	1,444,409.14	732,849.88	957,062.58
运输工具	1,782,379.58	1,899,162.76	1,639,332.65
四、账面价值合计	48,435,052.19	33,496,668.42	35,919,757.2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8,864,637.99	19,428,871.93	20,853,094.77
专用设备	16,343,625.48	11,435,783.85	12,470,267.26
通用设备	1,444,409.14	732,849.88	957,062.58
运输工具	1,782,379.58	1,899,162.76	1,639,332.65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截至2013年10月31日, 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报告期, 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10.31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工程	-	-	-
设备安装工程	-	-	-
车间工程	240,080.87	-	240,080.87
合计	240,080.87	-	240,080.87
项目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工程	6,249,645.94	-	6,249,645.94
设备安装工程	38,019.35	-	38,019.35
车间工程	-	-	-
合计	6,287,665.29	-	6,287,665.29
项目	201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工程	2,339,770.47	-	2,339,770.47
设备安装工程	-	-	-
车间工程	-	-	-
合计	2,339,770.47	-	2,339,770.47

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436,685.13	17,982,678.27	11,254,778.27
土地使用权	17,318,276.55	17,318,276.55	10,628,376.55
软件使用权	1,118,408.58	664,401.72	626,401.7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823,585.59	2,464,256.02	2,054,414.04
土地使用权	2,443,473.76	2,154,087.51	1,806,824.01
软件使用权	380,111.83	310,168.51	247,590.0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	-	-
土地使用权	-	-	-
软件使用权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613,099.54	15,518,422.25	9,200,364.23
土地使用权	14,874,802.79	15,164,189.04	8,821,552.54
软件使用权	738,296.75	354,233.21	378,811.69

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无形资产用于担保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担保作价	担保借款金额(元)	借款最后到期日
德马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房屋	2190 万元	30,900,000.00	2014-10-8
		土地使用权	3886 万元		

11、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0月31日	期末减值准备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2,250,050.02	-	-	2,250,050.02	-
合计	2,250,050.02	-	-	2,250,050.02	-

接上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期末减值准备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2,250,050.02	-	-	2,250,050.02	-
合计	2,250,050.02	-	-	2,250,050.02	-

(2) 计算过程说明

单位：元

被收购公司名称	购买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收购股权比例(%)	支付收购款	商誉金额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2,749,949.98	100.00%	5,000,000.00	2,250,050.02

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未发现商誉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 年 10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4,814,574.18	652,922.06	-	-	5,467,496.24
存货跌价准备	735,920.93	-	-	-	735,920.93
合 计	5,550,495.11	652,922.06	-	-	6,203,417.17

接上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4,708,628.58	105,945.60	-	-	4,814,574.18
存货跌价准备	735,920.93	-	-	-	735,920.93
合 计	5,444,549.51	105,945.60	-	-	5,550,495.11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异常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②最近两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款项	账面余额	66,100,484.65	51,061,995.33	50,580,533.38
	坏账准备	4,799,896.53	4,339,709.96	3,425,406.12

B、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11,011,808.11	6,694,256.95	6,835,217.95
	坏账准备	667,599.71	474,864.22	1,283,222.46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存货跌价准备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库存商品	735,920.93	735,920.93	735,920.93
合计	735,920.93	735,920.93	735,920.93

（三）公司最近两年主要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余额明细

公司两年一期的短期借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质押借款	8,000,000.00	9,0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46,100,000.00	46,500,000.00	37,500,000.00
保证借款	24,000,000.00	25,000,000.00	16,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
合计	81,100,000.00	83,500,000.00	73,500,000.00

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关联方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情况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所述。

（3）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其他单位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单位名称	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金额	最后到期日	备注
浙江科信工程材料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8,000,000.00	2014-01-28	-

有限公司	司湖州吴兴支行			
	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	2014-06-04	-
湖州市中小企业担保中心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5000,000.00	2014-06-12	[注 1]
浙江晶日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8,000,000.00	2014-08-05	[注 2]
小计	-	22,000,000.00	-	-

注 1：该借款同时由德马铃木公司以保证金 50 万元提供担保。

注 2：该借款同时由关联方卓序及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 类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531,700.00	2,090,000.00	4,880,000.00
合 计	8,531,700.00	2,090,000.00	4,880,000.00

2013年10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金额为853.17万元，主要原因系主要为公司为了缓解资金压力，开具期末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2013年10月31日前五大应付票据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票据号码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经济合同内容及金额
1	23016 454	SEW-传动设备(苏州)	1,334,250.00	2013/8/29	2014/2/28	公司采购减速机等，合同金额为196.19万元
2	23015 506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994,450.00	2013/7/8	2014/1/8	公司采购减速机等，合同金额为248.11万元
3	23015 509	湖州吴兴文雄机械配件厂	500,000.00	2013/7/8	2014/1/8	公司采购驱动轴、车制包胶辊、杯脚、传动小轴等，合同金额为110万元
4	23220 717	上海恒扬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70,000.00	2013/10/21	2014/4/21	公司采购双联智能柜体等，合同金额为37.02万元
5	23015 508	湖州奔野汽车配件厂	300,000.00	2013/7/8	2014/1/8	公司采购机架等，合同金额为100万元

						元
--	--	--	--	--	--	---

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66,413,219.68	40,942,102.45	45,931,448.61
1至2年	1,119,663.10	3,630,417.87	3,755,508.46
2至3年	1,370,066.82	1,906,583.58	3,689,104.03
3年以上	846,171.77	2,014,265.84	-
合计	69,749,121.37	48,493,369.74	53,353,644.38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货款，账龄多为1年以内。公司2013年10月31日的应付账款较2012年末增加43.83%，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额增加，应付账款随之增加。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3.10.31	1	浙江大东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0,000.00	1年以内	3.50%
	2	湖州吴兴文雄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1,958,257.64	1年以内	2.81%
	3	湖州思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0,159.49	1年以内	2.25%
	4	上海英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9,020.75	1年以内	1.70%
				105,000.00	1-2年	0.15%
				95,847.50	2-3年	0.14%
	5	湖州奔野汽车配件厂	非关联方	1,382,457.49	1年以内	1.98%
合计			-	8,740,742.87	-	12.53%
2012.12.31	1	上海英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8,309.58	1年以内	2.64%
				105,000.00	1-2年	0.22%
				95,847.50	2-3年	0.20%

	2	无锡付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9,767.18	1年以内	2.47%
	3	福尔波西格林传送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3,631.08	1年以内	2.46%
	4	常熟市平方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1,418.88	1年以内	2.40%
	5	上海软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8,172.00	1年以内	2.24%
	合计		-	4,738,836.64	-	9.77%
2011.12.31	1	上海英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7,260.50	1年以内	8.24%
				134,247.50	1-2年	0.25%
	2	苏州通达物流机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4,442.77	1年以内	7.13%
	3	上海软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7,672.00	1年以内	5.81%
	4	上海泰晟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7,677.34	1年以内	2.96%
	5	上海东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3,047.02	1年以内	1.84%
合计		-		13,994,347.13	-	26.23%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为8,740,742.87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12.53%，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9,802,111.32	9,361,972.73	9,054,225.63
1至2年	1,601,394.08	5,878,115.99	170,334.07
2至3年	15,619.00	32,399.86	564,882.62
3年以上	314,022.34	563,862.82	-
合计	11,733,146.74	15,836,351.40	9,789,442.32

(2) 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账龄	占其他
----	----	------	------	----	----	-----

			关系			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3.10.31	1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	4,986,327.79	1 年以内	42.50%
	2	湖州市埭溪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2,789,900.00	1 年以内	23.78%
	3	质保费	非关联方	646,847.44	1 年以内	5.51%
	4	上海坐井	非关联方	768,462.00	1 年以内	6.55%
	5	马贤祥	员工	322,809.94	1-2 年	3.42%
		合 计	-	9,592,947.17	-	81.76%
2012.12.31	1	湖州市埭溪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2,900,000.00	1 年以内	18.31%
	2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983.98	3-4 年	1.85%
				503,373.81	1-2 年	3.18%
	3	朱威延	员工	260,000.00	1-2 年	1.64%
				560,000.00	1 年以内	3.54%
	4	诸越青	员工	660,000.00	1 年以内	4.17%
2011.12.31	5	陈鑫浦	员工	600,000.00	1 年以内	3.79%
		合 计	-	5,776,357.79	-	36.48%
	1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92,983.98	2-3 年	2.99%
				503,373.81	1 年以内	5.14%
	2	姜德智	员工	500,000.00	1 年以内	5.11%
	3	郭爱华	员工	450,000.00	1 年以内	4.60%
	4	周炳华	员工	400,000.00	1 年以内	4.09%
	5	俞建亭	员工	350,000.00	1 年以内	3.58%
		合 计	-	2,496,357.79	-	25.50%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为9,592,947.17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81.76%。

(3)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年 10 月 31 日
德马投资	4,986,327.79
合 计	4,986,327.79

5、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32,524,525.40	22,615,724.82	30,499,315.76
1 至 2 年	748,621.08	2,566,568.43	1,066,875.14
2 至 3 年	372,230.15	824,137.06	750,069.10
3 年以上	631,779.05	708,067.10	-
合 计	34,277,155.68	26,714,497.41	32,316,260.00

(2)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3.10.31	1	北京纽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4,999.97	1 年以内	16.32%
	2	中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22,400.00	1 年以内	11.44%
	3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5,356.60	1 年以内	8.56%
	4	北京伍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1,198.80	1 年以内	6.83%
	5	佛山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9,120.00	1 年以内	5.80%
		合 计	-	16,783,075.37	-	48.96%
2012.12.31	1	西门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4,526.50	1 年以内	16.23%
	2	卡特彼勒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4,000.00	1 年以内	9.52%
	3	纽海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7,999.97	1 年以内	9.39%
	4	河北白沙烟草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73,050.06	1-2 年	6.26%
				191,950.01	1 年以内	0.72%
	5	南通顺丰速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1,069.00	1 年以内	6.63%
		合 计	-	13,022,595.54	-	48.75%
2011.12.31	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0,400.00	1 年以内	18.47%

	2	上海冈村家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7,200.02	1年以内	13.95%
	3	顺丰速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6,213.10	1年以内	12.30%
	4	荣丰(集团)食品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8,400.00	1年以内	8.07%
	5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5,370.00	1年以内	5.49%
	合计		-	18,837,583.12	-	58.29%

截至2013年10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为16,783,075.37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48.96%。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987,215.77	-2,753,273.32	-3,091,574.24
营业税		2,266.65	17,558.00
企业所得税	1,413,404.41	52,184.39	355,398.5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2,989.78	135,436.55	99,924.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170.32	15,363.94	231,497.62
水利建设基金(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4,805.77	2,194.87	8,292.31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44,262.37	11,113.11	220,471.16
合计	-993,583.12	-2,534,713.81	-2,158,431.72

公司无超过法定纳税期限的应交税款。

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0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78,519.85	26,249,644.56	26,716,515.27	2,711,649.14
二、职工福利费	-	2,694,291.55	2,694,291.55	-
三、社会保险费	-	5,533,970.89	5,533,970.89	-
四、住房公积金	-	905,187.67	905,187.67	-

五、工会经费	-	71,889.19	71,889.19	-
六、职工教育经费	-	45,765.29	45,765.29	-
合 计	3,178,519.85	35,500,749.15	35,967,619.86	2,711,649.14

接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33,542.90	29,010,595.48	28,265,618.53	3,178,519.85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4,669,397.28	4,669,397.28	-
四、住房公积金	-	181,561.00	181,561.00	-
五、工会经费	-	77,369.04	77,369.04	-
六、职工教育经费	-	245,882.70	245,882.70	-
合 计	2,433,542.90	34,184,805.50	33,439,828.55	3,178,519.85

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987,215.77	-2,753,273.32	-3,091,574.24
营业税	-	2,266.65	17,558.00
企业所得税	1,413,404.41	52,184.39	355,398.5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2,989.78	135,436.55	99,924.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170.32	15,363.94	231,497.62
水利建设基金(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4,805.77	2,194.87	8,292.31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44,262.37	11,113.11	220,471.16
合 计	-993,583.12	-2,534,713.81	-2,158,431.72

9、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70,710.07	125,781.07	-
递延收益(土地出让金)	7,039,999.23	7,187,898.37	7,365,377.34

减免)			
2013 年度战略新兴产业技术创新综合试点（物流、环保）企业研究院补助资金	9,444,444.44	-	-
合 计	16,955,153.74	7,313,679.44	7,365,377.34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实收资本	9,175,500.97	9,175,409.65	9,175,409.65
资本公积	4,925,963.07	4,925,963.07	4,925,963.07
盈余公积	4,953,108.83	4,953,108.83	4,953,108.83
未分配利润	179,505.87	-7,084,037.36	-13,535,34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4,078.74	11,970,444.19	5,519,131.64

报告期内股东及股本变化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德马投资	持股 79.85%股东，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卓序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通过控制德马投资、创德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89.85%的股权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湖州力固	本公司之股东，持股比例为 10.15%
创德投资	本公司之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0%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45%
穆晓英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郭爱华	本公司之董事
蔡永珍	本公司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天文	本公司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宋伟	本公司之董事
殷家振	本公司之监事
蔡国良	本公司之监事
郭哲	本公司之监事
宋艳云	本公司之监事
蒋成云	本公司之监事
陈学强	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3、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70 万美元	100.00%	-	100.00%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1500 万人民币	100.00%	-	100.00%
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00 万人民币	100.00%	-	100.00%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60 万人民币	100.00%	-	100.00%
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 万港币	100.00%	-	100.00%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 万港币	-	100.00%	100.00%
Damon Australia Pty.Ltd. (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2 澳元	-	100.00%	100.00%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美国湖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1]	曾经为本公司之股东
北京帝欧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宋伟参股并担任副董事长
上海弘瑞财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 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并担任董事
杭州财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 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控制的公司

注 1: 2013 年 10 月, 美国湖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22.18% 的股权转让给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自 2013 年 10 月起, 美国湖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再具有关联关系。

注 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卓序持有上海弘瑞财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492%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 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 在网络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会展服务,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德马科技不存在业务往来。

注 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穆晓英持有杭州财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6.00% 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 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公关活动策划, 企业形象设计, 品牌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会展策划, 国内广告设计,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除演出及演出中介), 文化创意设计, 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与德马科技不存在业务往来。

此外, 2013 年 12 月 12 日之前, Damon Australia Pty.Ltd. (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为实际控制人 100% 持股的公司, 为本公司之关联方。为避免同业竞争, 2013 年 12 月 12 日, 德马铃木向卓序收购其持有的澳洲德马 100% 股权, 收购完成后, 澳洲德马变更为德马铃木全资子公司, 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物流设备及相关产品	协议价	5,314.92	0.00%	-	-	-	-
Damon	物流设	协议价	94,975.93	0.06%	143,079.30	0.07%	252,459.95	0.15%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备及相 关产品							
合计	-	-	100,290.85	0.06%	143,079.30	0.07%	252,459.95	0.1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及 决策程 序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物流设备及相 关产品	协议价	1,489,171.36	0.69%	761,069.54	0.34%	1,360,966.59	0.60%
合计	-	-	1,489,171.36	0.69%	761,069.54	0.34%	1,360,966.59	0.60%

(3) 关联方经营性往来款项

单位: 元

2013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989,802.95	49,490.15
应付账款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638,652.62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576,446.35	28,822.32
应付账款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98,863.88	-
应付账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157,200.00	-

	司)		
预收账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81,624.61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575,021.68	28,751.08
应付账款	上海棒棒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93,929.30	-
应付账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157,2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和销售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小，以市场定价为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3年12月，子公司德马铃木向实际控制人卓序收购了澳洲德马100%股权，澳洲德马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后，不存在公司与澳洲德马的关联交易。

2013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德马铃木与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卓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马铃木以2 澳元的价格受让卓序持有的Damon Australia Pty 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100%股权，Damon Australia Pty 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办理了登记注册手续，上述股权转让款2澳元已经完成支付。德马铃木公司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起，取得该公司的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合并日确定为2013年12月31日。

合并日澳洲德马公司的财务状况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合并报表总额(元)	占比(%)
201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5,260,601.96	271,338,261.75	1.94
2013年12月31日负责总额	7,342,210.09	250,182,463.90	2.93
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81,608.13	21,155,797.85	--
2013年度收入金额	6,493,990.26	319,189,265.36	2.03
2013年度净利润	-2,353,237.17	8,873,775.12	--
2013年度经营性现金流	722,346.09	3,381,978.40	21.36

2014年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规则》，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2、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关联方为本公司取得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借款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借款金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备注
卓序、穆晓英	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60,000,000.00	30,900,000.00	2014-10-8	[注 1]
卓序、穆晓英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0	15,200,000.00	2014-09-24	[注 2]
卓序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15,000,000.00	8,000,000.00	2014-08-05	[注 3]
合计	-	-	95,000,000.00	54,100,000.00	-	-

注 1：该笔借款由卓序、穆晓英提供担保且并由本公司以评估价值为 2190 万元的房产（房产证号分别为：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78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79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0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1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2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3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4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5 号、湖房权证湖州市字第 130006686 号）和评估价值为 3886 万元的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湖国用（2011）第 018767 号）提供抵押担保。

注 2：该笔借款由卓序、穆晓英提供担保且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以评估价值为 3800 万元的房产（房产证号为：沪房地产徐字（2006）第 020207 号）提供抵押担保。

注 3：该笔借款由卓序提供担保且并由本公司及浙江晶日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均为 800 万元。

（2）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3) 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款项如下：

单位：元

2013年10月31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2,200,105.00	110,005.25
其他应收款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850.00	4,455.00
其他应收款	宋伟	231,396.09	11,569.80
其他应收款	陈学强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于天文	290,000.00	14,5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4,986,327.79	-
2012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1,582,370.00	79,118.50
其他应收款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850.00	4,455.00
其他应收款	宋伟	136,404.00	6,820.20
其他应付款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796,357.79	-
其他应付款	陈学强	270,000.00	-
2011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850.00	2,285.00
其他应收款	宋伟	79,858.57	3,992.93
其他应付款	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796,357.79	-
其他应付款	卓序	1,047,950.00	-

报告期内，公司对澳洲德马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澳洲德马因经营需要向公司借款。2013年12月，子公司德马铃木向实际控制人卓序收购澳洲德马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澳洲德马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报告期

内，公司对湖州力固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原因系公司代为支付年检等费用，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该欠款已经归还。报告期内，公司对宋伟、陈学强、于天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管理人员领取的备用金，用于开拓业务相关支出。公司对德马机械、卓序、陈学强等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缺少资金而进行的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向卓序、陈学强的借款约定按年利率8%支付利息，公司向德马机械的借款未约定利息。

公司向关联方的借入的款项在现金流量表中主要体现在“收到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公司向关联方出借的款项在现金流量表中主要体现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在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通过规范财务管理，已形成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的监管机制，并已在制度上和日常经营中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2014年3月，公司5%以上股东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实际控制人卓序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如相关方违反该等承诺给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赔偿相关损失。

（4）与关联方的房屋租赁交易

报告期内，上海德马将其持有的产证编号为“沪房地徐字（2006）第020207号”房屋部分租赁给北京帝欧咨询有限公司，2011年1月至2013年2月，租赁面积为216平方米，月租金为15,111.00元，2013年3月至10月，租赁面积为290平方米，月租金为20,288.00元。上述租赁价格依据市场租赁价格协商定价。

根据公司于2011年7月22日与常州恩林家具有限公司（非关联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2011年将同一地点的另一个间面积为290平米的房屋租赁给常州恩林家具有限公司，月租金为22,934.00元，折算为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

为2.6元。而公司2011年租赁给帝欧咨询的价格为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2.3元。经上述对比，公司对北京帝欧咨询有限公司的租赁价格与对其他非关联方的租赁价格差异不大，具有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和关联往来金额较小，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四)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七十三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并由会议主持人向大会宣布；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监事有权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关联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认为其不是关联股东不需履行回避程序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并由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予以确定，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被确定为关联股东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有上述情形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人员应在会议记录中详细记录上述情形。

第一百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权限由公司制定的授权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

保制度等具体制度规定。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以该届董事会任期为限，董事会经换届后，股东大会应就新一届董事会的授权范围重新作出决议。股东大会未对授权范围重新作出决议前，原有的授权继续有效。

2、《关联交易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并由会议主持人向大会宣布；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监事有权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关联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认为其不是关联股东不需履行回避程序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并由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予以确定，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被确定为关联股东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有上述情形的，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人员应在会议记录中详细记录上述情形。

第十六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没有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虽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4年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规则》，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

1、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所述。

2、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为其他单位取得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担保单位	保证人	债权人金融机构	最高额保证余额	保证期限	2013年10月31日借款月
浙江科信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15,000,000.00	2011/07/04—2014/07/03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5,750,000.00	2012/11/14—2013/11/14	5,000,000.00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3/06—2014/03/05	10,000,000.00
浙江龙驰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5,500,000.00	2013/05/09—2014/05/08	5,500,000.00
浙江晶日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0,000,000.00	2013/06/28—2014/07/31	10,000,000.00
小计	-	-	46,250,000.00	-	30,500,000.00

3、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其他重要事项

1、售后租回

2012年9月20日，公司与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公司）签订了L12A1243001号融资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账面净值为4,610,996.30元的设备（包括折弯机【含标准磨具2套（4号模）】，型号RG-1003(M20)二台；数控冲床【含编程软件AP-100（Enter.7）和标准模具】，型号AC-2510NT（58）一台；数控CQ2激光切割机床，型号Byjin3015/300W一台；型材卷圆机，型号W24X-30一台）以4,752,500.00元出售给恒信公司，同时公司以5,467,060.00元租回上述资产，租赁期为2012年9月27日至2015年9月26日。租金支付方式为：首付租金950,500.00元于合同签订日五个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租金在每月月初支付，承租期满，本公司选择留够租赁物的留够物价格为100元人民币，公司根据最低租赁付款额与设备入账价值的差额确认未确认融资费用714,560.00元，2013年度1-10月公司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271,687.87元。

2013年7月29日，公司与恒信公司签订了L12A1243002号融资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账面净值为2,393,162.33元的设备（包括数控液压冲床【含自动上下料系统】，型号为MTX FLEX6 1250/30-2500一台；电液伺服数控折弯机，型号为PPEB250/40-5一台）以2,800,000.00元出售给恒信公司，同时公司以3,193,400.00元租回上述资产，租赁期为2013年8月29日至2016年8月28日。租金支付方式为：首付租金560,000.00元于合同签订日五个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租金在每月月初支付，承租期满，本公司选择留够租赁物的留够物价格为100元人民币，公司根据最低租赁付款额与设备入账价值的差额确认未确认融资费用393,400.00元，2013年度1-10月公司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47,888.56元。

2、关于起诉客户回收应收账款事项

（1）2013年9月，德马有限向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起诉德马有限的客户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加工费，请求法院判令

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支付加工费541,155.35元，并赔偿德马有限经济损失57,389.50元。2013年11月11日，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出具（2013）湖吴埭商初字第292号《民事调解书》，经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德马有限与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自愿达成协议，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支付德马有限加工款541,155.35元。根据德马科技的说明，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尚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规定履行其付款义务，德马科技已向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2013年9月，本公司向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起诉本公司客户南京朔铭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朔铭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请求法院判令南京朔铭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59,978.00元。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该诉讼正在审理中。

3、截止2013年10月31日止，除上述售后租回事项及起诉客户回收应收账款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12月11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马有限截止2013年10月31日拟改制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德马有限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3）第1283号”资产评估报告，德马有限经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275,784,572.93元，负债总额为193,968,433.39元，净资产为81,816,139.54元。

根据工商登记的有关规定，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工商登记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之委托，按照成本法评估确定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10月31日的市场公允价值。2013年12月11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13）第128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3 年10月31日本公司资产负债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4,239.09	14,673.76	434.67	3.05
非流动资产	7,381.48	12,904.70	5,523.22	74.8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746.86	5,785.31	2,038.45	54.40
固定资产	2,681.73	4,277.31	1,595.58	59.50
无形资产	903.38	2,841.45	1,938.07	21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88	-	-48.88	-100.00
资产总计	21,620.57	27,578.46	5,957.89	27.56
流动负债	17,251.19	17,251.19	-	-
非流动负债	2,145.66	2,145.66	-	-
负债总计	19,396.84	19,396.84	-	-
净资产	2,223.72	8,181.61	5,957.89	267.92

上述资产评估只是公司股改时工商登记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该评估值调账。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形成的净利润，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10%法定公积金；
- (3) 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二）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均投入于公司的滚动发展，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按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份额，以现金、股票或其他法律认可的方式进行分配，但不得损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

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	物流设备制造业	卓序	各类肉食品、水果、水产品贮藏、分级、包装、加工的设备开发与制造；纺织机械、纺织机械配件及自动化物流产品的开发与制造，矿用输送设备的生产。（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虹桥路 461 号 56 幢 7 层	物流设备制造业	卓序	物流系统工程、物流软件系统、物流分拣设备、输送设备、仓储设备的设计、集成、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施工。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系统集成、智能化设备专业领域内的八技服务及新产品的开发、研制、试销（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高科技园区玉秀路39号第 121 号房	物流设备制造业	卓序	工位器具、物流容器（除压力容器）、办公家具工厂和仓库设备及配件的设计、组装、销售，五金制品、板金件、冲压件设计、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虹桥路 461 号 7 楼	物流设备制造业	卓序	仓储、电子电器、五金产品、办公家具、办公用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照明设备、机床设备、搬运机械、包装机械、计算机软件及配件的销售，光机电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香港	实业投资	卓序	销售物流设备、通用设备、轴承及轴承配件、模具及塑料制品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香港德马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香港	实业投资	卓序	一般贸易及股权投资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子公司德马铃木的全资子公司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物流设备制造业	卓序	滚筒零部件、输送分拣设备的生产、销售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注 1]	170 万美元	100.00%	100.00%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15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6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德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 万港币	100.00%	100.00%
东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 2]	1 万港币	-	100.00%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注 3]	2 澳元	-	100.00%

注 1: 本公司直接持有德马铃木公司 51.52% 的股权，并通过 100.00% 控制的东秀科技公司持有 48.48% 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

注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德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注 3: 2013 年 12 月 12 日之前，澳洲德马为实际控制人卓序 100% 持股的公司；德马铃木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收购卓序持有的其 100% 股权之后，澳洲德马成为德马铃木的全资子公司。

（二）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德马铃木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7,018,677.59	75,910,671.31	64,108,808.58
负债总额	79,351,787.13	49,846,315.83	43,538,123.33
所有者权益	17,666,890.46	26,064,355.48	20,570,685.25
损益项目	2013 年 1-10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90,607,128.53	87,481,830.15	75,229,098.40

利润总额	8,949,824.34	6,186,487.34	4,169,459.27
净利润	7,602,534.98	5,493,670.23	3,620,909.97

报告期内，上海德马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4,933,479.35	63,968,207.00	64,412,262.28
负债总额	54,764,782.77	48,956,657.70	57,303,289.22
所有者权益	10,168,696.58	15,011,549.30	7,108,973.06
损益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39,276,456.29	48,715,617.11	53,945,547.29
利润总额	-4,477,715.26	-261,975.60	-2,492,879.54
净利润	-4,842,852.72	-97,423.76	-2,165,722.37

报告期内，上海力固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627,223.32	7,854,804.08	8,880,879.59
负债总额	10,235,144.84	10,234,371.84	10,408,197.83
所有者权益	-3,607,921.52	-2,379,567.76	-1,527,318.24
损益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10,089.08	3,916,258.70
利润总额	-1,228,353.76	-852,249.52	-2,831,463.09
净利润	-1,228,353.76	-852,249.52	-2,831,463.09

报告期内，上海德欧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469,170.46	6,864,463.58	7,596,982.80
负债总额	6,601,486.55	6,069,542.07	5,675,270.70
所有者权益	-132,316.09	794,921.51	1,921,712.10
损益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1,552,798.67	383,031.38	3,541,202.39
利润总额	-927,237.60	-1,126,790.59	-93,449.62
净利润	-927,237.60	-1,126,790.59	-93,449.62

报告期内，德马国际（香港）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455,758.70	4,959,925.98	4,962,802.30
负债总额	8,000,000.00	-	-
所有者权益	5,455,758.70	4,959,925.98	4,962,802.30
损益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8,495,832.72	-2,876.32	-5,610.13
净利润	8,495,832.72	-2,876.32	-5,610.13

报告期内，东秀科技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830,296.21	8,075,096.21	8,075,096.21
负债总额	10,310,132.50	1,034,612.50	1,034,612.50
所有者权益	5,520,163.71	7,040,483.71	7,040,483.71
损益项目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7,755,200.00	-	-
净利润	6,979,680.00	-	-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6.83%	24.90%	21.03%
净资产收益率	46.55%	73.77%	-54.9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56%	36.60%	-14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6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8	-0.60

2011年、2012年、2013年1-10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1.03%、24.90%、26.83%，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公司2012年净资产收益率较2011年有大幅上升，

主要原因系公司2012年扭亏为盈、净利润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较大，2011年亏损的主要原因系：①公司经营规模较大，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较高，公司2011年营业毛利为4,481.47万元，而三项费用为5,075.46万元，导致公司出现亏损。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以及综合毛利率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强，2012年和2013年1-10月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5,683.58万元和5,939.88万元，较2011年增加较多，而公司费用控制在稳定的水平，使公司扭亏为盈，营业利润及净利润稳定增长；②公司2011年资产减值损失较大。2011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346.30万元，主要系2011年由于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和系统业务的迅速发展使应收账款增加较多，坏账准备合计增加272.71万元，同时由于上海力固停止经营，剩余存货使用价值不高，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3.59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提高，公司2012年和2013年1-10月扭亏为盈，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定增长，公司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的波动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10.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0.86	0.79	0.78
速动比率	0.47	0.48	0.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9.71%	99.36%	100.5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处的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行业对资金量需求较大，公司近两年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项目逐渐增多且合同金额增大，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大幅增加，但是公司自有资金较少，主要通过银行短期借款进行融资。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5	4.81	5.43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1	3.21	3.92

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1-10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43、4.81、4.05，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1-10月存货周转率

分别为3.92、3.21、2.31，存货周转率略呈下降趋势。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3年1-10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3,216.74	524,044.17	5,910,536.96
投资活动产品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1,643.27	-5,436,804.58	-5,896,95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1,291.82	9,451,700.89	8,398,19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07,950.16	4,438,838.56	8,385,227.35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2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2011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影响因素系以下几点：（1）公司2012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1年增加26,215,711.08元，同时，2012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2011年增加18,771,305.91元；（2）公司2012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导致2012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11年减少3,211,360.08元；（3）公司2012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2011年增加3,313,441.16元；（4）公司2012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2011年增加8,014,716.71元。

公司2013年1-10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2013年1-10月收到政府补助14,352,767.74元，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出高于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流入，导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这与公司所处的成长周期相吻合。2013年1-10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值较大，主要原因系2013年德马铃木新厂区工程转固定资产以及新购置机器设备使固定资产增加18,987,387.05元，使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较为正常，但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管理层为了保持良好的现金流量，应避免因资金周转不畅影响正常的经营活动，坚持通过扩大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份额，努力实现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优化内部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削减不必要的现金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及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商、快递、零售、烟草、医药、服装等行业，市场需求与这些下游行业的发展和景气状况有较强的联动性。如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可能会对公司产品需求、成本及价格等方面造成较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由于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此外，钢材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钢材市场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为平抑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加强对国内国际钢材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以期能对未来钢材市场价格走势作出准确的判断。虽然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但仍存在钢材价格剧烈波动时可能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在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系统提供及方案解决领域，公司在国内同级别的竞争对手较少，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国际同行业公司及其在我国的合资公司。一些国际知名物流装备企业以直接投资或合资公司的形式进入我国市场，例如：德马泰克（DEMATIC）于1996年进入中国，已先后在上海、北京、深圳设有分支机构，在苏州设有工厂；英特诺（INTERROLL）于2002年正式进入中国市场，并在苏州建立生产基地；TGW物流集团于2010年在中国南京设立代表处，2012年在中国上海设立分公司。国外厂商的进入，使国内物流装备市场

的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目前在承接大项目的能力、资产规模及抗风险能力等方面与国际知名企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如果公司不能在短时间迅速提高经营规模，增强资本实力，扩大市场份额，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三) 行业风险

公司主要为国内大型的物流系统集成商提供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产品及设备，为电商、医药、服装、快递等行业的物流配送中心提供自动化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系统。公司的销售业绩与其下游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近年来，规模较大的电子商务、医药、服装、快递企业均开始自建物流配送中心，使得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和系统的需求大幅上升；然而，若其下游行业受到不可控因素的制约，缩减其物流中心的建设规模，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间接的影响。公司在未来的经营发展中可进一步拓宽客户种类，深入挖掘优质客户资源，以减少因下游行业不景气所带来的潜在风险。

(四) 技术风险

公司的技术水平较强，较同业竞争者有较大的优势；公司生产的产品较同类产品具有技术指标优化、性价比高等特点。技术优势是公司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及系统产品竞争优势的重要体现。但是随着社会不断进步，客户对公司现有产品在技术和质量上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具有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但不排除在未来公司无法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国内外同行业及其它竞争对手率先在上述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而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技术，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从而导致公司技术优势被削弱甚至丧失的风险。

(五) 产品开发风险

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和系统技术升级速度不断加快，企业对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设备和系统产品的技术水平、稳定性能要求也不断提高。因此，如果未来公司的产品研发失败，或偏离市场需求，或相关技术未能及时转化为生产力、形成产品、产生效益，都将对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六)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形成了由董事长卓序、总工程师汤小明、研究院院长马贤祥组成的核心技术团队。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总计105名，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16.43%。上述技术人员对于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性能、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以及提供优质稳定的售后服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尽管公司一贯重视并不断完善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但由于优秀的技术人才是市场激烈争夺的对象，不排除行业内其他企业以高薪聘用公司优秀人才从而使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七)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项以及实际掌握但尚未申请专利的多项技术成果，正是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才使得公司迅速发展壮大。上述技术成果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如果重要技术成果被泄露或专利被侵权，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八) 管理风险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积累了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但由于公司处于业绩高速增长期，业务订单金额快速增长，有可能出现现有经营管理水平跟不上公司业绩增长的风险。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组织管理体系不能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九) 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物流自动化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关键设备及系统，其中关键设备及系统业务合同金额较大、周期较长，占用资金较多。近几年，随着电商、医药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业务量增长较快，资金需求量较大，主要依靠银行信贷资金满足资本支出及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10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100.50%、99.36%和89.71%，流动比率分别为0.78、0.79和0.86，公司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十)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德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德马铃木、上海德马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海德欧物流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虽然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符合国家政策的规定，但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因公司自身原因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十一)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卓序先生，通过德马投资、创德合伙间接控制德马科技89.85%的股份。虽然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使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受到影响。

(十二) 土地和房产抵押的风险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以部分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截至2013年10月31日，德马科技及子公司上海德马的土地和房产均用于抵押，担保借款金额4610万元，借款最后到期日为2014年10月8日和2014年9月24日。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或采取银行认同的其他债权保障措施，相关银行有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被抵押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十三) 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10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7,155,127.26元、46,722,285.37元、61,300,588.12元，分别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34.13%、32.95%、34.51%。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均超过30%，总体较高，且应收账款绝对数额逐年上升。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信誉良好的大型电商、零售商等优质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结构稳定、合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且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足

额的坏账准备。虽然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大量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但公司应收账款数额逐年增加，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从而给发行人带来坏账损失的风险。

(十四) 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10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49,171,828.37万元、56,172,839.54元、81,372,908.77元，占流动资产的比率分别为45.31%、39.61%和35.99%。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期末存在需要安装的输送分拣系统及设备合同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迅速增长，公司存货余额也将随之有所提高，较高的存货余额将可能引致资产流动性风险。

(十五) 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规模较低，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10月末净资产金额分别为5,519,131.64元、11,970,444.19元和19,234,078.74元，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31元、0.67元和1.07元。公司净资产较低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早期经营亏损。近几年公司所处的物流装备行业发展较快，公司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公司净资产增长较快。但是相对于竞争对手，公司净资产规模不大，存在抵抗市场波动能力不足的风险。

(十六) 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2013年1-10月，2012年度和2011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952.98万元、700.62万元和-389.24万元，当期获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505.62万元、344.65万元和672.29万元，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3.06%、49.19%和-172.72%，利润总额较低而政府补助较高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的政府补助主要来源于政府资助的公司业务领域的科研项目，该类发生的费用计入公司研发费用，收到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对政府补助产生一定程度的依赖，如果公司主营业务本身的后续盈利能力未能得到有效改善，且政府补助大幅减少时，则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七) 融资渠道单一的风险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主要来源于银行贷款，由于所处的物流装备行业特别是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业务对资金量需求较大，公司近两年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业务量逐年增加，公司需要大量的经营资金。若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若不能及时拓宽融资渠道，筹集所需资金，将对公司的长期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十八)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 2011年、2012年、2013年1-10月国外市场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12.19%、15.13%、13.67%，公司与该部分国外客户主要以欧元和美元等外币结算。因此，公司面临由于人民币兑欧元和美元的汇率波动而带来的汇兑风险。公司外销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付款比较及时，公司采用实时结汇的方式处理外汇收入，以规避因外汇管理不当导致的风险。

(十九) 合同延期履行风险

物流自动化装备的市场需求与下游客户的物流中心建设投资紧密相关，通常下游客户在投资整体规划阶段，会邀请物流自动化装备的供应商根据客户具体的生产产品、工作环境、生产工艺及参数等要素对输送分拣设备和系统的整体设计方案及整体安装方案等进行评估，在评估过程时间较长，物流设备供应商会与客户进行反复讨论、不断优化。最终确定设计方案后，客户为加快投资建设进度，通常会要求物流自动化装备供应商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完成输送分拣设备及系统的生产制造及现场安装验收。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需对物流装备方案进行优化调整，可能会出现因实际交付时间超过合同约定时间而与客户发生合同纠纷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合同存在实际执行进度与约定进度不一致的情形，但未出现过合同纠纷，且缔约方均已就该等合同履行情况出具了无异议的确认文件。未来随着公司项目管理水平以及自身议价能力的提高，公司会进一步合理安排项目周期，规避因延期交付而与客户发生纠纷的风险。

(二十) 德马铃木土地使用权证变更的风险

德马铃木原拥有权证号为湖土国用（2012）第000253号，位于湖州市埭溪镇

上强工业功能区小王山路东，面积为14,14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因与其他企业的土地以斜角的形式相邻，为方便双方企业更高效的利用土地资源，双方协商确定，相邻企业将其宗地中的面积为654平方米的工业用地转让给德马铃木。德马铃木向湖州市国土资源局申请受让坐落于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2-51-52-2号地块）的65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湖州市国土资源局于2014年3月26日出具了“吴土让（转）审字【2014】第1号”《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书》，湖州市国土资源局同意德马铃木取得申请受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面积为65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终止日期为2053年5月28日，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相应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德马铃木会同转让方持原土地证书、宗地内房屋产权证书、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书等相关材料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更换土地使用权证书。德马铃木与湖州市国土资源局于2014年4月18日签订了“湖土让协字【2002】年311号（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约定，本合同作为原土地出让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项下宗地使用权面积为65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终止日期2053年5月28日，本合同项下的其他各项权利和义务，均与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湖土让协字[2002]311号）载明一致。

截至说明书出具日，德马铃木的土地使用权处于已经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尚未完成土地使用权证变更的阶段。德马铃木目前未取得换发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存在不确定因素，可能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公司未来总体发展规划

德马科技的愿景是成为领先的物流自动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未来将主要发展大物流产业链上与自动化智能化领域的相关的自动分拣解决方案、集装解决方案、智能终端及物联网识别解决方案和提供上述解决方案相关的关键技术和关键设备。

公司将重点开拓国内电商、第三方物流、快递、服装、医药、烟草等行业的分系统集成及物流自动化关键设备市场，适当拓宽国际物流自动化装备市场，积极发挥公司在国内物流自动化装备及分系统集成领域的解决方案、关键设备、技

术研发和服务领先优势，力争在物流设备的标准化、智能化方面有新突破，保持公司在社会化电商及物流分系统集成市场占有率为第一，同时达到年产智能高校输送机100万米，DC24V智能电动滚筒10万支，高速分拣系统1000台套的生产能力，成为国内领先的物流自动化解决方案提供商。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总体规划，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目标及主要措施如下：

(1) 抓住国内电子商务发展的有利时机，深入研究电子商务物流的自动化智能化解决方案，为国内的电子商务企业及物流企业提供更好的适合中国国情的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成为中国电子商务领域物流自动化分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导者。

(2) 通过对公司输送分拣核心零部件和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技术系统的升级换代，公司项目管理能力的持续提升以及售后服务工作的不断完善，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国内大物流产业链上水平自动化输送分拣领域的领先地位和大力拓展垂直输送设备的市场，并保持每年收入的快速增长。

(3) 通过对物流产业链上自动化智能化的深入研究，提供整个大物流产业链上相关的集装解决方案和优化设备产品、相关快递及物流终端的容器具和智能柜产品、动态仓储产品等。

(4) 公司将依托物流设备及技术重点企业研究院，加大研发投入和引领国内物流装备领域的标准化建设，领导并编制国内现代物流装备技术路线图，围绕国内电商快速发展及消费升级的大趋势，开展智能物流新装备及关键技术的研究。力争攻克基于物联网的智能立体搬运技术、面向电商快递行业的高速分检技术等物流装备前沿课题，完成基于物联网的智能高效高速输送系统、电商快递包件智能收发终端等项目的开发。

(5) 在公司辊筒等核心产品初步布局全球市场的基础上，通过公司未来的国际化发展战略，逐步将公司的产品、服务及品牌拓展到国际市场，使公司的输送分拣解决方案及核心零部件在全球自动化物流装备市场具备一定的影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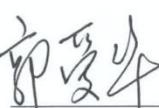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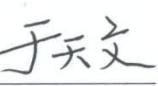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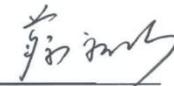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共计5人）：


卓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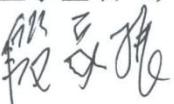

郭爱华


于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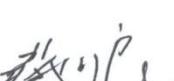

蔡永珍


宋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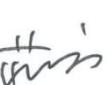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共计5人）：


殷家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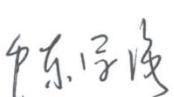

郭哲


蔡国良


宋艳云


蒋成云

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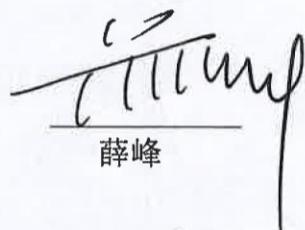

陈学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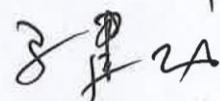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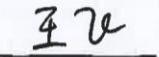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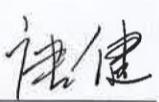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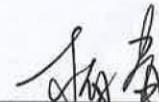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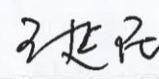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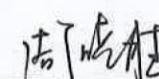

薛峰

项目负责人：


马建功

项目小组成员：


王飞 
唐健 
柏青


王延民 
周晓胜 
王海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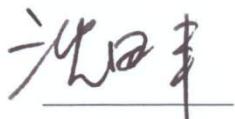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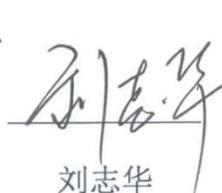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田丰

经办律师：

 
徐旭青 刘志华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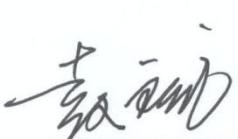
2014年5月18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王进江
650004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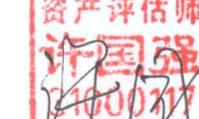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许国强
31000317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王进江



许国强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8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